

# 试论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

马 焱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妇女研究所, 北京 100730)

**摘 要:**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具有科学性、实践性,是一个不断发展、开放的认识体系,它是马克思、恩格斯以及他们的后继者们不断根据时代变迁,结合妇女发展的实践,对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作出的与时俱进的理论抽象和理论创造。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妇女领域的具体展开,是在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的指导下,深深植根于中国这片土地,面对中国妇女生存与发展的实际问题而提出的符合中国国情的妇女发展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这一思想突显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的领导力量,指明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的道路,彰显了新时代中国解放与发展的国家保障,强化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的组织力量,对于明确新时代中国妇女运动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具有重要意义。推动马克思主义妇女中国化进程,须警惕两种倾向:一是盲目排外、封闭自负;二是盲目崇外、照搬照抄。

**关键词:**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中图分类号:**C913.6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01-08

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妇女领域的具体展开,也是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为推进新时代中国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提供了思想和行动的指南。2016年5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上强调指出:“在我国,不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哲学社会科学就会失去灵魂、迷失方向,最终也不能发挥应有作用”。长期以来,我国妇女界一直坚持声称以马

克思主义妇女观为指导。当前,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与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之间的关系?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的核心要义是什么?如何看待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的发展性和开放性?对这些问题的探讨,不仅有助于深化对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理论认识和价值判断,有助于为践行这一思想奠定思想认识基础,更重要的是对于明确新时代中国妇女运动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具有重要意义。

收稿日期:2018-05-0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专项课题“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研究”(项目编号:18VJ105)

作者简介:马焱(1973—),女,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研究所妇女理论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博士,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妇女组织、人口社会学、性别平等与公共政策研究。

## 一、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内涵与外延

如何正确看待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及其中国化,学界的认识并不一致。有些人认为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已经过时了,不能解释现实了;有些人认为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没有性别视角,指导不了实践了。这些观点都是对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内涵与外延缺乏正确认识的反映。在研究和实际工作中,“以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为指导”有时沦为一句空洞的政治口号,存在着“指导思想”与研究和工作脱节的现象。因此,有必要就相关问题进行深入探讨。

### (一)核心概念及其内涵

妇女观是指人们关于妇女个体、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中的角色、地位、作用的根本观点和看法。它涉及到人们对妇女个体的人格与尊严、能力与价值,对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中的权利与义务、作用与贡献等方面的评价、态度和主张,属于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范畴。作为一种“观”,它强调的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社会现象或社会问题进行高度抽象后凝练而成的根本观点。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妇女解放和发展的根本观点和看法,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对妇女个体的人格与尊严、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中的作用与贡献、权利与义务、妇女解放与人类解放的关系以及妇女争取解放与发展的目标、条件和途径等基本问题作出的科学分析和概括。1990年,江泽民同志在纪念三八妇女节80周年大会上,号召“全党全社会都要树立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并从五个方面对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进行了概括:第一,妇女被压迫是人类历史发展的一定阶段上的社会现象。因此它必将被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男女平等所代替。第二,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因此,妇女解放必须伴随全体被剥削被压迫人民的社会解放而得到实现。第三,参加社会劳动是妇女解放的一个重要先决条件。人们在社会上和家庭中的地位,归根到底是由人们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决定的。第四,妇女解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由法律上的男女平等达到事实上的男女平等,任务仍然十分艰

巨。第五,妇女在创造人类文明、推动社会发展中具有伟大的作用。妇女与男子同是人类历史前进的推动者,同是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者,尊重妇女,保护妇女,是社会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是文明社会应有的法律规范和道德风尚<sup>[1]</sup>。

### (二)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外延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具有科学性、实践性,是一个不断发展、开放的认识体系。它不仅仅是指马克思恩格斯在他们那个年代说了什么,而是指一代又一代的马克思主义者不断根据时代变迁,结合妇女发展的实践,对经典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作出的与时俱进的理论抽象和理论创造。

继马克思恩格斯之后,奥古斯特·倍倍尔、克拉拉·蔡特金、列宁、斯大林、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等马克思恩格斯的后继者们对妇女解放与发展的理论探索,都是对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丰富和发展。比如,经典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传入中国以后,毛泽东结合中国当时的社会状况创造性地提出了束缚和压迫中国妇女的“四权理论”,即妇女除了受政权、族权、神权的压迫和支配外,还受着夫权的压迫和支配<sup>[2]</sup>,深化了对中国妇女受压迫根源的认识。进而,又提出“妇女是一支伟大的人力资源”“妇女能顶半边天”等著名论断,主张运用国家政权力量保障妇女权益,明确了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必须走与阶级解放、民族解放与国家建设相统一的道路,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飞跃。习近平根据当代中国和世界妇女发展的现实提出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运动“三个平等”的战略目标(即平等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平等享有改革发展成果),向国际社会公开倡导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四点中国主张”(即推动妇女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积极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努力构建和谐包容的社会文化、创造有利于妇女发展的国际环境),进一步深化了传统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对男女平等内涵以及妇女解放与发展途径的认识,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又一次飞跃。从毛泽东的“四权理论”到习近平的“四点中国主张”,如果说

这些理论观点都没有性别视角,是站不住脚的,也是不客观不公正的。用静止的而不是发展的眼光看待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本身就违背了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

## 二、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的核心要义

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作为全党核心,立足中国国情,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妇女解放理论与中国妇女发展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就新时代如何更大限度地发挥妇女作用、维护妇女权益、履行促进妇女发展的国家责任、壮大妇联组织力量等事关妇女发展的重大问题,作出的一系列新的理论总结和理论概括。将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中国化向前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新境界,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在妇女领域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典范。

习近平对于妇女事业与党和国家事业之间关系的认识始终是清醒而坚定的,并且是一以贯之的。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在基层和在地方工作中,他都十分关心、关注和重视妇女事业与妇女发展,对如何认识和发挥妇女的作用、如何促进妇女发展和男女平等发表了一系列论述。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思考和谋划新时代如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时代课题时,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把妇女事业视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有机组成部分,同步规划,同步推进,充分展现了一个共产党人在对待妇女问题上的基本政治立场和价值追求。可见,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是在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的指导下,深深植根于中国这片土地,面对中国妇女生存与发展的实际问题而提出的符合中国国情的妇女发展思想,是解决新时代各种妇女问题、促进妇女全面发展的根本指导思想。深刻把握这一思想的核心要义,对于坚持走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增强理论自信、制度自信、道路自信和文化自信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这一思想突显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解放

与发展的领导力量。如何看待中国共产党对妇女运动的领导,是涉及到妇女运动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的决定发展方向的大问题。习近平同志多次强调,中国共产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是秉持人民立场、为人民大众谋利益、为全人类谋解放的,妇女事业、包括妇联组织在内的群团事业始终是党和人民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我们党始终把实现妇女解放和发展、实现男女平等写在自己奋斗的旗帜上,始终把广大妇女作为推动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始终把妇女工作放在重要位置,领导我国妇女运动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从夯实党的群众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发展妇女事业、做好妇女工作的重大意义,加大重视、关心和支持力度<sup>①</sup>。并且,习近平同志旗帜鲜明地指出:“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坚持中国共产党这一坚强领导核心,是中华民族的命运所系”<sup>[3](P18)</sup>。“中国有了中国共产党执政,是中国、中国人民、中华民族的一大幸事。只要我们深入了解中国近代史、中国现代史、中国革命史,就不难发现,如果没有中国共产党领导,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不可能取得今天这样的成就,也不可能具有今天这样的国际地位。在坚持党的领导这个重大原则问题上,我们脑子要特别清醒、眼睛要特别明亮、立场要特别坚定,绝不能有任何含糊和动摇。”<sup>[3](P20)</sup>他反复强调:“国家治理体系是由众多子系统构成的复杂系统。这个系统的核心是中国共产党,党是领导一切的,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军队,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各企事业单位,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既各负其责,又相互配合,一个都不能少。”<sup>②</sup>

在学界,关于如何看待中国妇女运动中“党和妇女”的关系,认识并不完全一致。有观点认为,在党领导的妇女运动中是把妇女当工具,通过利用妇女来实现执政目的。党的“阶级解放目标”压倒了“妇女/性别解放目标”,性别问题被收编入阶级内部,造成了妇女/性别议题被遮蔽和搁置<sup>[4]</sup>。妇女解放从属于阶级斗争,导致中国革

命未能打破妇女受压迫的根源——父权制,从而也未能实现男女平等的目标<sup>[5]</sup>。还有一些国外学者认为,中共领导的性别革命缺乏“自治性”,在面对其他阶级、民族等“紧迫”问题时总是在性别问题上让步,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还是父权革命,没有能够解放中国妇女<sup>[6]</sup>。

回望近代以来党领导下的中国妇女运动发展史,即可看出以上观点存在着二元对立的思维模式,把党和妇女的利益对立起来了,没有看到党的宗旨和奋斗目标与妇女解放和发展的目标具有一致性。妇女解放与发展始终是党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奋斗目标之一,是党的纲领性目标之一。党自成立之日起便把男女平等写在了自己的旗帜上。1921年7月,党成立之初就建立了临时中央妇女机构,党的二大、三大、四大、六大都通过了专门的《妇女运动决议案》,党的十八大、十九大报告都把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写入其中。中国特殊的历史背景和社会环境决定了妇女/性别问题从来就不仅仅只是性别不平等,而是紧紧地与摆脱民族国家危机、实现民族国家复兴的总目标融为一体。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的涵义要比性别平等宽泛、复杂得多,妇女解放的总目标是妇女作为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性别平等只是其中的一个目标,妇女还有作为阶级、民族、国家公民等其他社会身份所追求的意义更加深远的解放。阶级民族解放、国家民族复兴本身也是妇女的利益所在,不能将其与性别平等对立起来。因此,这种把妇女/性别议题孤立地从民族国家议题中抽离出来,认为党对妇女运动的领导致使中国妇女运动缺少“独立性”的认识和判断,脱离了中国特殊的历史背景和社会发展条件,没有看到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发展给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开拓的空间,既不辩证也不客观。习近平关于党对妇女运动领导的系列论述,进一步突出了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妇女运动最鲜明的本质特征,有助于澄清认识误区,排除思想干扰,确保中国妇女运动沿着正确方向蓬勃发展。

第二,这一思想指明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的道路。习近平指出:“无论搞革命、搞建

设、搞改革,道路问题都是最根本的问题。30多年来,我们能够创造出人类历史上前无古人的发展成就,走出了正确道路是根本原因。”<sup>[7]</sup>“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sup>③</sup>对于新时代妇女解放与发展要走一条什么样的道路,习近平明确指出:“要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组成部分,符合我国国情,适应我国妇女事业发展要求,是实现妇女平等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平等享有改革发展成果的正确道路。”<sup>④</sup>

从习近平关于“道路”的有关论述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是历史的选择,现实的选择,也是中国妇女的选择。可以从两个维度理解这条道路的独特性,一是它不同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所谓“独立”的女权主义发展道路,而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个总的发展道路下,妇女在全面参与国家建设和共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求平等、谋发展,把追求自身解放和发展与履行国民责任紧紧联系在一起,与整个国家/民族同呼吸共命运;二是不同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妇女发展之路,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发展模式,而中国妇女运动坚持走的是一条深深植根于中国的历史与现实,具有鲜明时代特色和中国特色的妇女发展之路。这条道路与世界上其他国家的妇女发展道路呈现出非常不同的价值追求与路径设计:妇女与党和国家民族之间的关系是紧密的,而非疏离的;妇女与男性之间的关系是合作的,而非对立的;妇女的主体性建构是在革命、建设、改革实践中逐步生成的,而非自发的;妇女“结团体”即妇联组织的运作模式是遍布全国、纵横社会各领域的,而非局部小团体的组织形态。然而,这种“独特性”常因“独立性”不够而饱受一些西方学者诟病,被判定为一种缺陷,甚至是一种落后。这里就涉及几个关键性的核心问题需要深思,即评判的标准是什么?站在谁的立场上去言说?是不是不同国家的妇女发展道路必须遵从“唯一”的标准?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国情不同,各国都可以根据本国国情

选择不同的妇运形态。如果说西方独立的女权主义发展道路适合西方国家国情,给本国妇女带来了福祉,值得尊重;那么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走过的道路,使中国妇女的地位和作用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同样也应该得到尊重和承认。用所谓“唯一正确”的标准去衡量和评判所有国家,是一种强权逻辑。习近平对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的强调,是中国妇女运动在国际妇女运动风起云涌之时,保持战略定力,避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和改旗易帜邪路的“指南针”。

第三,这一思想彰显了新时代中国解放与发展的国家保障。习近平在多个场合强调要从制度源头上加强对妇女解放与发展的国家政权保障,并将这种国家政权保障进行分解和细化,创造性地提出了优化性别平等和妇女发展制度环境的重要思想观点。2013年10月3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指出,“要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在出台法律、制定政策、编制规划、部署工作时充分考虑两性的现实差异和妇女的特殊利益。要抓好妇女发展纲要实施,改善发展环境,解决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依法维护妇女权益,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sup>④</sup>这是对国际社会倡导的社会性别主流化的最符合中国语境的表述,对于长期以来男女平等作为一项基本国策如何通过一整套法律政策体系进行保障落实给予了方法论的指导。自此,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即从国家决策者的政治宣言转化成了具体可操作的政策措施和工作部署。此外,习近平还从建立完善法律法规、制定相关发展战略等方面提出要求:“要把保障妇女权益系统纳入法律法规,上升为国家意志,内化为社会行为规范”“要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发展战略,既要考虑各国国情、性别差异、妇女特殊需求,确保妇女平等分享发展成果,又要创新政策手段,激发妇女潜力,推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发展。”<sup>⑤</sup>在这一思想指导下,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首次专章对“促进妇女全面发展”进行部署,党的十九大报告将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写入其中,对性别平

等和妇女全面发展进行顶层设计,突显了性别议题在党和整个国家发展大局中的重要地位。

通过国家政权的力量保障妇女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全面发展,是体现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核心主张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作为领导和推动性别平等和妇女发展的责任主体,自觉践行党纲中对男女平等理念的倡导,不仅将男女平等原则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部《宪法》总则,在第一部法律《婚姻法》中也明确规定了男女平等的相关内容,其后又制定出台了一系列保障妇女权益的法律政策,还将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写入国家发展规划和党的施政报告。这即是国际社会倡导的“社会性别主流化”的中国化的具体体现。如前所述,中国妇女运动的独特性之一即是妇女/性别议题是整个国家事业发展的一部分,妇女以及代表妇女权益的妇联组织在整个国家政治权力结构体系中是有其重要位置的,比如妇联作为社会团体的一方代表,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的主要成员之一;作为政治协商会议的八大群团组织界别之一,其合法性得到了法律保障。可以说,妇女/性别议题一直处于“主流”范畴之内,当然也存在在制定和实施具体政策和工作规划等环节中性别平等原则贯彻落实不到位的情况,相关体制机制还需要不断健全和完善。习近平作为全党核心,立足新时代,继承、发展、创新了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关于促进妇女解放与发展的国家保障思想,为各阶层、各领域的妇女全面发展创造了更多的发展机遇和更加平等的制度环境,把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向了一个新的境界。

第四,这一思想强化了新时代中国妇女解放与发展的组织力量。妇联的组织定位、性质职能以及在推动中国妇女运动中所发挥的作用,独具中国特色。习近平对于新时代如何壮大妇联组织的力量、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的作用,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妇联组织的改革创新提供了思想理论指导。关于妇联的组织定位,从妇联历届章程中的相关表述看,依次为:“是党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1978年);“是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1983

年);“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1988年、1993年、1998年);“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2003年、2008年、2013年)<sup>[8]</sup>。习近平在此基础上,首次提出了“助手”一说,即“妇联组织是党开展妇女工作最可靠最有力的助手”(2013年)<sup>④</sup>,并在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上进一步强调指出:“党的群团工作是党通过群团组织开展的群众工作……由于党的群众工作对象众多、层次多样,党需要建立旨在广泛联系各方面群众的群团组织来帮助党做群众工作。这是我们党的一大创举,也是我们党的一大优势。”<sup>②</sup>这些论述对妇联组织在妇女运动中应该扮演的角色作出了清晰的界定,即协助党做妇女工作,妇女工作本身是党的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关于妇联组织的性质职能,习近平明确指出妇联组织要切实保持和增强其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政治性是灵魂,是第一位的,关键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先进性是必须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的时代主题,组织动员广大人民群众走在时代前列,在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建功立业;群众性是群团组织的根本特点,联系和服务妇女是妇联的工作生命线,要以妇女群众为中心,发挥妇女群众的主体性,克服重精英轻草根的倾向,面向基层,更多关心关爱关注普通妇女群众,切实扛起依法维护妇女权益的大旗,哪里的妇女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哪里的妇联组织就要站出来说话。

鉴于妇联组织定位、性质职能的特殊性,妇联工作具有“两重性”:即服务大局与服务妇女。如何认识并处理好两者之间的关系,决定着妇联组织存在的合法性。对此,习近平在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上提出了“公转”与“自转”的理论。“群团组织既要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搞好‘公转’,又要聚焦服务群众搞好‘自转’,做到‘顶天立地’。顶天,就是着眼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在大局下思考,在大局下行动。立地,就是立足职责定位、立足所联系的群众,寻找工作结合点和着力点,为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提供支持。”<sup>②</sup>可见,服务大局与服务妇女并不是对立的,而是辩证统一

的,需要寻找“结合点和着力点”。妇联服务大局,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工作,不是直接包揽中心工作,而是从妇女群众的角度配合党政有关部门,推动解决妇女群众反映最迫切、最强烈的问题。这才是真正为党分忧,把服务大局、服务妇女的工作落到实处、对党和妇女群众都负责的态度。

为保障新时代妇联组织能够更好地履行职能,习近平从加强党的领导和政府支持等层面论述了妇联工作需要党政部门创造支持性条件。他指出:“离开党的领导,群团组织就会迷失方向、丢掉灵魂……各级党委要把党的群团工作摆上重要议程,纳入党委工作总体格局,同党委其他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总结……各级党委政府要为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创造有利条件,提供必要的人力财力物力保障,重点解决群团工作缺资源、缺手段特别是基层力量严重薄弱的问题,在阵地建设、项目筹划、资源使用、力量调配等方面整合联动。”<sup>②</sup>同时,他还强调妇联组织要加强自身改革,解决自身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群团领导机关要改革和改进机关机构设置、管理模式、运动机制,更好适应基层工作和群众工作需要;工会、共青团、妇联组织要坚持重心力量配备、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机关干部下基层活动要常态化、制度化,下基层不要走马观花、蜻蜓点水、前呼后拥,而是要深入基层群众,掌握第一手材料;要探索以多种方式构建纵横交织的网络化组织体系,加快新领域新阶层组织建设;要下大力气开展网上工作,让妇女群众能在网上找到自己的组织、参加组织的活动。习近平论述的这些问题,都是长期以来制约妇联发展的根本性问题,其解决问题的思路、方法和主张对于充分发挥妇联组织在推动中国妇女运动中的独特作用具有重要的指导性意义。

### 三、推动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进程须警惕两种倾向

如前所述,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是不断发展的开放的理论体系,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作为马克思主义妇

女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科学性、人民性、实践性和开放性特征。推动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进程,丰富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须警惕两种倾向:一是盲目排外、封闭自负;二是盲目崇外、照搬照抄。

这里涉及一个重要问题,即如何处理“本土”与“外来”的关系。2016年5月17日,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上对这个问题进行了清晰的阐释:“要按照立足中国、借鉴国外,挖掘历史、把握当代,关怀人类、面向未来的思路,着力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在指导思想、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等方面充分体现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2018年5月4日,习近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进一步指出:“一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就是马克思、恩格斯以及他们的后继者们不断根据时代、实践、认识发展而发展的历史,是不断吸收人类历史上一切优秀思想文化成果丰富自己的历史……今天,人类交往的世界性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深入、更广泛,各国相互联系和彼此依存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频繁、更紧密。一体化的世界就在那儿,谁拒绝这个世界,这个世界也会拒绝他。”<sup>⑥</sup>

“立足中国”是根本。历史发展实践证明,任何外来优秀成果,只有与中国本土的历史文化、现实国情相结合,才能成为推动中国文明进步的力量。马克思主义也是外来的,但一经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便产生了强大的生命力,为中国革命、建设、改革提供了科学的思想武器,深刻改变了中国,改变了中国人民的命运和中华民族的命运。当前有些人认为,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已经过时了,指导不了实践了,西方社会性别理论才有效。不可否认,社会性别理论作为西方女权主义运动的理论成果,在认识性别歧视和性别压迫方面是一个很好的分析工具。作为一种分析工具,采取拿来主义,借鉴使用,完全没有问题。但问题是,妇女解放和性别平等不仅仅是性别问题,它还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人除了有性

别,还有阶级、种族、地域等种种属性,如果仅仅从性别这一个视角分析问题,则很难找到解决问题的根本有效途径。尤其在中国,妇女/性别问题紧紧地与党/国家/民族发展融为一体,如果用社会性别理论指导中国妇女运动的发展,妇女解放/性别平等的道路势必会越来越窄,空间会越来越小。其实,自20世纪80年代起,西方黑人女权主义和第三世界女权主义运动就已经对西方中产阶级白人女权主义运动设定的标准提出了质疑,国际妇女运动发展的实践也证明了仅仅用性别视角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妇女问题。笔者认为,中国妇女运动的发展仍然应该以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为指导,当前即以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为指导,这是指导中国妇女运动发展的“道”,不能偏离,否则便会迷失方向。同时,也不能排斥国际妇女运动发展过程中形成的优秀成果,比如社会性别的分析方法。但应清楚地认识到,社会性别分析方法是处于“术”的层面。正确的态度应该是坚守“道”而又借鉴“术”,既要警惕盲目崇外、照搬照抄,以“术”取代“道”;又要警惕盲目排外、封闭自负,以“道”排斥“术”。

习近平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实践没有止境,理论创新也没有止境,世界每时每刻都在发生变化,中国每时每刻也在发生变化,我们必须在理论上跟上时代,不断认识规律,不断推进理论创新。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是一个不断发展的开放的理论体系,必将随着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我们应该适应时代发展的潮流,一方面学深悟透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精髓要义,另一方面也应随着新时代妇女实践的发展,进一步深化理论思考,总结中国妇女运动的实践经验,不断充实中国推动妇女解放与发展的理论资源和思想资源,进一步发展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的重要思想,为丰富世界妇女运动的思想宝库作出中国贡献。

注释:

- ① 参考:《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2018年4月23日),人民网,http://news.sina.com.cn/o/2018-04-24/doc-ifzqvvs4547929.shtml;习近平:《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的讲话》,2013年10月31日。
- ② 习近平《在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15年7月6日。
- ③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2013年11月12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 ④ 习近平《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的讲话》,2013年10月31日。
- ⑤ 习近平《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共建共享美好世界——在全球妇女峰会上的讲话》,2015年9月27日。
- ⑥ 习近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18年5月4日。

参考文献:

- [1] 江泽民.江泽民文选(第一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106-107.

- [2]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论妇女解放[C].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27.
- [3]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
- [4] 朱国芳.经典马克思主义的女性主义思想及其影响[J].理论月刊,2011,(11):19-22.
- [5] 尹旦萍.“独欲为女子扬眉”:《新青年》对女性主义的倡导[J].社会科学战线,2015,(9):19-27.
- [6] 王玲珍.中国社会主义女性主义实践再思考——兼论美国冷战思潮、自由/本质女性主义对社会主义妇女研究的持续影响[J].妇女研究论丛,2015,(3):5-19.
- [7] 习近平.道路问题是最根本的问题[EB/OL].新浪网,2013-06-27.
- [8] 马焱.妇联组织职能定位及其功能的演变轨迹——基于对全国妇联一届至十届章程的分析[J].妇女研究论丛,2009,(5):38-47.

## A Tentative Research on the Chinization of Marxist Views on Women

MA Yan

(Women's Studies Institute of China, Beijing 100730, China)

**Abstract:** Marxist views on women, as a constantly developing and open epistemological system, are scientific and practical. Such views are new theoretical innovation of Marxism with a view to development of society and women's development by Marx, Engels and their followers. Xi Jinping's new women's view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re application of Xi's socialist view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ose views fit the situation in China because they are deeply rooted in this nation and produced under the guidance of Marxist women's theories prompted by the practical problems in Chinese women's livelihood and development. This new development is the success of Chinization of Marxist women's theories. This thought highlights the leadership of women's development in China, points out the road of women's liberation, underlines the national protection of China's development and reinforces the function of women's organizations in women's development. This though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in what flag the women's moments should hold and which road they should take. To promote the Chinization of Marxist women's views, we should be on alert for two trends: to avoid anything foreign, narrow-minded and arrogant, or worship and copy everything foreign.

**Key words:** Marxist views on women; Chinization; Xi Jinping's socialist thought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n the new era

(责任编辑 赵莉萍)

# 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 视域下网络对女性的影响研究

王善英

(山东社会科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02)

**摘要:**随着女性网民更多地融入网络,网络对女性的影响也愈益深入。一方面,网络为女性价值观的重塑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为女性更广泛地融入社会提供了更多的平台和机会,这极大地促进了女性的进一步解放和发展;另一方面,网络的开放性和包容性也为一些错误价值观的传播提供了条件,一定程度上误导了女性的观念和行为。同时,网络也加剧了对女性的性别属性消费,强化了女性的商品化属性。因此,要加强新时代女性价值观的网络宣传,加强网络法制建设,并充分发挥妇联的网络枢纽作用。

**关键词:**网络;女性发展;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

**中图分类号:**C913.6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09-08

网络的普及和广泛应用对于女性的价值观和行为方式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然而这种影响始终是双重的:一方面,它为女性的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提供了比传统媒介更为广阔的平台;另一方面它也加剧了对女性的商品化消费,一定程度上又阻碍着女性的真正解放和发展。本文拟从网络与女性解放和发展关系问题的研究现状出发,进一步阐释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产生的双重影响,并为下一步更好地发挥网络的积极作用,减少其负面作用,提出一些建议。

## 一、研究现状

由于网络首先在西方国家得到深入发展和广泛应用,又随着西方女权主义运动的推进而推进,所以网络与女性解放发展的关系问题率先在西方国家受到关注。20世纪80年代,西方女性

主义借助信息、网络技术和新媒体的优势,站在女权主义的立场上,认为互联网会为女性带来虚拟增权,催生了网络女性主义思潮。网络女性主义通过一个虚拟的、数字化的网络文化传播平台,企图打破地域、种族、文化的藩篱,重新定位一种区别于传统价值观念的新女性主义形式,使网络成为女性反抗父权制压迫的工具。澳大利亚社会学教授朱迪·瓦克曼将网络女性主义富有洞察力的乌托邦理想与对技术性别政治化的分析融为一体,在批判和借鉴技术社会学和传统女性主义技术理论的基础上,提出“技术女性主义”理论,强调技术与性别的相互重塑<sup>①</sup>。

西方网络女性主义主张借助网络空间从网络内部颠覆文化霸权和父权制统治,使女性获得全面解放。这种观点显然是一种浪漫主义的幼

收稿日期:2018-05-07

基金项目: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沂蒙精神与马克思主义的内在关系研究”(项目编号:17CYMJ19)

作者简介:王善英(1978—),女,山东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副研究员,博士,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稚思维,尽管网络会为女性解放发展提供一定的条件和机会,但把女性的解放脱离具体的社会经济、政治、法律制度,完全寄托于技术的发展和进步,显然带有乌托邦性质。要理性看待网络在女性解放发展道路上的实际作用,兴奋和过分乐观都会受到现实的猛击。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发展的作用始终是双重的,正如唐娜·哈拉维指出的:“科学技术不仅是人类获得高度满足的可能方式,还是众多复杂支配的发源地。”<sup>[1]</sup>网络作为一种科学技术的产物对于女性解放发展的作用也不例外。而西方女性主义过分强调网络技术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作用,实质上却反映了一个根本的问题:他们不希望触动资本主义私有制本身,故而将女性受压迫的根源归结于父权制,又将女性解放的希望寄托于技术。这些都是舍本逐末的理论视角,只有从社会根本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的角度来推动女性解放和发展才符合社会发展和人类社会发展的进程,女性的真正解放和发展才会成为可能。

随着网络的广泛普及和迅速发展,国内越来越多的女性融入到网络世界。不同层次、不同群体、不同文化背景下的女性都借助网络平台,表达、展现自己,与网络实现了互动融合,网络与女性解放发展之间的关系问题也成为国内女性主义理论者研究的重要议题。

一些研究者看到网络对女性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的积极意义:网络为女性创业、女性的话语权自由等提供了更多机会和平台。如陈佳<sup>[2]</sup>、印大双<sup>[3]</sup>、宋素红<sup>[4]</sup>、蔚蓝<sup>[5]</sup>等认为网络拓展了女性的话语空间;魏董华<sup>[6]</sup>、李艺雯<sup>[7]</sup>、王珊<sup>[8]</sup>等认为互联网开创了女性创业的新时代。这些研究主要肯定网络对女性解放和发展的积极作用。一些研究者也意识到网络对女性的边缘化问题,认为网络没有改变男性话语统治的霸权地位,没有改变女性被边缘化和受歧视的境况。如顾冬梅认为:“互联网出现后,女性主义者希望在一个宽容的舆论平台上塑造一种真正平等的两性文化。然而事实证明互联网带给女性事业的挑战仍不容乐观”<sup>[9]</sup>。张名章认为,女性在网络空间中出现了“主体意识觉醒与男性欲望迎合的

失衡”“女性失位消除与群内缺席的失衡”“话语空间扩大与隐形歧视形成的失衡”等问题<sup>[10]</sup>。胡泳认为:“尽管互联网被认为具有很强的民主性,但它并不会自动产生一个无视性别的环境。它为男性和女性都提供了新的机会,但它似乎不能够改变社会的性别陈见,也未能在两性之间、在一个基本的层面重新分配权力。”<sup>[11]</sup>以上成果为进一步研究网络对女性解放和发展的影响提供了一些有益的借鉴,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他们虽然看到了网络对于女性话语权和创业方面的积极作用,以及网络对于女性的边缘化倾向,但关于网络对女性精神价值层面的作用没有给予充分的重视。同时,没有从生产力和技术层面解读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意义,对于网络的负面效应也没有给予深刻的揭示。

早在1856年,马克思在《人民报》创刊纪念会上的演说中就指出:“在我们这个时代,每一种事物好像都包含有自己的反面。我们看到,机器具有减少人类劳动和使劳动更有成效的神奇力量,然而却引起了饥饿和过度的疲劳。财富的新源泉由于某种奇怪的、不可思议的魔力而变成贫困的源泉。技术的胜利,似乎是以道德的败坏为代价换来的。随着人类愈益控制自然,个人却似乎愈益成为别人的奴隶或自身的卑劣行为的奴隶。甚至科学的纯洁光辉仿佛也只能在愚昧无知的黑暗背景上闪耀。我们的一切发明和进步,似乎结果是使物质力量成为有智慧的生命,而人的生命则化为愚钝的物质力量。现代工业和科学为一方与现代贫困和衰退为一方的这种对抗,我们时代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这种对抗,是显而易见的、不可避免的和毋庸争辩的事实”<sup>[12]</sup>。网络作为现代性的重要表现形式之一,是科学与技术的统一,是生产力的一个重要因素,它在扩大和拓展了人类生存方式的同时,也存在其反面性,形成对人的思想和行为的控制。对于当代女性的解放与发展,网络的作用也始终是双重的,一方面它作为一种先进的技术对女性的价值观念和行为方式产生积极的引导作用,并为现代女性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另一方面,它也以一种新型的方式和途径实

现对女性的束缚与限制,加重了对于女性身体和性别属性的消费。因此,我们要正确看待和客观评价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影响。

## 二、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积极影响

网络为当代女性价值观的重塑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为女性更广泛地融入社会提供了更多的平台和机会。它对于女性价值观念和行为的改变具有积极的意义,促进了女性的进一步解放和发展。

首先,网络为当代女性突破传统固化价值观,重塑新的价值观具有积极的引导作用。

长期以来,女性生存在一种错误的价值观念之下,这种价值观念固化了女性特质、女性角色和女性地位。它认为女性天生是劣质、卑微、无能和衰弱的,女性是一种属于他者的财产,是一种工具,其价值在于衬托别人,为他者奉献,其存在意义不是自己的存在,而在于他人的存在。这种由来已久的价值观念紧紧束缚了女性的身心发展。正如波伏娃在《第二性》中指出的:“女人不是天生的,而是后天形成的。任何生理的、心理的、经济的命运都界定不了女人在社会内部具有的形象,是整个文明设计出这种介于男性和被去势者之间的、被称为女性的中介产物。”<sup>[13]</sup>虽然经过西方女权运动和世界社会主义革命的推动,今天的女性价值观念已经有了很大的改观,男女平等、平权已经成为世界共识,但在很多地方,女性依然受着各种陈规陋习、封建残余等落后价值观念的束缚。因为价值观念受着各种因素的制约,尤其是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生产力发展状况的制约,正如马克思指出的:“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sup>[14](P325)</sup>。女性价值观念的改变并非一朝一夕就能够完成的,是一个渐变的过程。

网络的普及以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将多元化的价值观传播开来,这其中包含着科学的女性价值观,这种价值观的核心理念就是倡导女性的独立性和主体性。全世界数亿女性网民打破了时空的界限接受着网络文化价值的冲击,这种力量和影响是任何传统媒介都不能达到的。网络空间中有关女性自由、独立、自尊、自爱等正面

价值观的宣传对于促使女性独立意识的进一步觉醒,树立正确科学的女性生存理念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网络传播的迅速、快捷和广泛性使得女性价值观的传播具有超强的冲击力和影响力,广泛而深刻地影响着一大批女性网民,促使她们思考、选择和重塑一种新的价值观。而一种价值观念一旦确立,就会对人们的行为产生巨大的影响,正如韦伯所说:“直接支配人类行为的是物质上与精神上的利益,而不是理念。但是由‘理念’所创造出来的‘世界图像’,常如铁道上的转辙器,决定了轨道的方向”<sup>[15]</sup>。以国内网站为例,除了中国妇女网以及各地市妇联网站大力宣传女性价值观以及女性法制政策外,一些著名门户网站、名人博客、社区论坛、社群等的网络空间中正悄然传递着一种正面的、积极的女性价值观。如“网易女人频道”最核心的价值观就是主张女性独立自主,女性可以做更好的自己;“趁早”社群将女性价值观传递与品牌营销相结合;知蜜社群、幸知情感在线社群等将女性价值观与女性创业相结合。这些网络平台不但传递着正面的女性价值观,还将这种价值观与实践生活相连接,通过生动的案例分析、现身说法、典型榜样等模式引导女性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积极的意义。

其次,网络开拓了女性表达自己以及与外界沟通交流的方法和渠道,这有利于女性的心理健康,提升了女性的自我存在感。

目前已有较多科学证据证明,女性由于特殊的生理基础,在月经周期、妊娠期、产后期、绝经期等特殊生理时期都有较大情绪起伏<sup>[16]</sup>。相较于男性来说,女性更加情绪化,更倾向于倾诉和交流。网络的出现显然为女性情绪沟通提供了更多的渠道。通过调研我们发现,许多大型门户网站或者女性网站会设置心理、情感、情绪专栏。如“新浪女性”的“情感”专题就设有“口述”“心理”“性情”“调查测试”等栏目,女性可以根据自身需要进行沟通和交流,获得帮助和指导;再如“爱美女性网”的生活、情感专题就设有关于“夫妻关系”“婆媳关系”“恋爱技巧”“情感测试”“星座情感”等栏目;其他如“39 女性健康”网、瑞丽

女性情感频道、OnlyLady 情感论坛、情感太平洋时尚网等都有各种女性情感栏目。这些网络平台以及 QQ、陌陌、微信等社交软件,它们不仅为女性提供了交流和抒发情感情绪的平台,还能够给女性遇到的情感困扰提供针对性的指导,有利于女性情绪管理和心理健康。从这个意义上讲,网络为女性心灵自由提供了更多的空间。

同时,网络博客、贴吧、留言板、朋友圈、QQ 空间等各种空间的畅通性、开放性、包容性,打破了传统媒介的有限性、封闭性和严肃性,为各个层次的女性表达和发声提供了多元化的平台。凭借这些平台,不同文化层次、不同年龄、不同领域的女性都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表达水平、表达风格、表达形式、表达内容来书写和描述自我,发表自己的观点,刷出自己的存在感。这种网络空间可以帮助女性摆脱被忽略的边缘化心理状态,增强自身的存在感和自我意识。

最后,网络为女性更广泛地参与到社会领域提供了更多的平台和机会,这对于改善传统的性别劳动分工具有积极的作用。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妇女解放的第一个先决条件就是一切女性重新回到公共的事业中去”<sup>[17](P88)</sup>。马克思主义关于妇女解放的这个先决条件早已成为学界的共识,女性只有回到社会公共领域中,在社会发展进程中发挥主体性作用,才有可能实现自身的解放。因为,人的解放要在现实的社会生产过程中来实现,而不是单纯的思想解放。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曾指出的:“只有在现实的世界中并使用现实的手段才能实现真正的解放;没有蒸汽机和珍妮走锭纺机就不能消灭奴隶制;没有改良的农业就不能消灭农奴制;当人们还不能使自己的吃喝住穿在质和量方面得到充分保证的时候,人们就根本不能获得解放。‘解放’是一种历史活动,不是思想活动,‘解放’是由历史的关系,是由工业状况、商业状况、农业状况、交往状况促成的。”<sup>[14](P527)</sup>本质上,这种现实的手段其实就是人类生存能力和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它与科学技术又有着紧密的联系。网络作为现代社会的生产力因素,作为一种平台

和现实的手段,不仅为女性创造了更多创业干事的机遇和平台,还为改变传统女性生活模式提供了多样化的选择,这有利于打破男女两性之间的劳动分工界限。

在传统劳动分工中,女性往往因为体力不足而处于劣势。在农耕狩猎时代,女性无法去从事狩猎、战争等直接体现个体劳动价值的重要活动,从而被束缚在家庭活动中,从事孕育和其他家务劳动,这些劳动却被完全忽略了,并逐步被排除在了社会活动之外。在资本主义社会制度中,女性劳动力始终与童工具有同等的地位<sup>[18]</sup>,她们不仅受到资本家更残酷的剥削,还是失业者的首选人群。但是大机器生产的运用却给了女性走向社会的机会,正如马克思指出的:“由于大工业使妇女、男女少年和儿童在家庭范围以外,在社会地组织起来的生产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它也就为家庭和两性关系的更高级的形式创造了新的经济基础”<sup>[19]</sup>。

当下,网络的迅速发展和广泛应用为女性的自由解放和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和平台,也将为家庭和男女关系向更高形式的发展打开新的局面。“互联网+”的生产、生活模式大大提高了女性参与社会生产的广度和深度,极大地解放了女性的身体,缩小了女性与男性在体力上的差距,增强了女性独立生存的能力。互联网+医疗、互联网+旅游、互联网+教育、互联网+消费、互联网+营销等网络生活模式缩小了体力劳动在男女性别之间的差距。借助网络和电子设备,女性也可以足不出户轻松处理生产、销售、经营、消费等诸多环节的工作,这很大程度上解放了女性的身体,使女性有能力涉足某些传统的以体力劳动为主的行业领域,弱化了女性由于先天生理属性而在某些行业中长期处于劣势的现象,促进了男女在劳动分工领域的平等。比如网约挂号医疗、通过远程访问接受教育、通过电子邮件处理工作事务、网络购物等网络生活模式,大大减少了女性的体力劳动付出。总之,网络在生产生活领域的应用进一步打破了家庭与社会的界限,使更多女性加入到社会事务中来。同时,网络在很大程度上解放了女性的体力,增强了女性独立生存的能

力,从而也减轻了其对男性的依赖程度,并进而弱化了两性之间的劳动分工,也使得男性获得了更大程度的自由。这正印证了恩格斯引述傅立叶的那句话:“在任何社会,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sup>[20]</sup>从这个意义上看,女性的解放就是男性的解放,就是整个人类的解放,网络为此提供了比传统媒介更有利的条件。

### 三、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负面影响

尽管网络对于女性的解放和发展具有诸多积极的意义,但是由于网络的开放性和包容性,以及网络管理的复杂性,加之网络法治尚不健全,这些因素综合导致了网络空间内容的多元化。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一些负面作用也随之体现出来。这些负面作用中最主要的有两点:一是网络上传播的一些错误女性价值观会对女性的思想和行为产生误导,严重影响部分女性尤其是青少年女性的价值观;二是受消费主义、资本、市场利益化的影响,网络加剧了对女性性别属性的消费和异化,加剧了女性商品化的处境。

首先,极端女权主义、实用主义、功利主义、虚无主义、自由主义、拜金主义以及一些封建遗留思想在网络上的传播,极大地影响着部分女性,尤其是青少年女性的价值观。这些思潮或思想向受众传递一些极端的、愚昧的、歪曲的、封建的错误女性价值观。它们误解男女平等的基本内涵,要么倡导女人天生不能与男人平等,要么把男女两性极端对立起来,呼吁所谓的绝对平等;它们认为女性的生命就是虚无,人生就是无常,得过且过;它们信奉女性的解放和自由就是绝对的自由,就是性的解放和自由;它们认为女性的存在价值就是追求金钱和享乐;它们认为女性的价值在于外在的美丽,女性的主要职责还是家庭职责,女性的成功在于家庭和婚姻的成功,与事业无关。诸如此类的价值观念借助网络这一现代传媒工具,延续了传统对于女性价值观的偏见思维,并歪曲了新时代男女平等的基本价值观念,使得那些曾经被妇女解放运动和社会革命批判和反对的东西,如今又通过网络以新的传播方式而沉渣泛起。

这些价值观背后隐藏的其实是对女性独立

人格与尊严的践踏,对女性能力与价值的贬低、歧视与否定,是对女性社会角色和家庭角色的错误定位。他们企图将女性重新束缚在家庭中,成为男性的附庸和财产,否定女性在社会发展进程中的重要作用,抹杀女性的真正价值,违背男女平等的基本国策和观念共识,违背新时代女性价值观,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违背马克思主义妇女价值观。这些价值观往往最终都把女性的价值归因于女性的外在形象美,而完全忽略女性的内在价值和社会价值。比如,网络上大量美容、减肥、整形等关于女性外在美的虚夸性内容,灌输给女性的观念就是女性的外在美丽是其幸福的根本所在,女性的根本存在价值就是追求和获得这种外在的美,而真正体现女性存在价值的东西却被完全掩盖了。这些大肆宣传固化了女性美的观念,并把这种美与婚姻的成败、人生的成败联系在一起。传统媒介在进行这些广告宣传时范围和影响是有限的,但网络的介入成为这种宣传的最有力推手。于是在这种错误价值观的影响下,一批女性专注于整形美容,追求外表的美丽,利用这种美来换取对等的婚姻生活,沉浸于不劳而获的物质享受中,而忽略了自身知识与能力的提高,失去了发挥社会价值的作用和地位。董金平曾经分析指出现代女性美容手术的两重性:“一方面,她们似乎是主动地作为主体选择了美容手术,另一方面,她们又是在一个更大的‘父权制’之下的被动行为者,她们实质上被掏空了内在性。”<sup>[21]</sup>而网络充当了这些错误价值观传播的重要手段,这种手段的影响力远大于传统媒介的影响力。

其次,网络加剧了对女性的性别属性消费,强化了女性的商品化属性。网络本来为女性展示自身才能、催生新职业、开拓事业新局面提供了快捷的通道,可以弥补现实社会中岗位资源有限的不足,为女性提供了更多展示发挥自身才能的机会和平台,却由于利益的驱使,不得不迎合部分大众的消费心理,致使女性在自觉和不自觉中陷入消费主义的陷阱。由于网络平台的盈利在于观众的点击量和认可度,一些人在利益的驱动下,散布和传播充斥着大量歧视、侮辱女性的

文字、图片、视频、游戏等内容,利用女性的身体作为吸引眼球和增加点击量的利器。比如近两年火爆的网络直播平台,由于其经济利益来自于观众的“打赏”变现,于是在网络平台运营商、网络信息发布者等诸多利益主体的运作中,为了拼点击量,赚取“金主”的“打赏”,实现名利双收,许多女主播不得不迫于形势和压力,求新求异,从事艳俗表演,甚至不惜出卖肉体,导致了大量色情低俗内容的产生。种种现象表明,网络在为女性提供平台和机会的同时,也在利益的驱动下,消费着女性自身,把女性当作玩物、附庸、商品,而女性自己也在利益的驱动下,完全置身其中而不自知,甚至以此为傲,颠覆了自尊、自爱、自强、自立的女性价值观。从这个意义上讲,网络实质上充当了女性商品化的帮凶,本质上是把女性推向了完全商品化和客体化的境地,违背了女性解放和发展的真正内涵。

#### 四、对策建议

由上文可见,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影响始终是双面的,既有积极的一面,亦有消极的一面。但总体而言,网络作为现代科学技术的重要体现,已经成为影响人们生活生存方式的重要手段,它极大地提高了生产力水平,为人们的生活生活提供了便利。网络对于女性解放和发展的积极作用也远大于其消极作用。为了最大程度地发挥网络对女性解放和发展的积极影响,并抑制其负面影响,建议做好以下工作。

首先,加强网络对马克思主义女性价值观及新时代女性价值观的研究、宣传和塑造。女性价值观可以分为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女性群体整体层面的马克思主义女性价值观,即对于女性生存价值的科学定位,其核心是正视女性在社会历史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把女性当作社会主体而不是客体。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起源》的1884年第一版序言中恩格斯就指出:“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是,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自身的生产,即种的繁衍。一定历史时代和一定地区内

的人们生活于其下的社会制度,受着两种生产的制约:一方面受劳动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另一方面受家庭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劳动越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从而社会的财富越受限制,社会制度就越在较大程度上受血族关系的支配。”<sup>[17](P15-16)</sup>女性一直都肩负着从事社会生产和人口生产的双重重任,在社会历史进程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重要力量,是主体而不是客体。然而长期以来,我们却忽略了对马克思主义女性价值观的挖掘和宣传,正如高雯指出的:“随着西方女性主义理论在中国的广泛传播,学者们较多地借鉴或直接挪用西方女性主义的理论,用于对女性价值问题的分析和研究上,忽视了马克思主义的妇女解放思想,忽视了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指导和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价值的基本理论。”<sup>[22]</sup>我们当下要借助网络便捷的传媒性特征,加大对马克思主义女性价值观的整理、挖掘与宣传,为新时代女性树立科学、合理的价值观起到引导作用。

第二个层次是女性个体层面的价值观。这个层次的价值观既要吸收西方女权主义中的独立自主意识,也要摒弃其脱离社会基本制度而谈论绝对自由和解放的不切实际的幻想,深刻认识到女性价值观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中的差异,建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女性价值观。其核心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础上的独立自主精神,具体体现为自尊、自爱、自立、自强。

这两个女性价值观层次其实涵盖了女性与社会、女性与男性、女性与人性之间的价值关系,是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女性价值与男性价值、女性价值与人的价值的平衡性问题。当下,在马克思主义女性价值观、西方女权主义女性价值观、传统男尊女卑价值观的多元冲突和碰撞中,要建立一种既符合人性又符合女性和社会性的女性价值观还有很长的路要走。网络女性价值观的乱象恰恰反映了女性价值观重塑过程中选择的困惑与冲突。今天,网络为这种新的女性价值观的建立开辟了空间,要充分运用网络的强大传播功能,以制度为基础,在各大门户网站开辟女性价值观专栏,传播以马克思主义女性价值观

为指导的新时代女性价值观,还女性在社会历史进程中应有的地位和作用,让女性意识到自己的社会历史价值,并树立独立主体意识。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2015年全球妇女发展峰会上的倡议中指出的:要“推动妇女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积极保障妇女权益”“努力构建和谐包容的社会文化”,“我们要以男女平等为核心,打破有碍妇女发展的落后观念和陈规旧俗”。只有在马克思主义基本价值观的指导下,树立男女平等的根本理念,女性才能正视自身的地位和价值,正视自身存在的意义,才能树立起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其次,加强网络法治建设和专项技术攻关。加强对网络论坛、社群、博客、社交平台、直播平台等网络空间的立法和执法力度,依法整治存有性别侮辱、歧视的网站或个人,打造性别平等、和谐发展的网络空间。目前网络空间中大量存在以女性身体的图片、视频、游戏等为噱头增加点击量的现象,应该是网络空间普遍又难解决的问题。一些不法分子利用女性身体或与女性身体密切关联的色情内容打造网络平台,为了吸引受众的眼球,增加点击量,为获取利益而不择手段,存在歧视甚至侮辱女性的现象。这不仅会误导一些女性建立扭曲的价值观,进而利用身体去从事色情交易活动,而且对于广大青少年人群也是一种毒害。对此,有人认为要加强监管和依靠传播者的道德自律,我们认为一般的补救式监管和道德自律<sup>[23]</sup>无法适应市场经济下的网络空间,必须花大力气加以整治。最重要的是要加强网络立法,依法实施网络管理。网络运作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要从源头上控制好网络内容的传播,根据实际需求,创新网络管理和信息管理法。要建构完备的网络传播责任制,落实到位。明确网络主体的责任和义务,明确网络平台运营商和网络内容传播者承担的法律责任,制定具体的网络法律细则。

另外,要加强网络专项技术开发和利用,尤其是网络特定内容的过滤和拦截技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网络强国,要有自己的技术,有过硬的技术。”<sup>[24]</sup>是否掌握网络空间传播内容

的主动权、领导权、话语权,关键在技术。不掌握互联网各种软件开发的核心技术,不把握互联网运作的基本规律,就很难在互联网应用和监管上占有优势。如果我们能够对特定网络传播内容进行有效的过滤和筛选,把那些带有性别侮辱和歧视的文字、图片、视频进行精准有效剔除,就能较好地控制网络传播内容,从而在网络管理中处于主动防御而不是被动修补境地。为此要集中精力搞好技术开发利用,以便在信息采集、处理、传播、利用、安全等方面拥有自己的话语权、管理权。

最后,充分发挥我国各级妇联在网络背景下的领导和组织功能,运用“互联网+”的新思维、新模式拓展工作范围,为新时代女性的发展作出贡献。创新网络工作新思维、新模式,以网络技术为纽带,以妇联为联结点,以教育、家庭、就业、创业等为单元,联结政府、基层妇联、单位妇委会、妇女社群、企业等单位组织,形成网状服务结构,构建大数据平台。尽快完成引导女性树立科学价值观、促进妇女就业创业、指导女性身心健康等妇联传统功能的网络性转化和升级,并开拓新的女性发展领域,实现跨界融合,真正快捷便利地服务女性工作和生活。比如积极联络女性精英领袖人物组建女性专题网络社群、网络论坛,打造女性网络品牌团队,更好地发挥模范典型妇女的榜样和领袖作用;加强与各大企业和目前较有影响力的女性网站的合作交流,为女大学生就业、下岗女工培训、妇女创业等提供切实有效的帮助;发挥网络调研功能,采用网络问卷或网络采访等形式对某些特定女性群体进行调研,为政府部门进一步更好地完善妇女权益法案或精准帮扶政策的制定提供真实依据。总之,利用网络充分发挥妇联的组织领导、联动、服务、引导功能,构建包括“政府、妇联、企业、社群、个体”等主体在内的网络大数据平台,及时发布教育、劳务、婚介等信息,为促进网络背景下女性全面自由发展作贡献。

#### 注释:

① 详见 Judy Wajcman 的 *Techno-Feminism*, Polity Press, 2004 年版。

参考文献:

- [1] 何成洲.当代美国女性主义经典理论选读[M].南京:南京人民出版社,2014:232.
- [2] 陈佳.博客网:拓展女性的话语空间[N].中国妇女报,2004-04-27.
- [3] 印大双.论后现代女权主义网络空间话语形态[J].探索,2008,(6):139-143.
- [4] 宋素红.新媒介环境中的女性话语权[J].中华女子学院学报,2010,(10):70-74.
- [5] 蔚蓝.网络媒介时代女性书写热潮与社会价值认知[J].深圳大学学报,2017,(1):153-160.
- [6] 魏董华.互联网开启中国女性创业“她时代”[N].国际商报,2015-06-25.
- [7] 李艺雯.女性创业者大会:开启“她时代”[J].国际人才交流,2015,(7):53-55.
- [8] 王珊.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视域下的互联网创业“她时代”[J].山西青年,2016,(16):1-2.
- [9] 顾冬梅.网络传播:性别仍未平等[N].中华新闻报,2017-11-14.
- [10] 张名章.女性与网络,不可忽视的三大“失衡”[J].中国青年研究,2009,(3):27-29.
- [11] 胡泳.互联网并不是性别中立的——谈网络公共空间中的性别问题[J].新闻与传播研究,2014,(4):54-62+120.
- [12]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二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80.
- [13] [法]波伏娃.第二性(2)[M].上海: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1:545.
- [14]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15] [德]韦伯.中国的宗教 宗教与世界[M].康乐,简惠美,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417.
- [16] 见宣宾,等.育龄女性在月经周期三个时相中的情绪 stroop 效应[J].中国心理卫生杂志,2011,(5):397-395.
- [17]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四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18]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338.
- [19]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五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63.
- [20]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九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276.
- [21] 董金平.后女性主义社会理论下的女性美容手术研究[M].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3:3.
- [22] 高雯.当代中国女性价值观研究及其新开展[J].学术论坛,2012,(5):102-106.
- [23] 裴桐.探析国内网络直播平台伦理价值失范问题[J].新闻研究导刊,2016,(8):342-343.
- [24] 习近平.总体布局 统筹各方 创新发展 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网络强国[N].人民日报,2014-02-28.

## Net Work's Impact on Wome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arxist Theories on Women

WANG Shan-ying

(Shando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Jinan 250002, China)

**Abstract:** As female netizens become more involved in the Internet, the impact of the Internet on women is getting deeper. On the one hand, the network provides a wider space for the remaking of women's values, and provides more platforms and opportunities for women's wider integration into society, which greatly promotes their further emancipation and development. On the other hand, the openness and inclusiveness of the Internet also provide conditions for the dissemination of some false values, which to some extent mislead women's ideas and behavior. At the same time, the network has also intensified the consumption of women's gender attributes and strengthened the commercial attributes of women. Therefore, we should strengthen the network propaganda of women's values in the new era, strengthen the network legal system construction, and give full play to the network hub role of The Women's Federation.

**Key words:** network; lib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woman; Marxist theories on women

(责任编辑 鲁玉玲)

# 网络自媒体影响下的青年女性旅游行为研究

——以河南省为例

蒋美华,梁晶晶

(郑州大学,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伴随着互联网的迅猛发展,越来越多的青年女性成为网络自媒体的使用者。在网络自媒体的影响下,青年女性的旅游行为呈现出了一些新特征,如旅游需求的产生多来源于网络信息的刺激,旅游伴侣的选择突破了地域限制,旅游方式的选择更追求自由化等。此外,网络自媒体还重塑了青年女性旅游过程中的搜寻旅游信息、作出旅游决策和分享旅游体验的行为,体现了网络自媒体对青年女性的旅游行为产生的持续性影响。当然,网络自媒体平台信息的真实性是一切信任关系的基础。青年女性为此应积极扮演网络自媒体旅游信息的分享者,并根据网络自媒体平台的不同功能引领网络自媒体旅游信息进行良性循环,引导网络自媒体的发展与青年女性旅游行为的建构进行良性互动。

**关键词:**网络自媒体;青年女性;旅游行为

**中图分类号:**C913.6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17-06

伴随着互联网的迅猛发展,我国网民的数量也在快速增长。截至2017年6月,我国约有7.51亿网民,其中手机网民数量达到了7.24亿。从年龄来看,我国的网民群体以青年为主。我国网民在10~39岁年龄段的居多,占整体的72.1%,其中20~29岁年龄段的网民占比最高,达29.7%。从性别来看,女性网民的数量与男性逐渐趋近。截至2017年12月,我国网民男女比例为52.6:47.4。这样,近年来青年女性就日渐成为网络的主流用户<sup>[1]</sup>。新时代,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青年女性对美好生活追求的表现之一就是旅游需求的增长和旅游活动的增加。

2015年《女性生活蓝皮书》指出,旅游已经成为被调查女性休闲度假的主要方式。2017年《女性生活蓝皮书》的调查数据显示,2016年70.4%的城市女性有外出旅游行为,并且2017年有五成以上的城市女性及其家庭有出游的计划<sup>[2](P157-214)</sup>。有学者的研究显示,我国女性旅游者出游次数的增长速度明显高于男性<sup>[3]</sup>。互联网的普及和深化实现了海量信息的快速传播,网络自媒体的迅猛发展改变了以往信息的单向传播的方式,促使信息的交互性传播

收稿日期:2018-05-03

基金项目: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网络时代女性旅游生活方式的建构”(项目编号:2015BSH011);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项目“转型期河南省女性福利获得的社会空间研究”

作者简介:蒋美华(1971—),女,郑州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主要从事社会性别与社会发展研究;梁晶晶(1993—),女,郑州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社会福利与社会治理工作研究。

成为可能,不仅增加了旅游信息的多样性与可及性,也重构了当今青年女性在旅游中搜寻信息、作出决策与分享反馈的旅游行为。为此,有必要对网络自媒体影响下的青年女性旅游行为进行深入研究。

## 一、相关概念的界定及调查样本的情况

### (一)相关概念的界定

1.网络自媒体。整体来看,网络自媒体相对于传统媒体在信息的传播主体和传播途径等方面有明显区别,表现为网络自媒体的传播主体为普通大众,传播途径需借助于数字科技,传播方式强调点对点的传播等。具体而言,网络自媒体是以互联网技术为支撑,以个人为表达主体,以平民化、个性化、低门槛、易操作、交互强、传播快等特点,以向不固定群体传播信息为指向的新媒体的总称。网络自媒体的主要形式有博客、微博、微信公众平台等。本文着重分析微博、微信公众平台、旅游社交应用等网络自媒体平台在塑造青年女性旅游行为过程中所发挥的功能。

2.青年女性。目前,世界各地关于青年人的年龄划分尚无统一标准。1985年,联合国将青年定义为年龄在15~24岁的人。根据网络自媒体的使用特性,笔者将年龄在18~35岁的人定义为青年人,青年女性即为该年龄段范围内的女性。

3.旅游行为。不同学者对旅游行为有不同的界定。有的学者认为旅游行为包括旅游动机、旅游偏好、旅游决策等方面<sup>[4]</sup>;有的学者在分析游客旅游行为时对以往概念进行扩充,从休闲娱乐旅游方式、旅游出行组织形式、交通工具、出游时段选择、在外旅游期间消费水平、获取信息渠道等方面进行考量<sup>[5]</sup>。一般来说,广义的旅游行为是指旅游者从出发地到目的地,然后再返回的整个过程,包括旅行前、旅行中及旅行后等不同阶段的行为,涵盖了萌生旅游需求、搜寻旅游信息、筛选旅游信息、作出旅游决策、反馈旅游信息和分享旅游体验等诸多环节的行为,形成了完整的旅游行为闭合链。在本研究中,笔者将旅游行为具体化为游客借助网络自媒体搜寻旅游信息的行为、作出旅游决策的行为、分享旅游体验的行为等三个维度,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具体考察。

### (二)调查样本的情况

本次调查开展的时间为2017年11月~2018年1月,调查方式以实地调查为主,网络调查为辅,调查对象为河南省内的青年女性。实地调查主要为自填问卷,网络调查是以社交平台为载体发放网络问卷,利用熟人之间的传递,充分发挥“六度空间”理论的作用,实现调查问卷在调查地范围内的传播。最终共回收有效问卷401份。调查样本集中分布在郑州市、南阳市和周口市等地。

调查样本的基本情况如下:(1)年龄:23~27岁的被调查女性所占比例最高,占41.2%;其次是18~22岁,占38.9%;28~32岁和33~35岁的被调查女性占比分别为10.2%、9.7%。(2)所在地:来自农村的被调查女性有56.9%,其余被调查女性均来自城市。(3)学历:文化水平为本科的被调查女性数量最多,占61.3%;其次是研究生,占22.9%;大专、中专/高中和博士所占比例分别为9%、5.2%和1.5%。(4)职业:学生数量最多,共有221人,占55.1%;其次为机关事业单位及民企或私企职工,占比分别为14.7%、12%;自由职业者、个体工商户和国企,三者占比之和约为10%;其余为其他职业。(5)月收入:月收入状况与所从事职业息息相关,被调查女性中有55.1%的为学生,因而有48.4%的被调查女性月收入低于1000元,月收入1001~3000元、3001~5000元两个档次的占比分别为22.4%、20.4%。(6)出游费用:在单人单次出游费用方面,花费以500元以下和501~1000元为主流,占比分别为29.9%、28.9%;消费为1001~2000元和2001~4000元的被调查女性占比分别为20.9%、13.2%;仅有7%的被调查女性表示花费在4000元以上。(7)旅游线路:在旅游线路的选择方面,跨省旅行是多数被调查女性的首选,所占比例为49.6%;选择省内旅行的被调查女性有38.4%;仅有3%的被调查女性会选择出境旅行。

## 二、网络自媒体影响下青年女性旅游行为的特征分析

网络自媒体以平民化、个性化、低门槛、易操作等特点逐渐为青年女性所青睐,成为青年女性

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获取信息的平台,也促使青年女性旅游行为表现出不同以往的一些新特征。

(一)旅游需求的产生多来源于网络信息的刺激

旅游动机是维持和推动旅游者展开活动的内部原因和实际动力,包括内在驱动和外在刺激,具体可以概括为放松动机、刺激动机、关系动机、发展动机和实现动机等五个层次<sup>[6]</sup>。相较于50岁以上的中老年女性进行旅游多以放松身心、回归自然、享受生活等为动机而言,多数青年女性的旅游活动并没有明确的目的。网络自媒体时代各种信息触手可及,旅游信息琳琅满目,即使在没有旅游动机的情况下,青年女性也很容易受到外部信息的刺激产生旅游需求,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在本次调查中,有339位被调查女性表示网络自媒体上的旅游信息对她们有吸引力,并促使其产生旅游冲动,占比达84.5%。

(二)旅游伴侣的选择突破了地域限制

调查发现,在旅游伴侣的选择上,与朋友同行的被调查女性最多,占41.9%;其次是与伴侣一同出游,占比为20.9%;选择与同学、父母出游的人占比分别为15.5%、12.7%。此次调查结果相较有的学者提出的“由于中国女性对家庭的依赖性,在出游方式的选择上多是家庭式出游”<sup>[7]</sup>的观点已发生了明显变化。不同年龄层次的女性有不同的旅游需求,进而表现出不同的旅游行为。青年女性追求新鲜刺激,中老年女性追求舒适安逸,若一同出游,势必会产生分歧,降低旅游过程的体验感,因而现代青年女性更倾向选择关系亲近、兴趣相投的同龄人作为旅游伴侣。网络自媒体的发展为青年女性在旅游伴侣的选择上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网络自媒体平台开辟的“寻找驴友”板块,可使青年女性充分利用网络自媒体的社交及信息共享功能,让旅游伴侣的选择突破地域的限制,实现从线下到线上的跨越,便于青年女性通过网络寻找到志同道合的同行者。

(三)旅游方式的选择更追求自由化

2015年《女性生活蓝皮书》指出,旅游已经成为被调查女性休闲度假的主要方式。2006~2014

年,平均每年有62.7%的女性和家庭外出旅游,在旅游方式上,女性多选择自由行,跟团游呈下降趋势,出境游也随之增加<sup>[2](P225-244)]</sup>。本次调查分析结果也有同样的发现,有307位被调查女性倾向于在查询完信息之后自己安排出行,占比达76.6%;仅有14.7%的被调查女性会选择跟团游。旅游是一种全方位体验,“网络时代创造的体验经济的真谛在于:将每一位消费者都看作独特的个体,进而满足他们的个性化需求”<sup>[8]</sup>,旅游方式由跟团游向自由行转变,应合了互联网时代旅游发展的新趋向。究其原因在于:其一,该现象与当今时代青年女性所彰显的个性息息相关。青年女性希望按照自己的喜好来安排出行,而不是拘泥于传统的从旅行社购买固定内容的旅游产品。其二,网络自媒体时代人们能轻松获取与旅游有关的各种信息,改变了以往旅行社垄断旅游信息的局面,这就促使青年女性的旅游方式更趋向自由化。

三、网络自媒体影响下青年女性旅游行为的过程分析

网络自媒体使得青年女性旅游行为在呈现出以上新特征的同时,还重塑了青年女性旅游过程中的搜寻、决策和分享行为。

(一)搜寻旅游信息

女性多在旅游决策过程中扮演着决策主体的角色,在出游前搜寻信息这一重要环节中更是扮演着不可替代的角色。一般而言,旅行社、亲朋好友、传统媒体、互联网等是获取旅游信息的主要渠道。本次调查结果显示,青年女性获取旅游信息的途径主要包括网络和亲友介绍,分别占83%、58.9%。在出游前有61.8%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经常在网络上搜索其他游客对旅游地各方面的介绍及评价,还有32.9%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偶尔进行搜索。此外,青年女性搜寻旅游信息的网络自媒体平台也各有侧重,其中最具代表性的网络自媒体平台是微博和旅游社交分享网站,有62.3%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从微博上搜寻旅游博主发布的信息,有35.4%的被访青年女性会通过旅游社交分享网站等搜寻相关信息。据笔者了解,随着微博的普及化与大众

化,其日益成为青年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手机应用,各类旅游博主也借助该平台分享个人旅游心得,等到有一定的粉丝基础后,就利用自己的影响力征集粉丝投稿,整理全球各地的旅游信息及旅游地游览攻略,包括景点、住宿、美食等。旅游社交分享网站的功能与此类似。本次调查显示,有84.5%的被调查女性会因网络自媒体平台上的旅游信息刺激而产生旅游需求,需求产生后,网络自媒体又为她们搜寻相关信息提供平台,信息的集中和分类又提高了搜寻效率,助推她们尽快地作出旅游决策。

(二)作出旅游决策

搜寻到一定数量信息以后,有旅游需求的青年女性就需对此类信息加以甄别、评价,并作出符合自己期望的旅游决策,包括出游目的地、景点、住宿、餐馆、交通、出游方式、旅途中的备选计划等。此时,网络自媒体信息对浏览者的吸引度及浏览者对信息发布者的信任度都会对青年女性的旅游决策产生影响。根据调查结果可知(见表1),有68.1%的被访青年女性表示网

络自媒体上的旅游信息对其有一定的影响,有21.9%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有非常大的影响;对于网络自媒体上分享游记及信息的真实性,近70%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自己相信网络自媒体信息发布者的初衷是好的。基于此,进一步调查显示,虽然有74.6%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认为网络自媒体提供的信息与现实有一定的差距,但表示在可接受的范围之内;在网络自媒体旅游信息的有效性方面,73.1%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能为自己提供部分有效信息,15%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网络自媒体提供的信息非常有用。在网络自媒体旅游信息的详细度方面,有近半数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网络自媒体上的信息比较详细。在作出旅游决策时,有91.8%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参考一部分信息,其余的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值得注意的是,网络自媒体信息对青年女性旅游决策的影响还表现在浏览者对旅游地负面消息的认同上。由此次调查数据得知,有207位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因网络自媒体上关于某些酒店、景点、饭

表1 网络自媒体对青年女性作出旅游决策的影响

网络自媒体上旅游信息对本人的影响程度			是否相信网络自媒体提供信息的真实性		
	频数	百分比(%)		频数	百分比(%)
有非常大的影响	88	21.9	非常相信	15	3.7
有一定影响	273	68.1	比较相信	272	67.8
基本没影响	28	7	抱有怀疑 不太相信	112	27.9
完全没影响	2	0.5	非常不相信	2	0.5
说不清	10	2.5			
是否按照网络上其他旅游者推荐的旅游信息 安排自己的旅游活动			是否会因网络自媒体上关于某些酒店、景点、饭店等的 负面消息而选择不入住或不就餐		
	频数	百分比(%)		频数	百分比(%)
会全部按照 网友推荐的游玩	15	3.7	会	207	51.6
会参考一部分	368	91.8	不会	27	6.7
完全不会	13	3.2	视情况而定	167	41.6
其他	5	1.2			

店等的负面消息而选择不入住或不就餐等,所占比例超过半数以上。

### (三)分享旅游体验

旅游体验分享是网络自媒体影响下的旅游行为中的重要一环。多数有浏览网络自媒体旅游信息习惯的人,往往会在该平台寻找到对自己有用的信息,因而当其结束旅游行为时,很大程度上会将旅行过程中好或不好的经验分享到网络自媒体平台,以便为后来者提供借鉴。在调查中发现(见表2),有211位被调查青年女性会经常将自己的旅游经历(感受、照片等)分享到朋友圈、QQ空间等平台,所占比例为52.6%。还有177位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偶尔分享,所占比例为44.1%。分享的目的也各不相同,留下回忆

是多数被调查青年女性的选择,占79.8%;其次是旅游信息提供给他人参考,占比为48.1%。出于自娱自乐目的的被调查青年女性也占一定的比例,为21.9%。除了主动分享以外,网络自媒体的粘性用户——青年女性还倾向于提供被动帮助,即在看到有人在平台上寻求帮助时,有76.8%的被调查青年女性表示会将自己曾经去过的性价比高的旅游地进行推荐。另外,分享旅游体验的时间段和形式因人而异,有的被调查青年女性喜欢在旅途中分享,所用的平台主要为体现即时性的朋友圈,所占比例为56.4%;有的被调查青年女性喜欢在旅游结束后将所获信息统一整理后再投稿或分享到旅游社交平台,所占比例为43.6%。

表2 网络自媒体对青年女性分享旅游体验的影响

是否会将自己的旅游经历等分享到网络自媒体平台			将旅游信息分享到网络自媒体平台的目的		
	频数	百分比(%)		频数	百分比(%)
经常	211	52.6	将旅游信息提供给他人参考	193	48.1
偶尔	177	44.1	向别人炫耀	33	8.2
从未有过	13	3.2	自娱自乐	88	21.9
			留下回忆	320	79.8
			其他	29	7.2

## 四、结语

从某种程度上说,女性旅游休闲的程度体现了社会进步的程度。网络自媒体的运用与发展助推了这一过程的加速,为女性特别是青年女性的旅游行为提供了诸多便利。通过前述分析我们可以发现,网络自媒体对青年女性的旅游行为产生的影响具有持续性。从萌生旅游意识、搜寻旅游信息到作出旅游决策、实施旅游活动,再到最后的分享旅游体验、反馈旅游信息,环环相扣,无不体现出网络自媒体在其中的不可或缺性。

青年女性对网络自媒体的使用与依赖是建立在信任基础之上的,这在调查中有充分的反映,多数青年女性对信息发布者的初衷及信息的真实性有良好的预期。但这也存在一定的隐患。

现阶段旅游博主发布信息是基于契约精神的存在,当粉丝数量积累到一定程度以后,网络自媒体平台签约作者会寻求转型,即由原来的公益性行为向有偿广告转变,在这一过程中信息的真实性就会让人怀疑,增加了青年女性辨别信息真假的难度,也导致青年女性对平台信任度下降。针对这一问题,网络自媒体平台作者应该秉持初心,把真实性作为发布信息的底线,在收集粉丝投稿时应进行初期筛选和鉴定,在发布广告时也要避免为盈利而发布不实的信息。

由上述可见,青年女性在旅游过程中不同程度地受到了网络自媒体的影响。为此,青年女性也应积极扮演网络自媒体信息的分享者、旅游体验的分享者,以寻求旅游信息的良性循

环,并保证网络自媒体平台所提供的旅游信息的有效性和信息更新的时效性。另外,不同的网络自媒体平台有不同的功能定位,如微信公众号专注于小众或不同特征的旅游景点的推荐,可为人们提供更多的旅游地的选择。微博因其互动性和社交性,可以侧重于各人群的旅游信息的交换及经验的交流,蚂蜂窝等旅游社交平台则可以打造集信息搜寻、旅游计划制定、旅游行为实施和旅游体验反馈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青年女性可根据网络自媒体平台的不同功能进一步引领网络自媒体旅游信息进行良性循环,引导网络自媒体的发展与青年女性旅游行为的建构进行良性互动。

参考文献:

[ 1 ]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 4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R ]. [http://cnnic.cn/gywm/xwzx/rdxw/201801/t20180131\\_70188.htm](http://cnnic.cn/gywm/xwzx/rdxw/201801/t20180131_70188.htm),2018-01-31.

[ 2 ] 韩湘景. 女性生活蓝皮书:中国女性生活状况报告(2017)[ R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

[ 3 ] 黄春.中国女性旅游市场特征分析[J].现代妇女(下旬),2014,(8):63-65.

[ 4 ] 保继刚.旅游者行为研究[J].社会科学家,1987,(6):19-22.

[ 5 ] 梁保尔,李伟清,杨萌.上海国内休闲旅游行为研究[J].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报,2006,(6):96-99.

[ 6 ] 甘朝有.旅游心理学[M].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0:26-29.

[ 7 ] 詹蕾,赵书妮.西安市女性旅游消费市场分析及开发策略研究[J].西安文理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2011,(2):103-106.

[ 8 ] 张静.关于“网络旅游”的几点看法[J].旅游科学,2000,(3):11-13.

**Research on Young Women’s Tourism Behavior Influenced by Online We Media  
—Based on the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of Henan Province**

JIANG Mei-hua, LIANG Jing-jing

(Zhengzhou University, Zhengzhou 450001,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the Internet, more and more young women become users of the Internet. Young women’s tourism behavior under the influence of we media shows some new features: more travel demand is generated due to the stimulation of online information; choice of travel partners is not limited by geographical restrictions; and the choice of tourism mode is more diverse. In addition, we media also reshapes young women’s tourism process of searching for tourism information, making travel decisions and sharing experience, reflecting the constant influence of we media. The authenticity of information from we media platform is the basis of all trust relations. For this purpose, young women should play an active role in we media travel information sharing, in the construction of virtuous cycle of we media travel information based on the various functions of this platform, and in the positiv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development of online we media and young women’s tourism behavior.

**Key words:** online we media; young women; tourism behavior

(责任编辑 鲁玉玲)

# 从资本和性别视角看农业流动人口的社会适应

## ——基于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数据的分析

李兴睿<sup>1</sup>,冯剑侠<sup>2</sup>

(1.四川省妇女联合会 妇女研究所,四川 成都 610031; 2.西南民族大学,四川 成都 610041)

**摘要:**通过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数据,从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对农业流动人口代际间/代际内两性社会适应影响分析发现:农业流动女性的人力资本和宏观社会资本低于流动男性,且更为依赖社会资本中的强关系。在资本对于农业流动人口不同群体的社会适应影响中,人力资本对流动女性的社会适应影响更大,而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对于男性的社会适应均有影响。在微观社会资本中,父母外出随行的男性社会适应有所提高;在宏观社会资本中,参加社会组织以及集体事务参与程度对不同代际间流动男性的社会适应影响有所不同。以上分析可为增强对农业流动人口特别是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不足的农业流动女性的支持提供参考。

**关键词:**社会适应;人力资本;社会资本;社会性别;农业流动人口

**中图分类号:**C913.6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23-07

2015中国流动人口发展报告指出,根据城镇化、工业化进程和城乡人口变动趋势预测,到2020年,我国农业转移人口将达到2.18亿,占流动人口的70%,持续增长的总体态势不会改变<sup>[1]</sup>。伴随城市化渐进且长期的过程,庞大的农业流动人口内部差异显著,部分农业流动人口在社会融入过程中积累了较多的资本,社会适应性较强,逐渐留居城市;有些则不然,始终徘徊在城市的边缘,也有数量较多的流动人口最终选择返乡。因此对流动人口内部群体进行再细分研究,有助于城镇化建设相关政策的有效实施。本文着重从性别和资本视角出发,对农业流动人口不同代际群体的资本状况及其对社会适应的影响作

具体分析,为增进不同群体的社会适应,特别是资本较弱的女性群体给予相应帮助提供数据支撑。

### 一、文献评述

社会融入是国际移民研究中的一个重要概念,影响比较大的“三阶段说”指出,融合是一个相当长的过程,最终在第二代或第三代人身上才可能完成。国内学者形成了较为统一的认识,认为社会融入是多维度的、动态的、渐进的、互动的。如田凯认为农民工的城市融入包括3个层面:经济层面、社会层面、心理层面或文化层面<sup>[2]</sup>。杨菊华认为社会融入至少包含4个维度:经济整合、文化接纳、行为适应、身份认同<sup>[3]</sup>。本文分析的社会适应属于社会融入的社会及心理

收稿日期:2018-05-1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新时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研究”(项目编号:10@ZH020)

作者简介:李兴睿(1984—),女,四川省妇女联合会妇女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社会性别实践与农村女性研究;冯剑侠(1981—),女,西南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讲师,博士,主要从事性别与传播研究。

层面,社会适应不仅意味着流动人口地理位置迁移后对新空间的适应,更意味着其行为方式、思维习惯等方面的相应转变和心理感受上的认同<sup>[4]</sup>。

对于社会融入的影响因素研究,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是两个重要变量。舒尔茨和贝克尔等人最先提出“人力资本”的概念,一般认为,人力资本是体现在劳动者身上的“一种资本的类型”,存在于个人掌握的知识和技能中,有性别、年龄、健康状况、受教育程度、技能培训、工作经历等指标。社会资源理论的首倡者林南认为,社会资本是从嵌入于社会网络的资源中获得的,学界也普遍认可这一定义<sup>[5]</sup>。在社会资本研究中,又有弱关系和强关系之说。格兰诺维特认为互动频繁、感情较深、熟识和信任程度高、互惠交换多且广的关系是强关系,反之则为弱关系。林南指出,在工具性行动(如求职、晋升等具有实际利益的行动)中,弱关系更为有效;在表意性行动(如情感慰藉、共同娱乐等情感交流的行动)中,强关系更为有效<sup>[5]</sup>。也有学者将社会资本划分为微观和宏观两个层次。微观社会资本主要指的是某一社会个体(个人或家庭)的社会网络,宏观社会资本是指社会群体中与社会组织特征相关的信任、社会网络和规范等相关的一些要素<sup>[4]</sup>。

国内学者从资本视角对农业流动人口的社会适应/心理层面也有较多研究。杨菊华等发现:北京市年长流动人口比青年流动人口有着更强的认同意愿<sup>[6]</sup>。程菲等研究发现,新生代农民工的受教育程度较高,务工经验较少,希望能融入城市社会,但城市文化所带来的傲慢与偏见又会增加新生代农民工的文化自卑感,从而影响其心理健康<sup>[7]</sup>。童雪敏等认为,年龄较长的农民工更难以融入城市,人力资本对农民工城市融入有着显著正向影响;以老乡交往为代表的同质社会资本对农民工城市融入起阻碍作用,而与城市居民进行经常性互动建立起来的新型异质社会资本对农民工城市融入有正向影响<sup>[8]</sup>。程倩研究认为,当前中国社会组织发展尚不充分,农业转移人口并未形成跨血缘、跨地域的自发性互助组织,从组织网络中攫取的社会资源有限,难以借助组织的平台与城市居民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sup>[9]</sup>。

## 二、数据与方法

### (一)理论假设

通过文献回顾发现,以往国内有关农业流动人口社会适应的资本因素影响分析已有一定论述,但从性别视角、资本视角双重角度分析流动人口的社会适应还较少;另外,研究所采用的数据多为地方性数据,不排除有较大的地区差异。本文通过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的流动数据,分析人力资本、社会资本对农业流动人口代际间、代际内男女两性社会适应的影响,同时侧重比较社会资本中有强弱关系的微观资本和宏观资本的影响,提出本文的理论假设:(1)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对农业流动人口内部不同群体的社会适应影响有差异;(2)农业流动女性人力资本对其社会适应影响更大;(3)农业流动女性个人社会网络中的强关系对其社会适应影响更大;(4)农业流动女性的宏观社会资本对其社会适应影响更小。

### (二)数据来源和变量

本文的分析数据来自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流动补充数据,该调查是以2010年12月1日为标准时点进行的全国规模的调查,全国18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为流动人口数据采集地。确定正在外务工且务工时间为半年及以上的农业流动人口样本共2141个。为方便阐述,以下将农业流动人口简称“流动人口”。

生活满意度作为文化适应后果中心理健康的衡量指标在国际移民研究中被采纳,在国内流动人口研究中得到广泛使用。本文的因变量为社会适应,通过流动人口在外期间的工作生活满意度来测量,其值为定序变量,工作生活满意度分值越高,其生活满意度越低,社会适应性越差。自变量为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人力资本包括性别、代际(年龄)、平均受教育程度、手艺或技术、培训、健康状况、年收入。借鉴以往研究,本文将在1980年及以后出生的农业流动人口视为新生代流动人口,1980年之前出生的视为老一代流动人口。社会资本分为两个部分,一是微观社会资本,通过“在外生活同行人员”进行测量,包含“配偶/情侣”“父母”“兄弟姐妹”“子女”“同乡/朋友/同学”“其他亲戚”。二是宏观社会资

本,通过“集体事务参与程度”“是否加入社会组织/民间团体”来测量,后者包含“专业、行业组织”“联谊组织”“社会公益组织”“社区管理、活

动组织”“民间自助、互助组织”。以上变量的取值均为0、1变量。控制变量包含流动人口的最远足迹和留居时间。各变量取值与说明见表1。

表1 变量设置与样本情况

变量	取值与含义	全体		新生代		老一代	
		均值/百分比	样本量	均值/百分比	样本量	均值/百分比	样本量
因变量							
工作生活满意度	很满意=1,比较满意=2,一般=3,不满意=4	2.3	2138	2.4	1141	2.2	997
自变量(人力资本与社会资本)							
性别	男=1,女=0	47.9	2141	44.9	1144	51.5	997
代际	新生代=1,老一代=0	53.3	2154				
平均受教育程度(年)	不识字或识字很少=0年,小学=5年,初中=8年,高中、技校=11年,大专及以上=14年	9.4	2117	10.6	1134	8.2	983
手艺或技术	有=1,无=0	42.9	2052	37.9	1106	48.8	462
培训	有=1,无=0	23.4	2140	28.1	1143	17.9	997
平均健康状况	很好=1,较好=2,一般=3,较差=4,很差=5	1.73	2137	1.6	1143	1.9	994
年收入		20606	2126	18448	1140	23101	986
外出同行人员							
配偶/情侣	有=1,无=0	44.2	1679	24.3	733	59.6	946
父母	有=1,无=0	7.2	2118	10.4	1140	3.4	978
兄弟姐妹	有=1,无=0	11.3	2096	12.6	1108	9.8	988
子女	有=1,无=0	26.1	1314	9.31	419	34.0	895
同乡/朋友/同学	有=1,无=0	34.6	2130	41.0	1137	27.2	993
其他亲戚	有=1,无=0	15.2	2132	14.6	1139	16.0	993
亲友介绍/帮助安置工作	是=1,无=0	33.2	2154	33.8	1147	32.4	67.6
集体事务参与程度:无	是=1,无=0	44.5	2138	41.4	1143	48.0	995
集体事务参与程度:一般	是=1,无=0	39.3	2138	40.5	1144	37.8	997
集体事务参与程度:较高	是=1,无=0	16.2	2138	18.1	1143	14.1	995
专业、行业组织	有=1,无=0	1.03	2132	0.53	1139	1.61	993

续表

变量	取值与含义	全体		新生代		老一代	
		均值/百分比	样本量	均值/百分比	样本量	均值/百分比	样本量
参加社会组织/民间团体							
联谊组织	有=1,无=0	5.8	2132	7.81	1139	3.42	993
社会公益组织	有=1,无=0	5.21	2132	6.5	1139	3.73	993
社区管理、活动组织	有=1,无=0	1.3	2132	0.61	1139	2.01	993
民间组织、互助组织	有=1,无=0	1.1	2132	0.97	1139	1.31	993
最远足迹	外省及更远=1 本省市县=0	74.5	2137	73.8	1143	75.2	994
留居时间	3年及以上=1, 3年及以下=0	48.7	2139	30.5	1143	69.8	996

通过对受教育程度、手艺/技术掌握、健康状况、年收入等指标的分析来看,流动女性的人力资本状况不如男性。新生代男女的平均受教育程度均为 10.5 年;老一代男性为 8.6 年,比女性高 1 年;新生代和老一代女性有技术/手艺的比例为 33.8%和 39.6%,分别比男性低 9.2 和 18.2 个百分点;新生代和老一代健康状况好的比例为 85.1%和 76.4%,女性均低于男性。老一代年收入高于新生代,其中老一代女性流动人口的收入亦低于老一代男性。

流动人口的社会资本主要集中在微观社会资本的强关系中,而老一代女性更为依赖家庭关系。在外出随行人员中,老一代流动女性排前三位的是:配偶、子女、同乡/朋友/同学,分别占 69.4%、39.1%、22.3%。老一代流动男性排前三位的是:配偶、同乡/朋友/同学、子女,分别占 49.7%、31.7%、28.6%,老一代女性随配偶和子女同行的比例显著高于男性。

流动人口尽管在公共事务和社会组织方面的参与比例和程度都较低,但女性又低于男性。对政府部门提政策建议的比例最低,都在 4%以下,女性低于男性;新生代在网上就国家事务、社会事件等发表评论、参与讨论的平均比例为 13.5%,女性低于男性,但均显著高于同性别的老一代流动人口。而参与捐款等志愿活动的比

例占 5 成以上,新生代女性高于男性。在参与社会组织的比较中,新生代更多参加到联谊组织和社会公益组织中,高于老一代流动人口,但其参加专业、行业组织的比例很低。

### 三、结果分析

#### (一)全样本分析

由于新生代已婚比例仅为两成,为增加模型样本量,在全体样本自变量中没有将随行人员“配偶”和“子女”纳入。表 2 关于农业流动人口全体样本工作生活满意度的回归模型中,人力资本在性别、代际、平均受教育程度、平均健康状况、年收入等 5 个变量系数中的差异显著。其中,男性工作生活不满意风险比高于女性;新生代不满意风险比高于老一代;随着平均受教育年限的提高,不满意的风险比有所增加;健康自评得分增加 1 分,不满意风险比显著增加;年收入越高,不满意的风险比有所降低。在社会资本中,随行人员为“其他亲戚”的不满意风险增加。控制变量中,最远足迹和留居时间系数差异显著。最远足迹为外省及更远的不满意风险高于省内,留居时间“3 年及以上”的不满意风险低于“3 年及以下”的。

#### (二)新生代流动人口性别比较

表 2 关于新生代流动人口工作生活满意度的回归模型显示,人力资本变量中,新生代女性

工作生活满意度只受健康状况的影响;男性除了受健康状况影响外,还受年收入的影响,随着收入提高,新生代男性的不满意风险比下降。在流动女性职业发展有较大瓶颈和以“男高女低”择偶市场为主的现状下,城市生活的高成本、养家的重任使收入成为影响新生代男性生活满意度的一个重要指标。控制变量中,新生代女性在外省及更远的地方不满意的风险比高于省内,也可看出新生代女性在远离家乡的外省,其社会适应性要更弱一些。

社会资本对新生代男性有较大影响。父母随行的新生代男性工作生活不满意的风险比低于父母未随行的,而其他亲戚随行的风险比高于未随行的。在社会资本中,仅从血缘关系来看,其他亲戚相比父母和兄弟姐妹的关系又远了一层,可能在情感支持、生活照料、资金支持等方面,不如直系亲属。新生代男性加入“联谊组织”不满意的风险比增高,或许正是因为其在外务工过程中感到资源缺乏,通过加入联谊组织可以获得一些支持。

(三)老一代流动人口性别比较

表2对老一代流动人口的生活工作满意度回归模型显示,人力资本变量中,老一代女性工作生活满意度受影响的变量显著多于男性,也多于新生代女性。老一代女性健康状况越好、年收

入越高,不满意风险比越低,平均受教育程度越高、拥有手艺或技术得分越高的,不满意风险比反而增加。这或许是因为老一代女性拥有的相关技术技能(问卷中提及的诸如种养殖等技术)不一定能在城市就业中施展所致。老一代女性已婚者比例为92.7%,远高于新生代女性,其收入更多用于家庭开支,收入的增加对于其家庭地位的提高会有正向影响。另外,控制变量中老一代流动女性留居时间越长,不满意的风险比显著降低,也可以看出女性的社会适应度更易受在流入地留居时间的影响。

社会资本对老一代女性的工作生活满意度影响不显著,但依然对老一代男性有较大影响。老一代男性的微观社会资本中随行人员“父母”“兄弟姐妹”较未随行的不满意风险比显著降低,“其他亲戚”随行的较未随行的不满意风险比显著增高。老一代男性结婚比例占九成,尽管父母随行的比例不高,但若一同随行,多数会与儿子一同居住,形成复合式家庭迁移模式,男性对其父母在家务劳动的承担或对孙子女的照顾中更容易获得满足感。在宏观社会资本变量上,老一代流动男性集体事务参与对社会适应影响显著,集体事务“参与程度较高”比“参与程度一般”的工作生活不满意的风险比显著降低。

表2 人力和社会资本对不同代际间两性工作生活满意度回归分析

变量	全部样本	新生代		老一代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1.21 * (0.11)				
新生代(年龄)	1.43 * (0.16)	1.04 (0.03)	0.99 (0.03)	0.93 * * * (0.02)	0.98 (0.02)
平均受教育程度(年)	1.06 * * (0.02)	1.06 (0.04)	1.03 (0.04)	1.0 (0.04)	1.08 * (0.04)
手艺或技术	1.16 (0.11)	0.96 (0.19)	1.04 (0.19)	1.03 (0.21)	1.70 * (0.36)
培训	0.89 (0.10)	0.99 (0.23)	0.72 (0.13)	0.96 (0.28)	1.09 (0.30)
平均健康状况	1.92 * * * (0.11)	1.75 * * * (0.24)	2.10 * * * (0.25)	2.02 * * * (0.26)	1.97 * * * (0.26)
年收入	0.69 * * * (0.06)	0.70 * (0.12)	0.72(0.13)	0.72(0.13)	0.51 * * * (0.10)
亲友介绍/帮助安置工作	0.91 (0.09)	0.83 (0.17)	0.87 (0.16)	0.99 (0.21)	1.05 (0.24)
配偶/情侣				0.87 (0.22)	0.75 (0.18)
父母	0.82 (0.15)	0.49 * (0.17)	1.12 (0.31)	0.22 * (0.17)	1.68 (1.09)

续表

变量	全部样本	新生代		老一代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兄弟姐妹	0.85 (0.13)	1.72(0.53)	0.99 (0.26)	0.41 * (0.15)	0.75 (0.27)
子女				1.14 (0.31)	0.85 (0.19)
同乡/朋友/ 同学	1.03 (0.10)	0.81(0.15)	1.15 (0.20)	1.05 (0.25)	1.02 (0.26)
其他亲戚	1.45 * * (0.19)	2.46 * * (0.66)	0.90 (0.18)	2.06 * * (0.56)	0.90 (0.27)
集体事务 参与程度:无	1.09(0.16)	0.97 (0.20)	0.93 (0.17)	0.81 (0.18)	1.07 (0.23)
集体事务 参与程度较高	1.10 (0.15)	1.25 (0.34)	1.45 (0.37)	0.51 * (0.17)	0.71 (0.26)
专业、行 业组织	0.86 (0.43)	4.34(6.9)	0.67 (0.68)	1.39 (1.55)	1.63 (1.80)
联谊组织	1.24 (0.26)	2.66 * (1.17)	0.87 (0.28)	0.73 (0.44)	0.71 (0.59)
社会公 益组织	1.04 (0.22)	0.78 (0.36)	0.96 (0.32)	0.31 (0.27)	1.60 (0.84)
社区管理、 活动组织	1.72 (0.75)	2.05 (2.59)	6.82 (7.42)	2.61 (2.55)	2.39 (1.94)
民间组织、 互助组织	1.20 (0.54)	4.69 (4.12)	0.79 (0.72)	1.13 (1.26)	0.54 (0.65)
最远足迹	1.22 * (0.13)	0.87 (0.20)	1.50 * (0.28)	1.20 (0.27)	1.27 (0.32)
留居时间	0.81 * (0.08)	0.81 (0.18)	0.82 (0.16)	0.95 (0.21)	0.62 * (0.14)
Log likelihood	-2008.7194	-465.699	-585.987	-414.516	-397.73
R-square	0.0517	0.0649	0.053	0.0847	0.0863
Number of obs	1884	442	553	400	398

注: \*  $p < 0.05$ , \*\*  $p < 0.01$ , \*\*\*  $p < 0.001$ 。

#### 四、结论与建议

通过对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流动人口样本数据的分析发现:不同代际间、同代际不同性别的流动人口,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对其社会适应的影响有显著差异,与本文的假设 1 一致。人力资本对于新生代和老一代女性的社会适应的影响均大于社会资本,与本文的假设 2 一致。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对于男性社会适应均有影响,且微观和宏观社会资本也有不同程度的影响,但社会资本对于女性均没有显著影响,假设 3 不成立,假设 4 成立。

基于人力资本对女性的社会适应影响较大,但女性的人力资本又低于男性的现实状况,我们在

推进流动人口的城市融入过程中,应特别注重社会性别差异,为不同代际间的女性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对于新生代女性,为其扩展多样化的继续教育途径,增强她们的综合能力;结合城市转型发展规划,有计划地为她们提供更加适应现代城市发展的高端技能培训;为有创业意愿的流动女性搭建创业就业平台,努力增强其竞争力。对于老一代女性,在提高其职业技能的同时,也要充分发挥并帮助其转化原有的技术特长,增强她们的城市生存发展能力。在健康保护方面,对于深处恶劣工作环境的流动人口,包括流动女性,相关部门更是要加快改善企业生产环境的步伐。

社会资本对女性的社会适应影响不明显,这

与流动女性自身通过弱关系和组织关系获取资源的意识不足有关,但更重要的是流动女性受制于人力资源不足以及传统社会性别文化的制约,她们的话语权往往不能被充分体现。另外,目前专门服务于流动女性的社会组织还十分缺乏,这些都对流动女性参与社会组织的积极性有所影响。我们要增强对流动女性自组织的培育和帮扶,吸纳和鼓励更多服务于女性的专业组织、社会机构为流动女性开展更多切实有效的提升活动和服务。同时,还应该努力从家庭化角度帮助流动人口及流动女性,使其从返乡照料老人和儿童的性别分工中得到解脱,将流动儿童教育、流动老人医疗放在公共服务体系的核心位置,为流动女性解决后顾之忧,增进她们的社会适应。

参考文献:

[ 1 ]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流动人口司.中国流动人口发展报告 2015[R].北京:中国人口出版社,2015:3.  
[ 2 ] 周海旺.城市女性流动人口社会融入问题研究

[M].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3:22.  
[ 3 ] 杨菊华.从隔离、选择融入到融合:流动人口社会融入问题的理论思考[J].人口研究,2009,(1):22-23.  
[ 4 ] 冯伟林,李树茁.人力资本还是社会资本?——移民社会适应的影响因素研究[J].人口与发展,2016,(4):4.  
[ 5 ] 刘祖云,刘敏.关于人力资本、社会资本与流动农民社会经济地位关系的研究述评[J].社会科学研究,2005,(6):118-121.  
[ 6 ] 杨菊华,张莹,陈志光.北京市流动人口身份认同研究——基于不同代际、户籍及地区的比较[J].人口与经济,2013,(3):43.  
[ 7 ] 程菲,李树茁,悦中山.文化适应对新老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影响[J].城市问题,2015,(6):97-101.  
[ 8 ] 童雪敏,晋洪涛,史清华.农民工城市融入: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视角的实证研究[J].经济经纬,2012,(5):33.  
[ 9 ] 程倩.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瓶颈及化解路径生成——基于新型城镇化思维导向[J].农业经济,2016,(3):85.

**On the Social Adaptation of Migrant Workers from  
Countrysid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apital and Gender  
—Based on the 3rd National Survey on Women’s Social Status**

LI Xing-rui<sup>1</sup>, FENG Jian-xia<sup>2</sup>

(1.Sichuan Women’s Federation, Chengdu 610031, China;

2.Southwest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Chengdu 610041,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3rd survey on the status of Chinese women,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impact of human and social capital on the social adaptation of migrant population, and finds that human and macro-social capital of rural female migrants are lower than that of male migrants, and female migrants are more dependent on the strong relationship in social capital. Human capital has more influence on social adaptation of female migrants, while human capital and social capital have influence on social adaptation of male migrants. In the micro social capital, the social adaptation of male migrants was improved if their parents accompany them. In the macro social capital, participating in social organization and the degree of participation in collective affairs have different effects on social adaptation of different intergenerational migrant men. The above analysis provides a reference for strengthening the human and social capital of the rural migrant workers, especially the women with insufficient human and social resources.

**Key words:** social adaptation; human capital; social capital; gender; rural migrant workers

· 女性与社会发展研究 ·

## 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 中国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经验研究<sup>①</sup>

——以浙江省社会科学院全国妇联妇女/性别研究与培训基地为例

姜佳将

(南京大学, 江苏 南京 210046; 浙江省社会科学院, 浙江 杭州 310025)

**摘要:**以浙江省社会科学院全国妇联妇女/性别研究与培训基地为例的研究表明,其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的相关经验主要包括:以“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为战略理念,以学科化、网络化、组织化的“整合模式”为运作策略,注重以学科化为核心,推进教学、科研、行动的“三联动”;以网络化为路径,搭建合作、共生、多赢的“大平台”;以组织化为保障,培养持续、内生、发展的“竞争力”,以“强知识、强行动”的“知识/行动双重推进”为特征的扎根社会的知识实践和行动逻辑,推进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和社会行动发展。

**关键词:**知识行动化;行动知识化;二重性

**中图分类号:**G77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30-06

自1995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以来,中国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得到了迅猛发展。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逐步构建并不断发展,研究机构和研究队伍不断壮大,课程体系日臻完善,教辅教材不断推陈出新,已成为人文社会科学中一个新的综合交叉学科。尤其是2006年以来,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在经历了发展的准备期和起飞期后,迈入了加速成长期,在学术界的影响进一步扩大,学科地位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形成多重、交叉视角,开始更多地从本土立场发掘学科的内价值,学科知识与推动性别平等行动的联系更加紧密,在合作中寻找双赢的契机,推进了妇女学领域的知识建构和行动发展<sup>[1]</sup>。

在全国妇联、中国妇女研究会的支持和推动下,2006年,全国妇联、中国妇女研究会在浙江省社会科学院正式挂牌成立了“妇女/性别研究与培训基地”,作为第一批成立的21个妇女/性别研究与培训基地之一,该基地主要从事以下工作:(1)推进全国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工作的的发展,包括教材和教学参考资料的编写、课程建设、师资培训,学科、区域子网络的建设等。(2)有关性别与家庭议题的研究和行动包括:社会性别与社会学学科建设、农村妇女发展、妇女犯罪、身体与性(包括商业性性交易)、家务劳动、家庭冲突、家庭教育、工作—家庭平衡、社会性别视角下的性病/艾滋病蔓延等。(3)预防性病/艾

收稿日期:2018-04-20

基金项目: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青年项目)“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妇女生活方式的变迁研究”(项目编号:15CSH034)

作者简介:姜佳将(1985—),女,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博士研究生,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社会性别研究。

滋病的研究、调研和行动。(4)反对针对妇女的暴力的研究和行动,尤其是反对家庭暴力、性骚扰、拐卖妇女儿童的研究和行动。(5)参与大众传媒,如电视台、电台、报刊、杂志等有关妇女与家庭议题节目/栏目的制作。(6)进行工会女工干部、妇联干部等的社会性别意识的培训。(7)向大众提供婚姻咨询、法律咨询服务。(8)为政府制定有关妇女、性病/艾滋病、婚姻家庭等方面的法律及政策提供咨询服务。

本文将以浙江省社科院全国妇联妇女/性别研究与培训基地(下文简称“浙江省社科院性别基地”)的十余年建设经验为例,总结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的相关理论、实践经验,以期为推动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建设的进一步发展提供相关的借鉴与启示。

### 一、战略理念: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

浙江省社科院性别基地的战略理念来源于女性主义在理论研究、理念普及和社会行动上的本质要求,女性主义的历史缘起便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是主要以女性经验为来源与动机的社会理论与政治运动。也就是说,女性主义不仅是一种崭新的理论观念,更是为改变性别不平等的权利关系而努力的知识实践,因此,“强知识、强行动”的扎根社会的战略理念和实践逻辑就显得尤为重要,指导着浙江省社科院性别基地的理论知识研究、行动策略构建和社会行动展开。由此,浙江省社科院性别基地以知识构建作为社会行动和行动策略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并把社会行动的实践经验贯通于理论研究之中,作为知识更新与经验总结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即以“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作为基地的战略理念和行动逻辑。

第一,“知识行动化”指的是行动不仅关系到知识生产,也关系到知识实践,更关系到知识传承和知识再生产,即知识来自哪个群体、所生产的知识为谁所用、如何在内省中更好地传承。如果没有知识行动化,我们无法判定所生产的知识是否能够用于社会变迁,也无法在运用中进一步完善和更新知识,即知识是在行动化的过程中和行动者的内省中扩展与再生的。

第二,“行动知识化”则强调行动是知识的表征和知识的结果,在社会场域中的知识都是在行动中产生和再生的,知识指导、定义、修改和建构行动,行动者的意义世界和凝视者的生活世界都是被知识所定义、所型塑、所建构的。对特定的人来说,特定的知识可能是后验的,但是社会性知识对于社会行动者来说,则是先验的。即,知识可能不是行动,但是知识是行动的前提条件、实践过程和再生结果。

第三,“知识行动化”要求打破妇女/社会性别和女性主义相关理论知识的“学院性”“学术性”和“纯理论性”,使理论知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行动知识化”则要求凝聚、总结、再现已有的社会行动的妇女/性别经验,使其上升、转变为一种知识,并得以纳入主流知识体系中进行考量、传承和再生产,让妇女/社会性别学进入教育实践和社会行动的主流。

综上所述,浙江省社科院性别基地的战略理念和行动逻辑主要为:在学科化、网络化、组织化的基础上,通过“知识的行动化”和“行动的知识化”,不断推进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的发展和建设;通过“强知识、强行动”为特征的扎根社会的知识实践和行动逻辑,使弱势性别群体,尤其是妇女的经验理论化、系统化、知识化,并进入知识生产、传承、再生产的主流渠道中,不断推进性别平等和公正。简而言之,即以行动性的知识和知识性的行动推进妇女发展和性别平等,进而促进社会的和谐和发展。

### 二、运作策略:学科化、网络化、组织化的“整合模式”

(一)以组织化为保障,培养持续、内生、发展的“竞争力”

第一,以子网建设为学科建设“做大”的基础之一。作为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络<sup>②</sup>的牵头单位,基地特别注重借助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络的经济、人脉、组织力量等,依托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总网络开展子网组织(包括地区性和专业性网络)的建设和发展。基地在借助网络力量的基础上,在能力建设、领域扩展等方面注重发挥自己的主体作用,强调其在

学科建设中的主导地位。目前,基地依托总网络在中国大陆建有 22 个子网络,包括 10 个学科性网络和 12 个地区性网络。其中,学科性网络分别为社会学子网络、妇女史子网络、哲学子网络、文化研究子网络、传媒学子网络、民族学子网络、教育学子网络、法律子网络、政治学子网络、心理学子网络;地区性网络分别为江苏子网络、浙江子网络、新疆子网络、福建子网络、湖南子网络、广西子网络、广东子网络、东北三省子网络、江西子网络、山东子网络、四川子网络、河南子网络。各子网都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开展了各具特色的工作,并不断摸索新的工作方式,为基地的“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提供了诸多发展经验、专家/师资力量、学生力量、经费力量和行动力量。

第二,以制度建设为学科建设“做稳”的规范保障。制度建设是学科建设“规范化发展”的基础。基地依托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络,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包括参与式管理制度、年度工作计划和检查制度、公示制度、利益回避制度等管理制度,以及包括工作流程、工作细则、资助管理、财务审核、项目申报书、拨款协议、项目通知函等规范性文本和工作规则,使学科建设的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第三,以资金保障为学科建设“做长”的财务保障。基地经费的来源较广,包括浙江省社科院资助经费、中国妇女研究会基地建设资助经费、各基金会如美国福特基金会、香港乐施会等的基金会资助经费、政府合作项目的项目经费等等,使得学科建设的各项工作和行动可以有效运作,拥有财力、物力、人力的保障。此外,与各种合作伙伴开展合作共赢,如共同举办会议、培训,承办单位均有相关额度的经费投入。

第四,以内生能力培育为学科建设“做久”的能力保障。内生能力培育主要包括人员参与式培训/会议交流/研修访学、创新模式探索与经验复制推广、梯队建设与代际传承、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动态探索。注重青年学者和学生的参与,积极推广学生校园行动,并通过会议、培训、项目资助等建立新人培养机制,支持新人的成长,关注

新人队伍的发展,如选送高校师生赴台湾大学、台湾交通大学等访学;积极争取外部合作,与社科文献出版社、中国妇女报社、台湾相关高校、网易等机构开展了相关的合作活动,如社科文献出版社资助出版妇女/社会性别研究书系、网易资助专家点评工作经费、中国妇女报社资助刊登相关活动成果等等;注重基地成员的梯队建设与代际传承,建构老中青三代研究/行动人员的导师制成长模式;积极探索其他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二)以学科化为核心,推进教学、科研、行动的“三联动”

第一,以师资培训和经验交流为学科建设“做强”的方法。基地从会员需求和培训可行性出发,举办多次全国性的师资培训及地区性的巡讲培训,主题涵盖妇女/社会性别学基础、妇女/社会性别学概述、教学方法、教学经验交流等,来自全国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100 多所高校/科研机构的近 500 位教师/科研人员参加培训。在推进师资培训工作中,倾听和采纳会员建议,创新培训方法,提高培训效果。师资培训方法由原有的全国性统一培训延伸出巡回授课培训的新方法,并于 2008 年成立了巡回授课团,将授课教师和授课内容挂网,由需求者按需订购的菜单式合作培训的方法开展师资培训。这不仅提高了培训对参训教师不同层次、不同面向需要的适用度,也开辟了一条具有推广意义的师资培训的新路子<sup>③</sup>。

第二,以教材教辅出版和课程开发为学科建设“做优”的途径。通过资助和收购优秀教材和教学参考书并出版,资助新课程、收购并推出已有的优秀课程,评选推荐课程等方法,向教师、研究者和行动者,尤其是新人提供经验和范本,为提升教学、科研、行动水平创造了有利条件。截止目前,推荐课程评选是中国大陆妇女/社会性别学领域唯一的课程评选活动。具体而言,基地共资助、收购、开发了“性别社会学”(本科课程)、“中国古代经典文献的社会性别解读”(研究生课程)、“性别与社会”(研究生课程)、“女性社会学”(本科课程)等 22 门优秀课程,资助开发、出版了《女性主义研究方法解析》(郑丹丹著)、《民

《国媚妓史》(张超著)、《当代土家族女性婚姻变迁:以埃山村为例》(尹旦萍著)、《女性主义科学观探究》(董美珍著)等9部教材/教参,评选了34门推荐课程。

第三,以“三联动”课程创新为学科建设“做精”的关键。资助开发“行动——研究——教学”三联动品牌新课程。三联动课程注重发挥教师和学生课程建设和开发中的主体性,将教师的首创精神和知识行动化、行动知识化相结合。如,厦门大学林丹娅教授的“中国女性写作史”课程将课堂教学与校园行动相结合,文字写作与行动写作相结合,从女性主义角度对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美人计”进行了改写,师生一起编写了话剧《美人计》,并由学生自导自演,在校园和社会中引起轰动。此课程将女性主义文学的教学融入到行动过程中,提升了学生知识行动化的能力。林丹娅教授的另一门“性别与文学”课程和“土风计划”云南普米族音乐小组合作在厦门大学推出的教学剧《风语》,是一部以普米族原生态演唱与女性主义诗乐构成的对话与沟通、展示与思考的舞台剧,它一方面展示了云南普米族这个少数民族珍贵的原生态文化,另一方面也在展示中显示了不同文化背景下的性别境遇的异同。由厦门大学师生和普米族音乐小组一起编剧,厦门大学学生和普米族农家歌手一起演出,开创了一种新的课堂教学方式。再如,由北京林业大学方刚副教授和中央财经大学心理学系苑媛教授进行的北京高校学生性别学情景剧大赛也在社会上产生了较大的反响,推进了社会性别视角在心理学领域的发展。

(三)以网络化为路径,搭建合作、共生、多赢的“大平台”

第一,以网站建设为学科建设“做大”的基础之一。开发沟通、交流、共享、展示的平台——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该网站设有专题讨论、课程荟萃、网络文库、网络资讯、网络行动、爱心仓库、新闻动态、论坛等板块,是发布信息、展示成果的窗口,也是反映诉求的渠道之一。如推出网络专题建设,针对热点问题开展专题评论、讨论等工作,扩大网站的影响力;加强与国内知

名门户网站的合作,共同推出时评专题,如与网易女人、网易教育等网络合作,对时下热点、爆点问题进行专家点评,扩大了在主流社会发声的机会;开通微博宣传基地相关消息。此外,网站通过与同类型网络机构如中国妇女研究网、GAD网络、反家暴网络、陕西妇女婚姻家庭研究会等网站的交流、合作,努力学习同行经验,也扩大了网站在同类型网站中的影响力。作为对外宣传的平台、窗口和主渠道,网站为内外部的信息沟通、资源共享、观点交流及成果展示作出了重要贡献。

第二,以机构合作为学科建设“做实”的伙伴保障。

其一,注重与其他NGO,尤其是妇女NGO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是学科建设“行动化”的策略。十余年来基地与国内外诸多NGO组织开展了合作,如:(1)承担了中国妇女非政府组织对中国政府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评估分报告部分内容的撰写。(2)与国内相关非政府组织合作,通过《妇女蓝皮书》系列的出版进行社会倡导。蓝皮书各章内容的每位作者除了是本领域有较高学术造诣的学者外,还是承担和参与了众多妇女发展项目行动的社会活动家,更强调站在妇女立场上的写作。在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的交叉点上,各位作者通过直接倾听来自妇女,尤其是草根妇女、边缘妇女的声音,通过自己的项目行动经验,努力对政府和非政府的工作作出实事求是的评价,并提出相应建议。(3)与美国福特基金会合作开展了“社会—心理—医学新模式赋权性服务妇女”项目,该项目以浙江省女子劳动教养学校为实验点,第一期从教育环境改善、技能培训、文化知识教育、心理建设、生殖疾病治疗、性健康和艾滋病防治知识传授等方面开展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第二期主要对该校的干警开展提升社会性别意识的培训,同时开展一些巩固一期工作成效方面的工作。第三期注重对干警新的教育方法的培训,改进和改善了传统的治理模式。(4)与美国福特基金会合作开展了“两岸三地全面的性与生殖健康教育专家圆桌会议”,讨论主题包括现有相关法律和公共政策、

商业性性交易的背景与内部结构、性服务者的生存现状与可能的改善、国外和历史经验的借鉴等,推进中国大陆性健康教育的转变。(5)与北京红枫妇女热线、中山大学妇女中心一起进行了“中国性骚扰现状调查”,形成提案,递交全国人大会议。

其二,注重与政府的合作,积极发挥智库的作用,建言献策,推进社会行动,为政府推进妇女发展和性别平等发挥应有的作用。如“中国拐卖拐骗人口问题研究”课题通过田野调查和个案访谈,深入了解被拐卖/骗者在被拐卖/骗前的基本情况,系统分析被拐卖/骗的社会和个人原因、流动意愿、人生影响,以及在流入地的生存、发展和权利保障状况等,进一步阐释了目前中国拐卖/骗妇女儿童现象的特征、类型、原因、规律及趋势,提出了具有较高可行性和有效性的法律/政策建议、社区行动对策、个人行动对策,为政府部门进一步完善、改进相关法律、政策和措施提供了理论基础和实践对策,引起了广泛关注和深层思考。再如,与省政府合作,开展儿童意外伤害状况调查,以把握儿童伤害因素的基本特征,进而针对儿童伤害的主要原因提出了更具针对性的干预措施和行动计划,以更有效地预防和减少儿童伤害,为儿童创造安全的生活环境。

其三,注重与其他社会机构合作,在主流中发声并扩大自己的发展空间,实现跨学科、跨界的跨越式发展。如与中国社会学会合作,在社会学年会中设立性别论坛,主题涵盖“性别发展与美丽中国建设”“性别视角:经济新常态下的社会改革”“性别与生活:小康社会建设新视角”等,扩大性别学科在社会学界的号召力和影响力;与性别专业委员会和生活方式专业委员会等学术机构合作,学习相关跨学科的理论研究资料和实践经验;与社科文献出版社合作评奖,设立“王金玲性别研究奖励基金”,评奖对象为在社会学文献出版社出版的有关性别研究的图书,扩大了学术影响力。

### 三、经验框架:“知识/行动双重推进”

在社会学理论的传统中,关于知识与行动关系研究的方法论主要有两种模式:“强知识、弱行

动”的社会知识论和“强行动、弱知识”的社会行动论,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理论则力图调和这一对立视角<sup>[2]</sup>,认为,结构和行动不是外在作用的二元关系,而体现为内在的二重性:行动者利用结构,并且在利用结构的特质时,改变或再生产了这个结构<sup>[3]</sup>。在浙江省社科院性别基地学科建设的过程中不难发现,基地的理论知识研究、行动策略构建和社会行动展开的经验和成效可以借鉴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理论加以概括和解释,二重性理论为基地战略理念和实践逻辑的形成提供了一定的理论解释框架和社会学的想象力。可以将之概括为:“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的“知识/行动二重性”。

综上所述,浙江省社科院性别研究基地学科建设的经验框架可以梳理、总结为:知识行动化、行动知识化下的“知识/行动双重推进”经验框架(如图1所示)。其一,以知识行动化(即扎根社会行动的知识实践)和行动知识化(即蕴涵知识实践的社会行动)为战略/目标,“知识行动化”要求打破妇女/社会性别知识的“学院性”“学术性”和“纯理论性”,使知识具有可行动性;“行动知识化”则要求凝聚、总结、再现已有的社会行动的妇女/性别经验,并得以纳入主流知识体系中进行考量、传承和再生产,让妇女/社会性别学进入教育实践和社会行动的主流。其二,以学科化、网络化、组织化的“整合模式”为运作策略,提供竞争力保障、平台保障和制度保障。注重以学科化为核心,推进教学、科研、行动的“三联动”;以网络化为路径,搭建合作、共生、多赢的“大平台”;以组织化为保障,培养持续、内生、发展的“竞争力”。其三,学科化的具体策略/手段包括课程建设、师资培训、教材开发和经验交流等;网络化的具体策略/手段包括网络平台、NGO合作、政府合作以及其他机构合作等;组织化的具体策略/手段包括子网建设、制度建设、财务保障和内生能力发展等。其四,在运作策略上始终贯穿并坚持“知识行动化”和“行动知识化”的战略目标,以“强知识、强行动”为特征的扎根社会的知识实践和行动逻辑,推进妇女/社会性别学的学科建设和行动发展。



图1 “知识/行动双重推进”经验框架示意图

总而言之,知识不应建立在空中楼阁之上,也不应建立于象牙塔之中,知识源于行动,最终还要回归行动,使得行动更具理论性,也使得知识更具可操作性。浙江省社科院性别研究基地正是在“全球语境+本土社会”的文化脉络和社会情境下,遵循女性主义和吉登斯结构二重性理论的本质要求,通过“多元教学—学术研究—政策倡导—社会行动”等跨学科、跨领域的合作和推动,努力构建平等、多元、创新的妇女/社会性别学科教学、研究与行动协调共处的学科模式,从不同角度审视和批判传统知识体系与制度结构的性别权力关系,高度关注本土妇女的生存、发展需要,旨在构建一种知识生产、传播、积累、传承的全新机制,进而不断推进行动的知识化、主流化、持续化,从而规避在研究社会和世界时容易犯的唯智主义偏见,跳

脱传统的主流社会学学术场域和惯习,遵循“决裂/反思—构建—事实检验—决裂/反思”的认知秩序和行动逻辑。

注释:

- ① 感谢王金玲研究员对论文写作过程的指导和帮助。
- ② 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络由美国福特基金会资助成立于2006年,项目负责人为王金玲研究员,总网络办公室设在浙江省社科院全国妇联妇女/性别研究与培训基地,由基地牵头实施此项目,网络项目发展为基地的资金、人员、子网拓展、能力建设、可持续发展等提供了诸多资源和保障。
- ③ 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络理事会编,《妇女/社会性别学学科发展网络结项报告(内部版)》,2011年。

参考文献:

- [1] 王金玲,王平.从意识觉醒到社会关照:中国妇女学的发展(1995~2011)[J].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6):46-55.
- [2] 郭强.“强强纲领”:知识行动论的知识逻辑[J].同济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4):67-76.
- [3] [英]吉登斯.社会的构成[M].李康,李猛.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21-45.

## Action-Knowledge and Knowledge-Action: An Empirical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Women/Gender Studies in China

JIANG Jia-jiang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210046, China; Zhejia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Hangzhou 310025, China)

**Abstract:** Taking the ACWF women/gender research and training base of Zhejia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as an example, this article reviews the experience of the construction of Women/Gender Studies in China, which uses “action-knowledge” and “& knowledge-action” as the strategic concept, “the integration of disciplinization, networking and systematism” as the operation strategy. It focuses on the disciplinization to promote the linkage of teaching, research and action, on the networking to build the win-win platform, and on the systematism to develop sustainable competitiveness. All in all, this paper takes “action-knowledge” and “knowledge-action” as the knowledge practice and action logic, and it will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discipline construction and social action on women/gender studies.

**Key words:** action-knowledge; knowledge-action; duality

(责任编辑 鲁玉玲)

· 性别视角下的萧红专题研究 ·

## 萧红与电影

季红真

(沈阳师范大学, 辽宁 沈阳 110034)

**摘要:**萧红和所有现代女作家一样都受到电影艺术的滋养,她从中学开始就观影,其流亡驻足的又都是现代大都市,电影艺术一开始就是她文学创作的重要泛文本背景。她一度还想涉足电影创作而未果,但电影的艺术形式深入她文本的叙事方式,成为她对宇宙时空、自然文明、人生与人性探索的独特叙事方式,成为她的艺术“无迹可求”的艺术思维形式。

**关键词:**萧红文学;电影艺术;叙述方式

**中图分类号:**J90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36-06

电影是所有中国现代女作家写作的重要文化艺术背景,它是和文化改良运动共生的外来艺术样式,也是现代科技与艺术结合的崭新视听艺术,重合于现代女作家们的知识结构。

1905年,第一部中国人拍摄的京剧纪录片《定军山》就诞生在北京丰泰照相馆;同年,清廷下诏废科举“咸趋实学”。早于这个时间点的9年以前,1896年6月,外国电影就出现在上海徐园的“又一村”中,先是在亲朋好友之间放映,然后“又一村”在社会各界的要求下向市民售票公映,电影成为外来艺术最前卫的形式。此后,电影逐渐在各通商口岸城市出现,最早被叫做“影戏”,“电影”一词的命名方式,应起源于对皮影的联想。

早于电影出现的前一年,第一所中国人办的女学就在上海诞生,几乎和电影的出现同步。现代女作家都受惠于女学,她们在五四运动以后转轨的现代教育体制中接受过初等以上的文化教育,其思想的启蒙与知识的转型,必然和电影有

着直接与间接的密切联系,但由于其所处地域的人文环境不同,接触的早晚会有差距,这影响到她们的文体风格与艺术表现的手法。

—

萧红出生的1911年,已经是历史的新纪元,她生活的呼兰古城1900年庚子之乱以后不久,由于中东铁路的开通而迅速被冲击到现代文明的边缘。虽然她的长辈适应了现代文明的转型,家庭具有维新倾向,但是还处于接触现代政治思想和器物的阶段,艺术最多是实用物品的装饰,比如机械钟表的人物与植物造型等。萧红进入现代教育体制之后,在声光电化的课程上或许会获得电影的知识,但没有现场观看的可能,因为呼兰城当时没有电影院,最多也只能有作为教辅手段的幻灯片。她童年的艺术修养主要是来自母亲的女红绣样、祖父的古诗熏陶、大伯父讲解的古文,还有民间萨满仪式跳大神、民歌、秧歌表演和野台子戏。她接触的外来艺术样式最早的

收稿日期:2018-03-26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世界性与本土性交汇:莫言文学道路与中国文学的变革研究”(项目编号:13&ZD122)

作者简介:季红真(1955—),女,沈阳师范大学中国文化与文学研究所教授,主要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女性文学与传记文学研究。

应该是图画和马戏,以及后来的话剧。此外就是家族中在外求学的兄长带回来的外国乐器,这在她的短篇小说《小城三月》中有过记述,但那也已经晚到1927年之后了,当时她已经进入哈尔滨东省特别区立第一女子中学了。

一直到中学毕业,萧红最迷醉的艺术都是美术,从小立志当画家的梦想在这里有了高师指点、系统学习的条件,看电影则是业余的活动。当时哈尔滨的电影业比较发达,但只限于放映,而且以商业娱乐片为主,目前留存的各种资料中,没有摄制机构的记载。五方杂处的国际化大都会、多种族居民杂居的多元文化构成、地缘与交通运输的便利,使各种电影拷贝可以迅速抵达电影院,所以看电影在哈尔滨市民中是比较普及的娱乐活动。在目前留存的资料中,萧红看电影的记录仅有一次,那是在中学毕业前夕,其同学徐淑娟的母亲出资,萧红和回家探亲路过哈市暂住徐家的北大学生李洁吾等,在马迭尔影院看了一部外国电影。据李洁吾回忆,当时两个人只顾谈论北京学界的诸种情况,连电影的情节内容都记不得了。1932年哈尔滨沦陷之后,萧红和萧军同住商市街25号耳房生活,直至1934年6月4日离开,其间都没有看电影的记载,只有为糊口帮朋友画电影广告的失败经历,当时看一场电影所费不貲,以他们贫穷的状况怕是难以承受,她作品中只有对摩登的房东女儿看电影归来兴奋的言语状况的描写。但据他们早期朋友张陵(虚生)回忆,萧红1937年1月从日本回到上海之后,在哈尔滨时期旧友为她接风的聚餐中,她唱了一支俄语歌曲,是一部俄国电影的插曲<sup>[1]</sup>,表明她早年在哈尔滨应该有过不少看电影的机会。中学期间,她家世优越又有工资收入的未婚夫,有可能在节假日里带她看电影;住商市街时期,她与萧军还一起跟一个出生在哈尔滨的高加索移民之女学俄文;自1932年开始,他们被《国际协报》聘为特约记者,每月每人有20元哈大洋的薪水,当时三块哈大洋就可以买一袋上好的德国机磨面粉,两个人又都有一些稿费,每千字1元,萧红写作极其勤奋,陆续发了不少文章,经济逐渐宽裕,又有一些收入固定的朋友,无论是出于

语言学习还是开阔艺术眼界的需要,他们应都有以各种方式看电影的机会。由此推测,她在哈尔滨的六七年中,应该看了不少外国电影,其中俄苏电影应该不少。

萧红短暂的三次北京之行有两次看电影的记载,一次是1930年首次到北京,和一群东北籍朋友在西单绒线胡同中天电影院看了一部名为《泣佳期》的电影,引发了她关于爱与死的议论。1937年,最后的北京之行中,她和舒群一起看了嘉宝主演的电影,名目不详<sup>①</sup>。她1931年春的第二次北京之行,无论是经济的窘迫还是个人情感的纠结,大概都导致她没有看电影的条件。但是她第一次在北京住了半年,一开始的经济情况还可以,朋友又很多,其中不乏有收入和家境宽裕的,也应该是不止看过一部电影。萧红在上海期间经济宽裕,朋友很多,又是鲁迅家的常客,周末乘出租车去看电影是鲁迅家族的惯常娱乐,所以,她应该是看过不少电影。在现存留的文字中,他们看过的电影有好莱坞制作的《泰山人猿》《复仇艳遇》《绝岛沉珠记》、苏联电影《夏伯阳》,以及非洲怪兽和苏联红场阅兵式一类的纪录片。在萧军的回忆中,有他和许广平抢着付款买电影票的细节,萧红在日本写给萧军的信中,有多处看电影的记载,当时用的还是“影戏”的称呼。有一次,她看到了电影中的街景是鲁迅家住的北四川路和附近的施高塔路<sup>[2](P71)</sup>。

1937年9月,在她和萧军离开上海之后的所有相关资料中,都没有看电影的记录,但她驻足过的城市都是现代化的大都市,青岛、武汉、重庆、香港都有大量的电影院,虽然没有文字记载,但应该是有看电影的机会和条件的。从1927年到1937年的十年间,应该是她看电影最密集的时期,这是她艺术观形成与成长的关键时期,对她的创作产生了明显的影响。

## 二

鲁迅对电影的评价是不高的,但两萧显然不以鲁迅的观念为然,他们很早就想涉足电影的创作,到了上海以后,朋友圈中也不乏电影人,比如在明星电影公司任编辑的姚克。

1936年11月24日,萧红在东京写给萧军的

信中,开篇就说:“我忽(然)想起来了,姚克不是在电影方面活动吗?那个《弃儿》的脚本,我想一想很够一个影戏的格式,不好再修改和整理一下给他去上演吗?得进一步就进一步,除开文章的领域,在另外抓到一个启发人们灵魂的境界。况且在现时代影戏也是一大部分传达感情的好工具”<sup>[2](P33)</sup>。据萧军在信后的注释,《弃儿》是他在哈尔滨时期偶然写的一个电影剧本。网上有人说萧红曾经参与过电影创作,她有一篇自传体的散文名字也叫《弃儿》,但那是记叙自己陷身旅馆生产前后的经历。《弃儿》的题意可两解,一是她叙述自己不得以抛弃孩子的悲痛经历,二是指涉自己被娘家和婆家共同抛弃的孤儿处境,两部作品内容风马牛不相及,误读或是由此而来。萧军在注释中说,他也没有接受萧红的建议去找姚克。但可见,她确实是有涉足电影创作的念头,只是天不假年,没有机会实现。

萧军写作《弃儿》或许是为了回应萧红的《弃儿》,以左翼意识形态编码讲述更惨痛的人生悲剧,大约也有与商业娱乐片抗衡的意图。他们为生计多次去接洽应聘为电影院画广告,但都以失败告终,萧军愤怒地说:“真他妈的!有什么劲,只为着四十元钱,就去给她们耍宝!画什么广告?什么情火啦,艳史啦,真是无耻和肉麻!”<sup>②</sup>可见对商业电影的梦幻骗术,他们是抵触的,虽然为了生计,他们后来还是去给金剑啸当副手,并且因画作不合要求而被辞退。这件事对萧红刺激很大,先后写了两次,第一次名为《广告副手》,收在她与萧军的合集《跋涉》中,第二次名为《广告员的梦想》,先在1936年3月1日《中学生》第六十三期发表,后又收进《商市街》。相对于迎合人们欲望的香艳故事片,萧军的《弃儿》是一个社会剧的套路,符合电影观众移情的需要。

萧红与萧军获得当广告副手的机会得益于金剑啸,因为他忙不过来而请他们帮忙,可得二分之一的酬劳20元,萧红后来又在他创办的天马广告社当助手,为他编辑的地下党刊物《东北民众报》刻过钢板。1934年春,他们还计划一起逃出哈尔滨去上海,后因金剑啸妻儿无法安置而

作罢,可见他是两萧哈尔滨时期志同道合的密友。金剑啸毕业于上海新华艺术大学(后改为“新华艺专”),读图工系学美术,参加过田汉领导的南国社,在那里当演员,还曾经加入左明等人组织的摩登剧社,与上海演艺界素有来往。这大概也是激发萧军创作电影剧本念头的的原因,因为剧本如要想被采纳,在没有拍摄机构的哈尔滨是根本不可能的,当时整个东北都没有故事片电影制造业,满洲映画晚到1937年才正式成立,他的剧本只有由金剑啸推荐给上海的影人朋友才有希望被拍摄。

萧红和萧军1933年11月初到上海以后,很快就与鲁迅联系上了,并迅速进入了左翼文化人圈子,1935年11月初,他们就成为可以随便出入鲁迅家的常客。在1930年代第一个把《打渔杀家》翻译成英文介绍到海外的姚克也是鲁迅信任的人。他用英语翻译了《中国现代小说选》,向世界介绍中国的新文学,在未谋面之前,他的工作就受到鲁迅的激赏。认识之后,姚克还受鲁迅密托,为萧军与萧红的书寻找出版资助,应该是两萧在上海来往的文人中比较可靠的熟人,都是鲁迅圈子中的核心人物。萧军注释萧红的信笺中,仅仅轻描淡写地介绍了一下姚克的身份:“姚克那时曾经在上海明星影片公司从事过编剧,好像和欧阳予倩合作过一部片子,名为《人面桃花》还是《桃花扇》记不得了。”<sup>[2](P95)</sup>这和他注释时的政治气候有关系,1980年,姚克作为著名“卖国主义”电影《清宫秘史》的编剧侨居美国,又有与上官云珠的一段婚姻旧事,加上1979年他著文公开了与江青和姚文元的亲族关系,政治身份尚处于危险的暧昧中,中共中央组织部是1981年3月才为姚克编剧的《清宫秘史》平反,了结了一段公案。出于各种禁忌,萧军淡化与他的交往,并特意强调没有去找过他,也是可以理解的。

我们可以判断的是,萧红涉足电影的愿望没有实现,她最多在哈尔滨时期对萧军剧本《弃儿》的创作参与了意见。但是,萧红对电影的看法显然没有鲁迅那么极端排斥,并且抱着“得进一步就进一步”的进取态度,跃跃欲试。

## 三

早年看电影的经历无疑对萧红的文学创作产生了明显的影响,和她对绘画的深度研习彼此衔接,渗透到她文学创作的内在机理中。但绘画是静止的,叙事的时空形式局限明显,而文学的叙事则需要频繁的变化,电影时空形式的自由更适应小说叙事的特点,而萧红一开始就受到意识流等感觉主义前卫艺术的熏陶,跳跃性的联想与叙事的松散都是她作品的风格标记。所以,当她以文学写作自立时,电影的表现手法就在她的文本中充分地发挥了叙事和表意的功能。

她的成名作《生死场》就明显运用了蒙太奇的手法。全书共十七个自然段,分前后两部分,由一组人物贯穿,分别是“九一八”事变前十年的乡村与事变之后的乡村。第十段题目就为《十年》,一百来字就交代了历史时间的断裂和人事的变化,几乎是用几个镜头就剪辑起两个时代一组乡土人物的生命故事:先是远景中恒常的山川和大片的村庄,镜头有俯拍的移动效果;然后是仰拍的中景:阳光下屋顶上繁多的麻雀,伴之以山下牧童唱的画外儿歌,“谁家的孩儿没有娘”的旧调隐喻着恒常的景物已经易主,村民们成了没有祖国的孤儿;然后是一个视听的间隔,用一个陈述句特意提示成年人物的不变与两家主要农户孩子的变化——“都长大了”,类似于儿歌的画外音,最后镜头定格在主人公王婆的特写:“被风吹飞着头发”,而接下来的陈述“在篱墙外远听从山坡传来的童谣”,则把镜头拉回中景,以她谛听的姿势将中景与近景借助画外儿歌连接在一起。这一段文字充分发挥了电影镜头空间调度自由的表现形式,也充分利用了切换的手法,图像与声音、叙事与描绘,都简约而立体地组织在线性的文字中,既表达了乡土村民在自然环境中“生死轮回”的生活常态,也隐晦地点出了沦陷的历史情境,关于王婆和两个孩子的叙事则以对生命周期的聚焦迅速进入故事的叙事,也以微观的方式表现“生死轮回”中的常与变。在战乱中死掉的“罗圈腿”,从始至终几乎没有什么自己的故事,但他在第一节《麦场》戴着草帽一出场,萧红就以近景的俯视角度,在“正午的太阳下”的背景

中,用了“像一棵大型的菌类”的比喻,类似于空镜头的表意,使他的存在化入自然景物,前后呼应勾连,从修辞到叙事都提示着他生命的短暂与在战乱中偶然死亡的结局。

而且,电影时空形式的自由也为萧红对宇宙运行的自然时序与卑微生命群体生死循环的主题表达提供了足够的艺术表现手法。这就是《呼兰河传》第一章纪录片式的叙事策略,其仍然以俯视移动的空镜头开始叙事,以北方大地被严寒冻裂了的不规则裂隙极言气候的寒冷与生存状态的严峻,笔峰一转就推向中景,切换出推门进屋的老人,以一个胡子上的冰溜特写,完成一个叙事段落。此后,是一连串语义重叠的严冬清晨街市的景象,进入大车店的马车夫的形状以冻裂的手为特写,卖豆腐小贩盛豆腐的方盘“被冻在地上了”,日出就上市的卖馒头小贩走路由快到慢直至滑倒,以及馒头滚出箱子被路人捡走后无奈的牢骚:“地皮冻裂了,吞了我的馒头”等种种描述,都是对寒冷语义的反复强调。这些音画配合的小叙事,在小狗彻夜的叫声中,以一组空镜头的小画面,以分行的格式简洁地概括了寒冷发展到极端的气象呈现的物质细节:冻裂的水缸、冰封的水井、大雪封门。然后迅速切到远景,重归大地,但已经是大风之后“混沌沌的气象”,白天是快速行走的路人像冒烟一样的哈气,夜半则是打着灯笼的七匹马拉的运粮车队,响着鞭声冲着三星在旷野中成串奔跑,目的地是可以交易到杂货的呼兰城。这一大段由远到近的铺排,借助马车的行迹迅速切入呼兰城最繁华的十字街,语义的连续性则使镜头的切换顺理成章。

接下来的叙事按照方位全面摇移,十字街的传统店铺招牌门面中突兀地夹着画了一排斗大牙齿广告的新式牙医,但女医师为生计而已经兼营收生,可谓新旧杂陈并且融合;对东西两条平行街道的介绍是从主位的东边开始,但一笔带过,几座庙、几家烧饼店和粮栈,都是传统文化的历史标记,突出了现代性的设施——一家火磨(电动面粉厂),夹叙夹议着市民对它的好奇与惊恐,独白变成了众声的杂语,但仍然都是空镜头。直到对两所小学校的介绍都是画外的独白,镜头

从外到内再从内到外地来回推拉。镜头迅速切到西二道街之后，仅以设在城隍庙里的清真学校为唯一的地理标识。夹杂着众声杂语的空镜头在夹叙夹议中摇移，展现的是衰败凋敝沉寂萧条的古城旧貌，以及零落夹杂其间的现代产业和教育文化设施。镜头迅速地跳转到东二道街上的大泥坑，在一大段介绍性的文字之后，画外的杂语复现为各色人等，先是陷入泥坑的车马引起围观的群众场面，以及马车夫的身形动作，然后是路人面对大泥坑的反应与改善交通的种种治标不治本的议论，不思改革安于现状是基本的语义。最重要的叙事段落是小学校校长的儿子掉下去被救起来的故事，引发了围观者更嘈杂的喧哗，话题集中在对小学校/新式教育知识体系的质疑与抵触上，也浮现出传统文化的知识谱系，集中在天地人鬼神伦理秩序的分歧，而接下来的瘟猪肉则是自欺的戏剧性呈现，各色人等与声音如浮光流影闪过，全都是无名的群众场景，连说真话挨打的孩子也没有称呼。小说第二节才出现了一个有名有姓的人物王寡妇，准确地说是有名无姓加上性别的文化身份称谓，她丧子的悲痛引发的众人的短暂恻隐的骚动很快便平息下去，她疯癫之后在大街或庙台上偶一痛哭也在一片轮回着生老病死的沉寂中被归入所有不幸者的共名“叫花子”。第四节重回无名者的故事，几乎是独白式的叙事，但有蓝、红、黄、白几种大色块背景的衔接，染房里为街上女人打架一死一服刑的两个年轻的学徒、豆腐房里两个打架的伙计误伤驴腿而哭瞎了肇事者母亲的眼睛，纸坊里饿死了一个私生子，相对于第二节在音画中表现小城对不幸者的冷漠，则是进一步突出了少年儿童处境。在第五节，对比于生的窘困，而深入到为死者服务的扎彩铺内部，详尽描写为阴间复制的纸质物品，而复原的却是地主家的宅院，色彩繁复器物多样秩序井然，镜头如在一个博物馆的展厅里摇动，而且从外到里，无声地逡巡一遍却找不到主人。最后一段的议论则是强化了人们对阴间的想象，表达了民众对死的态度。第五节则是又一个鲜明的对比场景，扎出整饬的五彩宅院的作坊里混乱拥塞，工匠们简陋粗糙的生活，仍

然汇入按照季节冬穿棉夏穿单地循环于生死病老的生命周期中，季节划分的年是最基本的生命单元，生老病死是最显著的生命循环，日复一日，生的目的就是“吃饭穿衣”。第六节则是深入到大街两侧的小胡同里，叙述居民们的日常生活场景，胡同口的小铺和小摊子，破旧寒碜的民居草房与居民们简陋的伙食，不时出现的小贩和吆喝声呼唤出关着门过冷清日子的居民，探头问价了解行情，间或有人走出家门看货色而很少能成交。镜头由外向里一路跟进，铺垫出这一节最长的一个叙事段落：带着五个孩子的女人买麻花，一波三折，与由此引起的围观哄笑是戏剧的效果，最终以有形无名的女人耍无赖沾了点小便宜而落幕。小贩继续交易被一群脏手摸过的麻花的情节，和瘟猪肉的语义勾连，表现出不讲卫生是生活中的常态。第七节重返前一节的外景，以小贩儿的市声记录一天的生活节奏，晚饭买豆腐的情节则在夹叙夹议中，表现居民们生活的窘困，仍然是无名的群众场面。火烧云是第一章叙事的高潮，镜头在天空与人世之间频繁切换，睡去的孩子和逐渐暗淡的天空表示一天的结束，杂语平息下去之后，画外的童谣却响了起来，主语重复的祈祷句式，呼应着夏秋之夜大群乌鸦飞过县城的空镜头，小城呼兰沉入了黑暗的荒野。第九节是对比季节物象更深广的宇宙的展示，大卵石引出天河、月亮，飞行的蝙蝠和蛤蟆的叫声、秋虫的鸣响，永恒的天光与天籁使沉睡的小城渺小得近于消失。第九节的叙述是对前八节的归纳与强调，其中特意提到与第一节中药铺相关的贴膏药的方式，锁定在小城民众顺应季节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一代又一代，在风霜雨雪中生老病死循环的困苦人生主题。一大段叙述几乎是无声的画面，只有响彻胡同的捣衣声突出了女性的特殊生存。其中穿插着“冬天下雪了”的提示，衔接起开篇严冬旷野的空镜头，将主题再次深化到小民顺应季节、臣服于自然的卑微生存中。

这一章纪录片式的叙事，除去用于强调主题的最后一节，基本呈现出时空同体的宇宙观，从冬天的早晨开始结束于夏秋的夜晚，从冰冻的大地开始结束于天籁中的荒野，正好是日月运行的

一个大周期,也是生命周期的基本时间单元,胡同里居民一天的生活流程则是一个日月运行的小周期。大量的空镜头展示的宇宙自然景观,衬托着衰败的人文空间,连续杂语的群众场面传达出集体的精神状态,夹叙夹议的手法在时空同体的形式中,昭示着无望的生存与人生价值的虚无,只有画外孩子的歌谣和作为吉祥鸟的乌鸦叫声,寄托着祈福的语义。萧红看似不经意的散文笔法,却呈现出博大精巧的结构布局,在无限伸展的大宇宙系统中,以年与日为单位,在大周期中套着小周期,以时空同体的运转容纳卑微生命的渺小存在,只有电影镜头推拉摇移等形式技巧可以达到这样不露痕迹的自由境界。

这只是两个比较典型的例子,萧红一开始的创作就充满了丰富的画面感,视听效果极其明显,而且她对于意象的运用也经常借助剪辑的手法,几乎就是本雅明所谓的“意象蒙太奇”,因此被有些评家归纳为意识流的手法,带来了特殊的诗化效果。镜头感和声画的运用是她小说散文文化的外部形式特征,即不以故事叙事为重心,而是以复杂的音画效果传达主题。意象蒙太奇的大量运用则闪现着她作品诗文的灵魂,与古典诗歌的意象表意功能相通,只是叙事性更强,两者都和她对电影艺术表现手法的娴熟运用有着密切的关联。当然她对电影形式的借鉴不是孤立的,是和她的诗文修养、美术研习,以及话剧等诸

种艺术实践水乳交融之后,已经内化为不可分割的心灵形式。就像所有的电影工作者不可能不借鉴其他艺术门类一样,电影作为后起艺术形式,在充分发挥现代科技成果的同时,也靠汲取人类有史以来所有的艺术精华提升自己的文化品位。

萧红无疑是幸运的,传统和现代在冲突中交汇于她所处的时代,她以宗教式的精神为艺术献身,广泛汲取中外艺术的精华,而对最新艺术形式电影的深度揣摩则是她顺利完成汉语写作现代转型的重要环节。她作品形式的自然常常引来“无迹可寻”的惊叹,而充分借鉴电影镜头的自由表现形式,不断创造出不拘成法的叙事方式,则是“羚羊挂角”的奥秘所在。

#### 注释:

- ① 参见赵凤翔的《舒群与萧红》,《新文学史料》,1982年第六期。
- ② 参见萧红的散文《广告员的梦想》,《萧红全集》第一卷,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179页,文中的郎华就是萧军。

#### 参考文献:

- [1] 孙陵.悼念萧红[A].王观泉.怀念萧红[C].北京:东方出版社,2011:133.
- [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M].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0.

## Xiao Hong and the Movie

Ji Hong-zhen

(Shenyang Normal University, Shenyang 110034, China)

**Abstract:** Xiao Hong and all other modern female writers are nourished by the art of film. She began watching movies from the middle school, and she stayed in her exile mostly in modern metropolis. The modern film art since its very beginning was an important pan-textual background for her literary creation. She once thought to step into film creation only missed any chance, but the art form of the film went deep into the narrative style of her text, got adapted to her exploration of the space and time of the universe, natural civilization, exploration of life and human nature, and finally got externalized into a unique narrative style, an art form that flows naturally without any trace of craftsmanship.

**Key words:** Xiao Hong literature; film art; narrative approach

(责任编辑 赵莉萍)

· 性别视角下的萧红专题研究 ·

# 女性在民族战争中的爱情悲歌

——读萧红《朦胧的期待》

周佳薇

(沈阳师范大学, 辽宁 沈阳 110034)

**摘要:**《朦胧的期待》是萧红于1938年10月创作的小说,其主要讲述了女佣李妈的爱情故事,并关注战争中女性的悲惨宿命和苦难。这篇小说虽然是抗日战争时期的作品,但是没有强烈的国家民族意识,它仅从侧面展现了战争给人们带来的困苦与伤害,反映出萧红仍然以同情的目光关注战争边缘的群体,给予她们深厚的关怀和怜悯。

**关键词:**萧红;女性;爱情;战争

**中图分类号:**I207.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42-04

萧红是20世纪中国女性文学最有代表性的女作家。萧红始终坚持以女性的眼光观察世界,她用最真实的笔法写下了她的所感所想,唤醒了真正自觉的独立女性的声音,这与以男性为中心的话语权利有着巨大的冲突,对20世纪的文学创作有深远意义。从五四新文化思想启蒙开始,女性问题就突显出来,萧红作为觉醒的女性,她从性别的立场和女性的经验出发,描绘出女性在社会中遭受的苦难和命运,真正写出了中国广大妇女的生存面目与生活困境。萧红的文学创作中,有着对父权的批判,对被压抑的底层妇女的同情和对人性愚昧的讽刺,我们却很少看出她对爱情主题的诠释和表达。作为一个女人,萧红一生渴望爱情、憧憬爱情,甚至可以说是个爱情至上主义者。为了爱,她可以奋不顾身追随陆哲舜

去北平,却忽视了封建势力的强大和男人的怯懦。为了爱,她可以委曲求全、忍辱负重,多次忍耐萧军的感情出轨,她忽视了爱情的平等性。对爱情,萧红充满着罗曼蒂克的幻想。遗憾的是,爱情给她带来巨大的痛苦和伤害,因而,在她的创作里,极力表现了当时女性的爱情悲剧,为她们唱出了一首首悲歌。

—

小说《朦胧的期待》主要讲述了国民党高级官员家中的女佣李妈一厢情愿爱着卫兵金立之,在得知金立之要上战场后,她表现得既焦虑又恐慌。善良淳朴的李妈为情人买烟的功夫得到的却是不告而别的消息,她最后只能将这种感情化作朦胧的期待。小说开头李妈唱着“一年之中三百六十日,日日在愁苦之中。还不如那山上的

收稿日期:2018-04-2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世界性与本土性交汇:莫言文学道路与中国文学的变革研究”(项目编号:13&ZD122)

作者简介:周佳薇(1994—),女,沈阳师范大学文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现当代作家作品研究。

飞鸟,还不如那田上的蚱虫。”这是因为她得知金立之要去前线打仗,内心十分荒凉、愁苦,而唱了这首怨妇歌。小说结尾处也反复强调李妈心里的话“把我的工钱,都留着将来安排我们的家。”我们可以看出萧红对理想生活和理想爱情的向往,以及对家的归属感的强烈期盼。在创作这篇文章前期,萧红就和萧军感情破裂,又于1938年5月与端木蕻良结合,上一段感情以失败告终,萧红想再一次把对爱情希望寄托在与端木蕻良的感情中。所以,文章结尾处这段话不只是李妈对爱情和组建一个属于自己的家的憧憬,更多的是萧红希望自己的爱情有一个完美的结局。这与萧红在童年时期心灵受到创伤有着很大的关系。萧红出生在没落的乡绅地主家庭,从小由于父母重男轻女的思想而受到心灵的伤害。她失去了家庭中的温暖和爱,饱受着封建社会带来的坎坷与痛苦。她在无可奈何而又义无反顾地舍弃原生家庭后,又满怀希望去探寻,她把这种家庭中爱的缺失寄托于对爱情的渴望中。不幸的是,她在感情道路上又历尽坎坷,初恋时喜欢了表兄陆哲舜,其由于家庭势力的威胁抛弃了萧红,后来遇到萧军意外结合,二人本来就缺乏感情基础,在战局骤变时,萧红希望有个稳定的居所去安心创作,不想忍受生活的各种折磨,可是萧军却一心要实现革命事业的抱负,结果二人因性格不合导致分手。至于第三次与端木蕻良的结合,也是一次错误的选择,萧红一生都在苦苦追寻爱情,她从心底里渴望两情相悦的爱情。

萧红笔下的李妈性格原本是开朗的、明亮的。“李妈才二十五岁,头发是黑的,皮肤是坚实的,心脏的跳动也和她的健康成和谐。”平日里,她拿着竹竿经过那葡萄藤的时候,总是要触碰着正生长的葡萄,并说着“要吃多啦……多快呀,长得多快呀……”但是得知金立之离去后,她变得沉寂、忧郁了,也不再看那葡萄藤,厨房里也不再有往日欢快的气氛,同时她的身形憔悴许多,脸色失去了以前的神采。李妈不知道怎么表达内心的情感与愿望,只能默默承担着伤痛。萧红以独特的女性的立场观察并审视社会和人生,她用细腻、柔和的语言来描述着李妈遭到的来自社

会、家庭的心灵伤害。《朦胧的期待》看似是一篇叙述爱情的小说,实则作者想表达的是荒凉的人生感悟和对人生的无限悲悯。“李妈回头看一眼那黑黑的院子,她不想再走进去,可是在她前面的黑黑的小巷子,招引着她更没有方向。”在这里萧红已超越了情爱叙事层面,她用深凝又诗意的目光深入到人的生命意识中,用自己的人生经验来挖掘在大时代背景下女性个体对爱情的认识及其人生的荒凉。

## 二

《朦胧的期待》是萧红于1938年10月创作的,创作在抗战高潮时期但却避开描写战争的场面和拒绝直接宣泄抗战的情绪,而是从侧面视角对广大劳苦人民给予关注,凝视着在战争中无奈而绝望的女性的命运。萧红的小说在特定的年代被赋予了特殊的意义,然而她只是把战争处理为大时代背景,这与她缺乏自身经历而无法进行正面战场的描写有一定关系。但她更多的是着眼于战争中人的生存意义和价值,以女性的艺术视角展示动荡时代的民族精神面貌。这样的小说特征,师承鲁迅的“改造国民性”<sup>[1]</sup>文学观影响。萧红和鲁迅虽是两代人,但是他们都关注民族命运和在旧中国黑暗统治下人民的精神状态。小说主人公李妈承受了情人的离去,承受着在战争的环境下的巨大痛苦和幻灭,与情人的分离让她变得恐慌、焦虑与绝望。这种悲剧的形成来自于严酷的战争,而战争所带来的灾难绝非仅是肉体的摧残,更是对心灵的伤害与折磨。文本中的一段描写“等她拿着纸烟,想起这最末的一句话的时候,她的背脊被凉风拍着,好像浸在凉水里一样,因为她站定了,她停止了,热度离开了她,跳跃和翻腾的情绪离开了她。徘徊,鼓荡着的要破裂的那一刻的人生,只是一刻把其余的人生都带走了。”随着情人金立之的离去,李妈对人生的热情已经消退了,似乎对这样的结局感到麻木,因为这是第二次送心爱的人去战场。虽说严酷的战争给李妈带来了心灵创伤,但是萧红没有把这种伤害演绎成对家国的仇恨。李妈的第一个情人投身红军也没有妨碍她给国民党官员当佣人,这样小说就淡化了战争中的阶级意识和民族

属性等政治问题。

同年1月,萧红参加了《七月》杂志社以“抗战以来的文艺活动动态与展望”为主题的座谈会,表达出自己对抗战文学题材的见解,同时也反对战场高于一切的文学主张。有的作家为了迎合战时文化的需要,认为文学必须服从于政治的创作规范。他们要放弃自己的原有创作风格、创作习惯,然而萧红把文学创作作为心灵精神上的抒写,她没有像其他作家一样迎合革命化群体意识的潮流。在党派斗争的问题上,她更愿意做一名无党派的民主人士,关注同情失败的弱势群体。萧红在小说里没有正面表现战争,而是从个体的悲剧命运出发,来展现战争给人们带来的威胁和伤害,家庭毁灭使得他们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在大时代背景下,她站在个人生活的立场抒写自我情感的体验,忠实自己的情感表达,以同情的目光关注战争边缘的女性群体,给予她们深厚的关怀和怜悯。

### 三

在小说《朦胧的期待》里,金立之豪言壮语:“这次,我们打仗全是为了国家,连长,宁做站死鬼,勿做亡国奴,我们为了妻子,家庭,儿女,我们必须抗战到底。”作为有高昂的抗战斗志的男性对立形象的李妈,她显得极其焦虑和恐慌,金立之有好几次机会可以和李妈有独处的时间,可是他却毫无察觉也没有安慰的话语,毅然决然地上了战场,留下李妈在黑暗中独自等待。萧红把李妈安排在民族抗日的宏大的时代背景下,李妈小小的愿望在“不当亡国奴”的时代氛围下,显得如此渺小。没有人包括她爱的金立之也不会注意到这样一个普通女性的小小的愿望。她渴望与自己爱的人过着幸福、安稳的日子,也期盼着自己爱的人能早日平安归来。在战争年代,女性问题一直被男性的家国情怀和民族意识遮蔽,实则女性也同样关注着民族、整个国家的生存状态。小说结尾李妈梦见金立之从前线打仗回来,金立之的头发还和从前一样黑,暗示着李妈也希望战争能早点结束。从小说文本和作者创作来看,“九一八”事变爆发使得萧红开始陷入民族危机和女性危机,在她流亡到青岛时亲眼目睹了房东

将卖包子的老朱一家子赶出草亭,她看到了战争中底层民众的真实生活状态。战争使得萧红清楚地认识到人性最丑恶最残酷的那一面。同时期,萧红也体会到感情带给她的痛苦和伤害。实际上,小说里的情感情节与当时和萧军、端木蕻良的两段感情有着微妙的联系。萧军多次想投身革命事业、时刻准备驰骋沙场,而萧红以“爱人”和文学同志者的身份劝阻萧军坚守自己的岗位,适可而止。二人因此产生了激烈的争吵,最终以分手告终。萧红结束与萧军的恋情,与端木蕻良结合,可这也是新的问题的开始。如果说萧军和萧红的关系是类似父女的话,与端木蕻良的关系则像是姐弟。端木蕻良对萧红有着很强的依赖性,久而久之萧红也会感到情感带给她的疲惫。再加上当时端木蕻良与萧军有着同样的问题,他们作为男性都有着强烈的家国情怀,都想要尽自己最大的力量去前线支援。1938年7月2日,端木蕻良参加了全国文协,与大公报主编取得联系,想作为大公报特约记者去前线采访,正怀孕的萧红没有了依靠,感受到了些许凄凉。此后,端木蕻良先行去重庆找住处,萧红就去朋友那里,因住宿条件有限,萧红只好在走廊楼梯上铺着席子睡觉。如此艰苦的住宿条件,使得萧红深切地体会到在战争中,女性很难获得真正的幸福,爱情悲剧也必将是她们的结局和宿命。萧红来到重庆曾对接待她的张梅林说:“我总是一个人走路,以前在东北,到了上海后去东京,现在到重庆,都是我自己一个人走路。我好像命定一个人走路似的……”<sup>[2]</sup>无论是战争还是男性与生俱来的家国情怀,都有意无意、或多或少地加剧了女性的苦难。

从五四以来,个性主义、人道主义观念深入人心,在一定程度上受封建思想禁锢的部分女性接受了男女平等、人权的民主思想,一方面她们追求自由、人格的独立,另一方面她们深受男权社会的影响,对男性有潜移默化的依赖。萧红作为一个女人,她本身就是中国女性的矛盾统一体。作为被男权社会不断伤害、放逐的女性,性别是关系萧红生存立足的根本问题。从出生时被歧视、求学时的艰苦抗争和抗婚后的遭放逐,

她一直在社会中力图寻求一条女性独立的道路。虽然萧红反对把女性作为男性的附庸,追求独立的人格,但她总是把这样的反对和追求建立在获得男性支持和庇护下。她既努力寻求独立,又把自己视为弱者,需要男性的保护和同情。她把这种对恋人的情感依赖和自身情感命运的悲伤,更多转向作品对人生的探索 and 追求中。作为作家的她一生都处于漂泊中,在长时间的路途中所发生的人事变迁使得她在痛苦中思考人生、感受生命,从对自我的关注转向对社会民众的关注。李妈的悲伤、宿命和绝望凝聚着萧红本人痛苦的生命经验,具有深远的现实批判意义。

#### 四

萧红笔下的女性都是中国社会最普通的女性,《朦胧的期待》中李妈的爱情悲剧是社会的历史的悲剧。李妈的忧伤和失落已经上升到对人生的深深失望和怀疑,有一种对现实失望的冰寒彻骨的伤感。但李妈对爱情仍还保留一丝希望,她渴望着早日与金立之团圆,渴望能有属于自己的家。萧红以独特的女性视角和女性情味来诉

说着女性在民族战争中的宿命和无法逃脱的苦难。萧红曾感叹说:“女性的天空是低的,羽翼是稀薄的,而身边的累赘又是笨重的!而且多么讨厌啊,女性有着过多的自我牺牲精神……不错,我要飞但同时觉得……我会掉下来。”<sup>[3]</sup>这是萧红对爱的绝望的呼喊,爱情的反复落空使得她吐露出心灵的孤寂。在萧红眼里,中国女性的命运注定是悲惨的,她们无法避免世俗社会强加给她们的肉体苦难和心灵残害。萧红以女性的生命体验与身心感受写出了不同于同时代男性作家笔下女性的生存真相,具有不可替代的意义。

#### 参考文献:

- [1] 鲍晶.鲁迅国民性思想讨论集[M].天津:天津出版社,1982:170.
- [2] 梅林.忆萧红[M].黑龙江: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14.
- [3] 章海宁,聂绀弩.在西安[M].黑龙江: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50.

## Women's Love Elegy during the National War: A Reading of Xiao Hong's *Hazy Expectation*

ZHOU Jia-wei

(Shenyang Normal University, Shenyang 110034, China)

**Abstract:** The *Hazy Expectation* was created by Xiao Hong in October 1938. The novel mainly tells the love story of maid Li Ma, and pays attention to the tragic fate and misery of women in the war. Although this novel belongs to works during the Anti Japanese War, it does not show any strong national consciousness. On the contrary, she shows from a lateral perspective that the war has brought hardship and harm to people. Xiao Hong still pays attention to the women groups marginalized by the war with a sympathetic eye, bestowing them deep care and sympathy.

**Key words:** Xiao Hong; women; love; war

(责任编辑 赵莉萍)

· 性别视角下的萧红专题研究 ·

## 从家族意识升华出来的悲凉诗情

——读萧红的短篇小说《马房之夜》

胡月

(沈阳师范大学, 辽宁 沈阳 110034)

**摘要:**萧红的一生都在颠沛流离中度过,她受乡土传统与五四新文化思想的影响,再加上独特的家庭背景与童年经验,形成了她创作的民间视角。《马房之夜》就是体现萧红小说家族意识的代表,萧红借冯山抒发自己对家庭独特复杂的情感,家族意识也贯穿萧红创作的始终,成为她维系精神情感的心灵方舟。

**关键词:**萧红;家族意识;《马房之夜》

**中图分类号:**I207.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46-04

中国自古就是一个以家族为本位的社会,家对于中国人来说不仅仅意味着一座房子、一段血缘关系,更重要的是一种心理上的认同感,一种终极的价值关怀。钱穆曾经说过:“家族观念是中国文化的一个最主要的柱石,我们几乎可以说,中国文化,全部都是从家族观念上筑起。”<sup>[1]</sup>萧红出生在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时代,新旧思想的碰撞让她看到了封建家庭的腐朽与没落,但她与家庭决裂之后孤独的流离漂泊经历也让她对家有着深深的渴望。这种对家族爱恨交织的复杂情感指向,成为她创作最基本的心灵源泉。她的《马房之夜》就是一部以自己的家族故人为素材创作的短篇小说,创作于1936年5月,首发于1936年上海的《作家》杂志。

—

《马房之夜》是萧红的家族叙事。

心理学研究证明,一个人的童年经历特别是

原生家庭,对个人性格、行为、心理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并且会产生长期、深远的影响,甚至会决定其一生的幸福与否。从萧红的作品中我们可以看到她的童年体验、情感经历以及颠沛流离的苦难生活。《马房之夜》就是以她的家族记忆为素材,讲述生活于豪强大庄园中孤苦佣人的生命故事。

1911年6月1日(农历五月初五)萧红出生于呼兰城一个新派乡绅地主家庭,尽管她父亲接受了现代教育,但整个家族都深受封建思想的影响。她的远祖张岱因连年灾荒由山东一路乞讨到吉林的讷青山集镇东半截河子屯,与妻子章氏在黑土地上扎下了根。两人共育有三子,长子张明福与弟弟张明贵在阿城县福昌号屯一带开荒,设置烧锅福昌恒,而张明贵的长子张弼,即萧红的曾祖父到呼兰经商行医,并在当地广置田地,

收稿日期:2018-04-2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世界性与本土性交汇:莫言文学道路与中国文学的变革研究”(项目编号:13&ZD122)

作者简介:胡月(1993—),女,沈阳师范大学文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现当代作家作品研究。

他与妻子育有一子一女,儿子便是萧红的祖父张维祯。萧红近亲的这一支,主要以经营农商为主,在福昌号屯他们有2000亩上好良田,张家住在屯子中心,是大地主。直到土改前张家雇的长工、更夫、厨子等还有三四十人。但由于家业庞大,内部矛盾不断激化,到了第四代张家分家,萧红祖父张维祯分得呼兰县的一处房产和油坊,搬到呼兰定居。张维祯与妻子范氏育有一子却不幸夭折,只得从阿城福昌号屯堂弟张维岳家过继一子,名叫张廷举,排行老三,也就是萧红的父亲。张廷举天资聪颖,饱读诗书,后来任呼兰教育局局长,黑龙江省教育局秘书等职。这个家庭中不仅父子没有直系的血缘联系,而且张廷举和福昌号屯的其他兄弟也没有分家,萧红的大伯父张廷莫几乎当着他们一半的家,加上萧红9岁时生母去世,继母进门,家庭关系就更加复杂。萧红的祖辈们留给她富裕而具有维新倾向的大家庭,可也正是这大家族的历史纠葛与现实矛盾,规定了萧红的悲剧命运。

1931年春,萧红为恢复北京女子师范大学高中部的学籍二度出走北京,终因为经济和管理制度等现实困厄而追梦失败,和未婚夫汪恩甲由北平返回哈尔滨,继而独自回到呼兰家中。由于她的私自出走,张家的声誉受到很大影响,为躲避邻人的舆论,父亲让继母带着萧红和全家搬到张家的大本营阿城福昌号屯。这是一座典型的东北豪强地主的庄园,为防止匪患,村外被一条矩形的壕沟围着,沟深三米多,夏天蓄满了水,只在南面和东面开门。张家老宅处于屯子的中心,被称为腰院张家,四周围着高墙,地基1.5米,墙高3.5米,围墙四角设有炮台,里面有步枪和土炮,昼夜有人在炮台上放哨。只有南面有一个门,平时关着,只是开一个角门,由打更的人看守。这里交通不便,消息闭塞,萧红实际上过着被软禁的生活,受到家族中人的嘲讽和打骂。她在这度过了6个多月孤独痛苦的生活,但有机会接触不少佣人和长工,了解他们的身世和遭遇,她看到了大地主阶级对农民残酷的剥削,看到了农民悲惨的生活,这为她以后的创作积累了不少素材。

《马房之夜》的主人公冯山的原形就是张家福

昌号屯的厨子,他在张家服务多年,晚年孑然一身居住在张家的下房里。文中的五东家也就是萧红的五叔张廷禄,他幼年失学,仅粗识文字,但心机灵巧,喜欢打猎,时为当地的保安队长。张廷禄生性温和,对村中人有求必应,人缘极佳,并且他与厨子冯山自少年时代起就是很好的玩伴。

叙事开始于冯山听到四十多年没见的五东家要回来时,心情激动得难以平静,听到消息的第一时间便在大门外等候,全然不顾当时黄昏中纷飞的大雪,拉柴的老头问他是否在喝西北风,帮厨夫烧火的孩子告诉他他的胡子都上霜了,他也置之不理。对于五东家要回来的消息,他惊喜得简直不敢相信,一遍遍地问着马倌,问着少东家,问着马夫,问着平原上玩耍的孩子们:“小五子是要来吗?多少时候来?马倌不扯谎?”<sup>[2]</sup>对于五东家的称呼还是青年时叫的小五子。时光在冯山这里好像没走,一闭眼还是在田野里与杨老三一起打猎,还是五东家开烧锅时劝自己就在张家安心干活的场景,没有小五子就没有今天的他。当五东家终于要回来了,冯山与孩子们一起到门外迎接,他的胡子像混杂了金丝似地闪着光,他扶着孩子们的肩头,好像要把自己抻得更高以便看得更真切一些。可当五东家真到了自己眼前,他的眼睛却早已昏盲了,仿佛已经分辨不出那坐在马背上的就是自己年少时的玩伴小五子了。

吃酒的时候冯山坐在五当家的对面,他们一起讨论着杨老三是哪年死的,还有自己年少时的玩伴,可是看着五当家周围站着的太太姑娘们,他又觉得自己寂寞了。五东家有了自己的家,虽然年少时与自己一起玩耍、打猎,形影不离,可现在已经是团圆的一家人了,而回想自己,一辈子都是孤单、萧瑟的一个人,鲜明的对比让他深深地意识到自己与五东家的差距,他因自己没有了一个家族而难过,“等他端起酒杯来,他又不想喝了,从那深陷下去的眼窠里,却安详地溢出两条寂寞的泪流”。萧红用最简单的词句描绘了穷人的处境,正是由于她家族的关系,使她有机会与这些穷人接触,看到这些穷人最真实的生活与情感,而这些情感类似于她对自己孤绝身世的伤

怀,她讲述别人故事的时候,也融进了自己的情感体验,她与家族决裂之后遭遇了未婚夫失踪、生下孩子被迫送人,从哈尔滨到上海期间萧军频繁发生外遇等种种情感的重挫,飘零的身世使她认同家族故人中处于边缘、无血缘关系的孤苦下人的命运与情感,所以能创作出这些感同身受、打动人心的小说。

## 二

在萧红创作的小说中,有很大一部分都在描写乡村生活,特别是她早期的乡村叙事,几乎都是以福昌号屯作为背景,里面的地主几乎都姓张,萧红是以自己家族的人物原形作为地主阶级的代表,而家族中的雇工则是贫苦农民的代表。在《马房之夜》这篇小说中,萧红叙述了冯山老人晚年的孤独境遇和悲凉的心灵世界,在对童年伙伴不同境遇的对比描绘中,寄寓着作者对下层的同情与关怀。萧红的家族意识中融入了鲜明的阶级意识,贫富差别导致的伦理悲情是她移情于下层民众的心理基础,并以此深入到对人性和生命价值的思考。仔细观察萧红的创作发现,她的题材大都取材于自己的家乡阿城福昌号屯或者呼兰城,无论是祖父与后花园还是农村的小人物,都是萧红在家族中接触到的人和事,冯山便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虽然萧红的一生都在逃离家族制度的压迫,可家族仍然是她情感所系的精神归宿。

对底层民众的关怀与同情一直是萧红小说的重要主题,无论是短篇小说《王阿嫂的死》《马房之夜》,还是中篇小说《生死场》等,她都侧重于揭示贫富差别的悬殊。萧红用大量的篇幅描写了造成农民悲惨境况的主要原因是外来资本冲击下乡村经济的破产,地主阶级要转嫁危机而加倍压榨农民。封建的地主家庭没有让萧红变得冰冷无情,反而加深了她对农民的了解,激发了她的同情心,使她最终走上左翼文艺之路。尤其是在福昌号屯居住的半年多时间,让她对底层农民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与认识。冯山作为张家的厨子,一生都为张家服务、奉献,到头来却连自己的一个家、一个孩子都没有,这自然深深地触动了萧红。萧红对农民命运的深切同情和对压迫

者的愤慨之情,一直贯穿到她之后的创作中,构成其小说作品的一条情感的红线。作为一个生活在新旧文化交汇时期的作家,萧红接受了新思想,早早地就看透了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残酷剥削及压迫,她的一生都在为挣脱封建家庭的束缚而努力。但是她又割舍不断对童年的后花园、美丽的呼兰河的真挚情感。虽然冯山作为张家的帮佣,没有地位,但他恋旧、忠心,对五东家的情感是真诚的。底层农民的朴实与善良也是萧红难以割舍的情感,即使后来她远离家乡,再也没有回到过福昌号屯和呼兰河,但是通过她的创作,通过她对农民那可贵情感的真实描写,我们也能感受到萧红对家乡的怀念,“我要回家”成为她所有作品最基本的主题,而这个主题也是现代主义文学中所有离散之民共同的心声。

## 三

《马房之夜》是萧红在1936年春创作的小说,当时她因为在情感上和萧军出现了大裂痕,身体状况也极端恶劣,便通过回顾自己的经历以疗治情伤。命运好像对萧红格外无情,即使她拼命地努力挣扎,到头来却还是一场空,如同《马房之夜》中的冯山老人一样,连一个小小的家庭都没有,她也只有在写作中沉醉于对遥远家乡的回忆了。

萧红对自己善良的祖父,对自己童年时美丽的后花园都有所回忆,在《呼兰河传》中,她都表达了对于童年和家族的无限依恋之情。在后花园中她要做什么就做什么,黄瓜想开几个花就开几个花,要是瓜都不结,也是没有人问它的。如果玩儿累了,就索性在房子底下找个阴凉的地方,盖着草帽睡着了。这样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生活才是萧红灵魂深处最向往的,萧红在后花园中与祖父一起度过了愉快的童年,同时也给自己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可是她青年时的经历,艰难的求学之路,父亲冰冷严厉的训斥,森严的家规又让家庭在萧红心中蒙上了一层阴影。

她写作《马房之夜》的时候,已经被家庭开除祖籍,故乡又沦陷在异族统治的暴力中,实际上她已经无家可回:“……这个故乡在那块地还没有成为日本人的之前,家对于我来说已经没有

了”。即使能随着萧军返回故乡，“我所去的是生疏的地方，我停留着的仍然是别人的家乡”。在新思想的影响下萧红产生了反抗精神，她年纪轻轻就远离家乡，从此，家和故乡成为萧红一生的梦，也成为她永远的牵挂和痛。萧红虽然十分怀念家乡，但是有家不能回。现实中的家庭总是不像想象中那样美好，因此可以说萧红是无家的。她的一生经历了经济上的窘迫、精神情感上的无所归依，再到后来身体上的安全都难以保证，萧红有着很深的漂泊感，因此对于每个经历的地方都当作是自己的家，追求暂时的安宁与稳定，这不是对生存空间的留恋，而是急于为自己这颗漂泊的心找到一个精神归宿。因此厨子冯山的经历才能触动到她，冯山与自己一样，操劳一生却没有家，他看着五东家一家人丁兴旺团团圆圆，自己只能流下寂寞的眼泪，这和萧红写作时的孤独处境与悲凉心境是相似的。萧红写作这篇小说的重要心理动机，是借冯山的酒杯浇自己的胸中块垒。客居异乡的萧红在一生的漂泊中，离自己的故乡越来越远，可是她的作品中却频繁浮现出家乡的父老乡亲，这说明家和故乡永远是牵着萧红的那根线，无论走到哪，她都没有忘记自己

的故乡和家族。家族意识从正反两个维度，规定着萧红一生精神情感的矢量。

对于特别重视家族关系的中国人来说，失去家庭不仅仅意味着生存空间的丧失，更是精神的无所归依和心灵的漂泊。萧红的一生都在漂泊流离中度过，因此她极度渴望能够拥有一个稳定的家庭，可即使到她生命的终点，也没能实现这个愿望，呼兰河只能成为她梦忆中的家。萧红虽然用她顽强的生命力与家庭抗争，勇敢地迈出了封建家族的大门，但却难以摆脱渗在她骨子里的家族情结，这种家族情结也渗透到她的创作当中，使她的作品表现出复杂的内蕴。她后来和长辈、亲人在心理上和解之后，仍然为家族的衰败唱着挽歌，而伴随着她一生的家族情结也如同她的漂泊感一样，贯穿于她的创作当中。

#### 参考文献：

- [1] 钱穆. 中国文化史导论[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4: 51.
- [2] 萧红. 萧红全集[M]. 哈尔滨: 哈尔滨出版社, 1991: 206.

## The Sublime Poetic Style Derived from Family Consciousness: A Review of Xiao Hong's Short Story *The Night in the Stable*

HU Yue

(Shenyang Normal University, Shenyang 110034, China)

**Abstract:** Xiao Hong spent her entire life in a forced exile. She was influenced by the local tradition and the thoughts of May 4th New Culture movement. Her unique family background and childhood experience form the folk perspective of her creation. Although she has extremely complex feelings towards her family, family consciousness has become the spiritual ark that sustains spiritual emotions. *The Night in the Stable* is a representative novel of Xiao Hong's family consciousness. Xiao Hong expresses her unique and complex emotions to her family through Feng Shan. The family consciousness in Xiao Hong's creation also stipulates Xiao Hong's vector of spiritual emotions and integrates into her eternal form of art.

**Key words:** Xiao Hong; family consciousness; *The Night in the Stable*

(责任编辑 赵莉萍)

· 妇女史研究 ·

# “同工同酬”与妇女解放： 以农业合作化时期的和顺县为例

贺文乐,牛苑苑

(山西师范大学,山西 临汾 041004)

**摘要:**“同工同酬”是农业合作化时期中国共产党激励妇女参加生产的一项重要政策。以山西省和顺县为研究个案,可以阐释以加强思想教育、提高生产技术、简化家务劳动、开展劳动竞赛、完善工分制度等为主要内容的“同工同酬”政策实施策略。“同工同酬”政策在提高妇女生产积极性、保证农业生产计划按时完成、推进男女平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但在实践过程中也存在局限。“同工不同酬”现象始终存在,真正意义上的“男女平等”无法在短期内实现。

**关键词:**“同工同酬”;妇女解放;农业合作化;和顺县

**中图分类号:**K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5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是妇女解放的一个重要历史时期。中共中央为解决劳力不足问题,积极发动妇女参与生产,改变传统农村的性别分工,“同工同酬”政策的出台与实施即是最有力的体现。对这一政策的研究,有学者以时间为线索,重点探讨“同工同酬”政策在集体化时期不同阶段的发展历程,强调性别差异与“同工同酬”的关系<sup>[1]</sup>;也有学者指出“同工同酬”政策的实施并未实现妇女解放,其在实践中仍然体现为实行同一性别内的按劳取酬和两性之间按男女性别取酬两个不同的工分标准<sup>[2]</sup>;还有学者认为农业合作化时期“同工同酬”政策在经济领域产生的实际效果逊于政治领域的宣传效应,社会性别在实践中依然是评定工分的重要标准<sup>[3]</sup>。这些研

究成果均论及“同工同酬”政策的实践效能,鲜有对其实施策略进行详细的探讨。与此不同,本文综合运用未刊档案、已刊文献以及口述资料,从实施情况、实施策略及实际效果等方面对太行山区和顺县“同工同酬”政策进行较为全面的解读,以期呈现革命话语建构的基本路径,进而为妇女解放史研究提供些许借鉴。

## 一、“同工同酬”政策的提出与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经济凋敝,工业发展滞后。为尽快实现建设工业化强国的战略目标,中共中央采取以农促工的方式,实行农业合作化,要求广泛地发动农村全部劳力参与农业生产,尤其是提高妇女劳力的生产积极性。

早在互助组阶段,不少农村就已产生通过记

收稿日期:2018-04-27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集体化时代山西新农村建设研究”(项目编号:17CZS047)

作者简介:贺文乐(1983—),男,山西师范大学历史与旅游文化学院副教授,博士,主要从事中国近代社会经济史、中共党史研究;牛苑苑(1994—),女,山西师范大学历史与旅游文化学院学生,主要从事中国当代史研究。

录工分计算劳动报酬的工分制度,出现妇女记工的雏形。1953年1月25日,《人民日报》刊登《劳动就是解放,斗争才有地位——李顺达农林畜牧生产合作社妇女争取同工同酬的经过》一文。文章对山西省平顺县西沟村妇女劳动模范申纪兰倡导“同工同酬”的经验进行详细报道,引起了强烈的社会反响。同年12月,中共中央通过了《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对“同工同酬”的概念进行了明确的阐释,即“男女劳动力应该按照工作的质量和数量,实行同样的报酬”<sup>[4](P174)</sup>。1954年9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48条第2款规定:“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实行男女同工同酬。”1955年毛泽东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中给《邢台县民主妇女联合会关于发展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妇女工作的规划》《妇女走上了劳动战线》《发动妇女投入生产,解决了劳力不足的困难》《在合作社内实现男女同工同酬》4篇文章作的按语均对“同工同酬”政策进行了充分的肯定,认为该政策是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动员妇女参加劳动必须遵守的基本原则、实现男女平等的重要准则,并“建议各乡各社普遍照办”<sup>[5]</sup>。毋庸置疑,毛泽东的按语有力地促进了“同工同酬”政策在全国范围内的普遍推行。同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第24次会议通过《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草案》,其中第50条明确规定:“农业生产合作社对于社员劳动的报酬,应该根据‘按劳计酬、多劳多得’的原则,逐步地实行按件计酬制,并且无条件地实行男女同工同酬”<sup>[4](P330)</sup>。1956年6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则进一步明确规定农业社“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取酬’,不分男女老少,同工同酬”<sup>[4](P351)</sup>。至此,“同工同酬”已然成为动员妇女参加生产进而实现男女平等、妇女解放的革命话语。

太行山区农村是“同工同酬”政策的发源地,而和顺县地处太行襟腰,具有一定的典型性。1952年和顺县委在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工作计划中就曾提及:“三区今年组织起来的男劳力要达

到百分之九十五,女劳力要达到百分之六十五”,并且要求在互助组内“建立简而易行的记工、清工制度,评分合理、等价及时公道。”<sup>[6]</sup>这说明在互助组阶段,和顺县农村已经发动部分妇女参与生产,并给予一定工分。1953年夏锄,七里滩李招羊农业社贯彻“同工同酬”政策,32个妇女劳力共争取工分2056分,节省男劳力工205个,保证了锄苗等工作的适时完成<sup>[7]</sup>。由于普遍宣传“同工同酬”政策,1954年夏锄和顺县共有9154个妇女参加了农业生产,占妇女劳力总数的75%<sup>[8]</sup>。1955年和顺县委再次明确指出:“全县妇女到一九五七年要有百分之八十的劳力参加农业生产劳动”,“农业社的女社员所作的劳动日,平均达到每社劳动日的百分之三十。”<sup>[9]</sup>

综上所述,农业合作化时期,“同工同酬”政策在和顺县已经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实施,妇女开始摆脱封建束缚参与生产劳作,其政治、经济地位都有所提高。但是,该政策实施过程中障碍重重,为此各个农业社进行了一系列的探索。

## 二、“同工同酬”政策的实施策略

为了确保“同工同酬”政策的有效实施,中共和平顺县委、县政府以及党员干部在农业生产合作社内部先后诉诸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提高生产技术、简化家务劳动、开展劳动竞赛、完善工分制度等多种举措,兹分而述之。

### (一)加强思想政治教育

自封建社会以来形成的男尊女卑、“三从四德”等观念深刻地影响着农民的价值观。有的妇女不愿上地劳动,认为劳动是羞耻的<sup>[10]</sup>。还有的妇女“怕劳动不给打分,终(纵)然打分也给了男人,看不出自己的成绩来”<sup>[11]</sup>。而且,在男社员中普遍存在着轻视甚至蔑视妇女的夫权思想。如岩庄田富堂农业社有的男社员说:“妇女参加生产和男人一样赚劳动日,她还能比得上男人吗?缝衣做饭是她们的材(事),出头露面的上地劳动生产那可不行。”有的男社员说:“妇女上地不行,体身轻(体质差),没技术,还能作好活计?尽是给咱找麻烦。”有的男社员说:“男人少休息一会也能做下妇女一天的活”。还有的男社员

“怕累坏自己的女人”,“怕妇女参加生产经济独立后,造成和自己离婚”,而单身汉则“怕妇女赚走他们的劳动日”<sup>[10]</sup>。又如下石勒农业社最初发动妇女参加劳动时遭到男社员们的反对,如杜爱常说:“男人能做过来,何必用妇女做,她们做不好,尽是白挣分哩。”<sup>[11]</sup>这些思想严重阻碍了妇女参加生产,更使“同工同酬”政策的实施步履维艰。

针对上述各种思想顾虑,基层党组织和社务委员分别对其加以研究,并召开社内会议,以妇女参加生产的实际成绩进行总结教育,提出“劳动光荣,参加生产就是彻底解放自己”等口号。如科举村用本村妇女杨某每年上地劳动生活过得好而王某不上地劳动粮食不够吃的实例,启发妇女积极参与生产<sup>[12]</sup>。而下石勒农业社社长侯俊成采用具体算账方式打通男社员思想,他说:“妇女搭了茬,腾出男人多积一担肥,多增半升粮。妇女能搭茬八十亩,省出男人工三十个就能积肥四千石担,即能增产粮食二十石。”<sup>[11]</sup>又如七里滩李招羊农业社发动社内17个妇女参与各种农活,全社92亩玉茭地的追肥全部由妇女完成。由此激发了男女社员参加劳动的积极性,土地投工数明显增多,随之耕作、施肥、追肥数量亦增加,进而提高了粮食产量。经过算账对比的方式,使男社员认识到妇女参与生产的重要作用,并使女社员摒弃自身落后思想,明白要想实现男女真正平等必须参与劳动生产,并树立“劳动光荣”的观念<sup>[13]</sup>。岩庄田富堂农业社社员王会登说:“不是妇女不顶事,是咱们看不起。咱社妇女都要参加了生产,这批力量可是大哩。”女社员王改鱼说:“我自从参加了生产劳动,当了生产劳动模范后,家庭地位也提高了,男人也不小看啦。其他群众也说我好,我感到参加劳动真是一举两得。”<sup>[10]</sup>在认真批判和清算了各种错误思想之后,妇女参与劳动生产的自觉性得到极大提高,开始走出家门,成为社会的重要力量;而男人们逐渐有了“妇女能顶大事”的思想,这就为“同工同酬”政策的深入贯彻奠定

了思想基础。

## (二)提高生产技术

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后,实现“同工同酬”亟需解决的一个问题即是如何提高妇女的生产技术。提高生产技术是稳定妇女劳动情绪的重要措施,也是实现“同工同酬”政策的前提。因为农活做不好,不仅会引起男人不满,而且地锄不匀、苗留不好,增产就要受到影响。同时妇女参加生产也顾虑自身技术低,怕做不好营生,达不到“三定”(定质、定工、定时)包工标准。岩庄田富堂农业社发现这个问题后,社务干部立即在妇女中间讲解技术对于增产的重要性,向妇女讲明要想农活做得又快又好就必须认真学习技术的道理。同时在男社员中专门抽出一个有经验有技术的老农指导妇女生产,一边指导做活,一边传授技术。与此同时,社务干部还提出“边做边学,互教互学,锄到眼到留好苗,地要锄匀,不留草,学习技术最重要”的口号<sup>[10]</sup>。如此一来,不仅提高了妇女的技术,而且极大地激发了妇女田间劳动的热情。又如合山红星农业社重视技术指导,开设技术训练班,在每做一件农活之前事先组织妇女们学习技术。如在春季生产时学习撒籽、间作等方法。因此,全社1864亩土地就有1500余亩由妇女们撒籽,而且株距均匀、苗齐垆足<sup>[14]</sup>。随着妇女生产技术的不断提高以及社会地位的提升,她们就拥有了争取“同工同酬”的资本。而且,妇女生产技术的提高直接关涉其劳动效率,在某些农业活动中,妇女劳动效率甚至超过男劳力,这就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传统社会中男人轻视妇女的思想,有些男人甚至提出给妇女增加劳动底分的建议。

## (三)简化家务劳动

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深入,妇女自身条件如体质、生理、家务、看孩子等问题均直接影响其参加生产以及“同工同酬”的实施。为此,社务干部针对妇女劳力的特殊性,做了以下工作。

首先,合理使用妇女劳力,适当安排农活,采取“远地重活男人做、近地轻活妇女做”的办法,适当照顾妇女体力。如岩庄田富堂农业社秋收

时给男人分配上山割荞麦、担庄稼、割玉茭、耕地等农活,给妇女则分配割谷、挽小豆、撒玉茭等农活。由于合理分配男女劳力,充分发挥了妇女作用,秋收秋耕计划得以提前完成<sup>[10]</sup>。又如合山红星农业社为了确保妇女一年四季按照体力做适当的农活,按季节具体规定妇女参加农活的种类,春季是积肥、搭茬、撒粪、处理种籽(麦芽实验以及翻晒、浸拌种籽等)、移苗、补苗、保苗等;夏季是拔草、锄苗(小锄)、奶苗(给禾苗追肥)、割麦、玉米人工授粉、拔除病株等;秋季是割蒿、沤肥、割谷、剥玉茭、收杂田,以及参与其他副业如养猪喂鸡等<sup>[14]</sup>。

其次,集中管理儿童,解决妇女照看小孩问题,如开办幼儿托管所或者亲邻互帮等。如合山红星农业社71个妇女,其中43个因有小孩而不能参加生产。王成花说:“不上地是想去哩,上地哇是孩哭哩。”社内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采取自对象的方式,利用亲戚、邻居关系在不能上地的老年妇女中挑选16人为保姆,分为3组照看42个小孩。同时规定工分报酬,2岁以下孩子每天1~2分;2~3岁孩子每天1~1.5分;4岁以上的孩子每天0.5分<sup>[14]</sup>。又如岩庄田富堂农业社宋贵香妯娌4个有4个小孩,过去由于婆媳关系不好,婆婆不照看小孩,结果导致她们都不能上地。建立合作社后,妇联主席王改鱼多次亲自劝说并最终解决了婆媳关系,老人同意看管孩子,妯娌4个全部上地参加生产劳动<sup>[10]</sup>。再如高邱社组织看孩小组11个,有的是变工看,有的是组织老人看,1个小孩1天记1分工<sup>[12]</sup>。

此外,各社普遍注意照顾妇女体力,有计划地组织妇女在一定时间内完成缝衣、做鞋等家务零碎工作,并且对妇女怀孕和生小孩前后都规定了合理的劳作制度,避免因劳动竞赛累垮妇女身体现象的发生。如合山红星农业社除了重活男人干之外,也适当安排体力强的妇女上远地、体力弱的到近地;为了照顾有小孩的妇女,把近地包给她们,并采取饭后、上地回来生母接送小孩以及按时喂奶等方法以解决妇女上地生产的后顾之忧<sup>[14]</sup>。

#### (四)开展劳动竞赛

劳动工分是男女“同工同酬”政策的核心,也是衡量男女是否平等的一个重要指标。尽管建社之初就进行了有关男女“同工同酬”的教育,但是对妇女评分记工不合理的现象仍时有发生。岩庄田富堂农业社在1953年春季生产中即发生了此类现象,如妇女耙茬一天只记3~5分工,结果严重挫伤了其生产积极性。妇女王撮小说:“紧紧劳动一天,受死受活才给评四分,不如在家做针线。”男社员王堂小说:“妇女耙茬是义务,体力弱,技术又低,做活不好本事小,打四分还少哩。”此时由于部分妇女觉悟提高,树立了“劳动光荣”观念,于是提出与男人进行劳动竞赛以争取“同工同酬”。社务干部为了彻底解决这个问题,支持妇女正当要求,消除男人不服气的思想,在耙茬时专门组织社员进行了比赛。结果1个男劳力一天耙茬1亩记了9分,7个妇女一天耙茬6.5亩,每人记了8分。经过竞赛,不仅克服了“同工不同酬”的现象,提高了妇女的生产积极性;在此之后,又有4个妇女主动参与了耙茬,而且扭转了男社员中轻视妇女的思想。同时社内还实行男女社员分别计算劳动日的方法。此举极大地改善了夫妻和婆媳关系,提高了妇女在经济上和家庭中的地位。男社员王会登说:“妇女们真顶大事,不然咱今年还能吃上这荞面条吗(妇女参加生产后腾出男劳力开荒种荞麦)?”男社员冯良小说:“我原来不愿叫我女人上地,认为不行,结果今年我女人赚下四十八个劳动日,多分了六百斤粮食。今后可不能再小看妇女啦。”<sup>[10]</sup>

从上述得知,开展劳动竞赛、支持妇女争取应得工分,极大地提高了妇女的生产积极性,改变了男人对于妇女的传统看法,有利于发挥“同工同酬”政策的效力。

#### (五)完善工分制度

由于性别上的差异,男社员经常以“不同工如何同酬”的借口克扣妇女工分。而且男劳力因技术上和体力上的优势认为自己的劳作更有价值。这种观点甚至得到部分妇女的认同。不少

社规定男劳力每天的工分不低于6分,而女劳力则不超过5.5分。在这种情况下,妇女得到的工分普遍较低,挫伤了部分精壮妇女劳力的生产积极性。

为了调动妇女的生产积极性,各社先后采取“死分活评”和“定额记工”的方式。所谓“死分活评”,即“按照每个社员劳动力的强弱和技术的高低评定一定的工分,再根据他每天劳动的实际状况进行评议,好的加分,不好的减分,作为他当天所得的劳动日”。“定额记工”亦称“按件记工”,即指各社员最后所得工分是“根据每一种工作所需要的技术程度、劳动过程中的辛苦程度和这种工作在整个生产中的重要性来评定”<sup>[4](P330)</sup>。据载,1953年和顺全县31个农业社除温源1个社实行“四定”(定质、定工、定时、定量)包产外,其余社均实行“三定”包工,采取“死分活评”和“定额记工”的方式<sup>[15]</sup>。如松烟村范国英互助组不分性别,一律采取“按件记工”,妇女徐小丑评底分为6分,结果能挣到8分<sup>[12]</sup>。又如七里滩李招羊农业社在夏季生产中将所锄之地评好底分后分别包给妇女,因此提高了妇女劳动的积极性。她们除完成规定任务外,并锄社员自留地玉茭20亩、奶苗抓肥183.7亩,每亩包工6分,共节省男劳力工210个<sup>[7]</sup>。这说明实行“定额记工”的包工制在某种程度上能够调动男女劳力的生产积极性,提高劳动效率。尤其是对于妇女而言,减少了“同工同酬”政策中的评分不合理现象。

### 三、“同工同酬”政策的实践效果

深入贯彻“同工同酬”政策后,妇女开始走出家门,参加各种生产劳作,这对于当时的社会产生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第一,提高了妇女生产的积极性。岩庄田富堂农业社在1953年秋收时,26个妇女不但完成了收割136亩谷、3亩小豆、113亩玉茭、59亩杂田的任务,还帮助男人挽荞麦5天。因此,男社员们一致认为:“妇女们真能干,劳动赛过男子汉,要不是妇女劳动法,今年劳动进度可赶不前”<sup>[10]</sup>。又如合山红星农业社1955年使用“定额记工”办法贯彻落实了“同工同酬”政策后,全

社93%的妇女参加了生产,妇女全年记工3300余个,占全社工分总数的15.7%<sup>[16]</sup>。“同工同酬”政策的实施无疑在某种程度上调动了妇女参与劳动的积极性,解决了农村劳力不足的困难,保证了农业生产计划的按期完成,进而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第二,提高了妇女的社会地位。基于“同工同酬”政策实施后妇女对农业生产所作出的重大贡献,中国共产党开始倡导妇女参政议政,培养工作积极、思想进步、关注妇女疾苦、能为妇女服务的积极分子,并吸收其入党。1955年和顺县委在《和顺县以农业合作化为中心的农村工作的全面规划(草案)》中指出:“在合作社中培养妇女干部和各方面的技术人才,要求一九五六年大社培养三至四个,小社二至三个女社长,每社要培养一至三个技术员”,全县“培养女会计十五个。”<sup>[17]</sup>因此,许多妇女逐渐参与社务工作,甚至担任一些重要职务。如1954年城关乡人民代表共有39人,其中妇女代表有9人,占代表总数的23.1%;乡人民政府委员会共有13个委员,其中有妇女委员1个,占委员总数的7.7%<sup>[18]</sup>。由此可知,妇女参政意识加强,政治地位得到提高。除此之外,贯彻“同工同酬”政策还提高了妇女的经济地位和家庭地位。妇女积极参与生产,获得劳动日,分得粮食,拥有经济权,得到男人尊重,家庭地位得到极大提高。而且由于青壮年妇女参与生产、料理家务和看管孩子的任务部分转移到婆婆身上,这也改变了传统的婆媳关系。如田富堂农业社春季生产时,妇女发挥了极大作用,因此许多家庭中都自动给妇女准备穿戴,14个常年劳动的妇女在夏季生产时都戴上了新草帽<sup>[10]</sup>。

需要指出的是,“同工同酬”政策一直未完全实现,其在农业合作化时期的实践中发生了不少问题。第一,保守思想仍然很严重。男人轻视妇女、蔑视妇女的夫权思想根深蒂固,妇女自卑心理依旧存在,妇女参加劳动积极性不高。而且思想发动不够深入不够充分,政策贯彻不平衡,大村发动得好而小村发动得差。从已有资料来看,

涉及“同工同酬”政策的农业社都是东南西北各乡的大村,例如合山乡合山村的红星农业社、李阳镇岩庄村的田富堂农业社等,都是合作化时期的典型大社。而偏僻山沟的小型农业社并未实施甚至提及“同工同酬”政策。第二,“同工不同酬”现象时有发生。如合山红星农业社在1955年随着规模的扩大,“实行男女同工同酬是有很大困难的,男女做一样的营生,妇女总要少一步,男的做一天最轻的营生也认为是误了一天;女的做一天最重的营生,也认为是体力不沾”<sup>[16]</sup>。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妇女参与生产后,除承担相应的劳作外还承担着家庭中繁重的家务劳动以及养猪、鸭、狗等副业生产,而这些活计是无法用工分来计算的,甚至是男人无法替代的。这些未被数字计量化反而被隐形化的劳动对于妇女而言是不公平的。实际上,这些劳动加重了妇女负担,对其造成生产与生活上的双重束缚。和顺县部分妇女“亲历者”对此深有感触<sup>①</sup>:

问题一:妇女何时开始参与劳动?为什么?

赵某:互助组的时候妇女就开始参加劳动了,不参加劳动不行啊,部分男人去当义务工了,村里农活没人做,而且工分直接与家庭收入、口粮挂钩,妇女不劳动不行。

刘某:我是19岁结婚后才开始劳动的,队长天天叫去上地劳动,孩也托付给别人,不想上地也得逼着你上地。

问题二:男女劳力分别从事哪些农活?怎样记工?

赵某:具体劳动一般是由队长安排,按照季节、体力强弱等安排劳动。记工原则主要就是死分活用,在入社之初就规定工分,男劳力一天底分10分,女劳力一天底分6分。劳动一天,晚上开会,根据劳动状态、劳动成果,然后评定工分。

刘某:农活又杂又多,队长安排我们干什么就干什么。不过一般不会安排重体力活。不忙了中午、晚上还能提前回去做饭、看孩。工分一般就是六七分,本来也没有男人干得多么,这也很正常。

问题三:男女劳力做同一农活时,工分一样吗?

赵某:重力气活上,男人占优势,女人要是和男人干的一样多,也记同样的工分,但是这种情况就没有见过,女人干力气活不行。但是在剥籽、掰玉菱等技术活上,有的男人可不如女人手快、手巧,记的工分自然就不如女人。

刘某:农业劳作一样,但是规定的强度和工分都不一样。比如锄地,男的一天要锄2亩记10分,女的一天锄1亩记6分。让我们锄2亩,我们也锄不了。

从普通民众的话语中可以发现,“同工同酬”政策和在和顺县得到一定程度的实施,妇女社会地位较之前有所提高。但是妇女工分普遍偏低且得到其自身的认同亦是无可否认的事实。多数妇女认为男人干活要多,挣得较多工分符合情理,因之“同工不同酬”现象普遍存在。

#### 四、结语

合作化时期太行山区有关“男女同工同酬”政策的探索实施,对当前“同工同酬”政策的贯彻仍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该政策对解放妇女进而实现男女平等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它使妇女走出家庭,开始成为一个具有实际价值的社会群体。但是,在“同工同酬”政策倡导下,农业社内普遍出现的误区是:“不同工如何同酬?”此种观点认为“做相同的工作才能领取相同的工分报酬”,这就导致有些社内过分追求“男女平等”,而忽视男女劳力性别、体力上的差异,追求一种“变相平等”。其结果是造成一些妇女身体被搞垮,甚至形成永久性的伤害。而且,由于男女体质的客观性差异和家务劳动未被社会化等因素,妇女实际上承受的是身体和心灵上的双重折磨。因此,“同工同酬”政策在合作化时期并未完全实现,其政治诉求远大于现实内涵,“同工不同酬”现象仍然是现代社会中亟待解决的难题。

注释:

① 受访人:赵某,男,1934年生,和顺县石垞坪村人;受访时间:2017年4月30日。受访人:刘某,女,1935

年生,和顺县坪松村人;受访时间:2017年4月28日。

#### 参考文献:

- [1] 李金铮,刘洁. 劳力·平等·性别:集体化时期太行山区的男女“同工同酬”[J]. 中共党史研究, 2012, (7): 53-61.
- [2] 李斌. 农村性别分工的嬗变——合作化时期的湘北塘村考察[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3, (3): 116-120.
- [3] [美]贺萧. 记忆的性别:农村妇女和中国集体化历史[M]. 张贇, 译.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7: 207-215.
- [4] 黄道霞, 等. 建国以来农业合作化史料汇编[C].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2.
- [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第七册[C].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206, 215, 228, 250.
- [6] 和顺县五二年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工作计划: 1952[Z]. 和顺县档案局, 1-3-32-12-6.
- [7] 和顺县七里滩李招羊农业生产合作社改善劳动生产管理提前完成夏锄奶苗工作的几点经验: 1953[Z]. 和顺县档案局, 1-3-50-16-22.
- [8] 和顺县关于夏季生产总结报告: 1954[Z]. 和顺县档案局, 1-3-63-12-2.
- [9] 为胜利地完满地实现和顺以合作化为中心的农村工作的全面规划而奋斗: 1955[Z]. 和顺县档案局, 1-3-96-18-1.
- [10] 田富堂农业社贯彻男女同工同酬的经验介绍: 1953[Z]. 和顺县档案局, 1-3-50-16-14.
- [11] 和顺县委关于互助合作问题的报告: 1954[Z]. 和顺县档案局, 1-3-65-14-7.
- [12] 和顺县委关于当前生产工作报告: 1954[Z]. 和顺县档案局, 1-3-67-16-11.
- [13] 和顺县人民政府关于李招羊农业生产合作社报奖材料说明: 1954年[Z]. 和顺县档案局, 1-3-50-16-15.
- [14] 合山红星农业社发动妇女的经验: 1955[Z]. 和顺县档案局, 1-3-96-18-19.
- [15] 和顺县农业生产合作社总结报告: 1954[Z]. 和顺县档案局, 1-1-49-15-8.
- [16] 合山红星农业社是怎样推行记件定额的劳动管理办法的: 1955[Z]. 和顺县档案局, 1-3-96-18-20.
- [17] 和顺县以农业合作化为中心的农村工作的全面规划(草案): 1955[Z]. 和顺县档案局, 1-3-96-18-2.

## “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and Emancipation of Women: A Case Study of Heshun County during the Period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HE Wen-le, NIU Yuan-yuan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Linfen 041004, China)

**Abstract:** “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was an important policy of the CPC to encourage women’s participation in production during the period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Taking Heshun county as a study case, this paper tries to explain the main content of the implementation strategy of “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such as strengthening the idea education, improving production technology, simplifying housework, carrying out labor competition, improving the system of work unit and so on. Based on this, the paper analyses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policy of “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in improving women’s production enthusiasm, ensuring agriculture production plan and promoting equality between men and women. It also points out its limitations in practice. The phenomenon of “un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has always existed, and “gender equality” in the real sense cannot be achieved in a short term.

**Key words:** “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emancipation of women; Heshun County

(责任编辑 鲁玉玲)

# 从夺志未遂看清代甘肃妇女的法律地位

## ——立足“甘肃通志”的考察

龚先砦

(湖北工程学院, 湖北 孝感 432100)

**摘要:**夺志未遂是指试图以强迫或规劝的方式使守寡妇女改嫁但遭到妇女反抗而未能如愿的社会现象。清代甘肃通志记载了部分妇女被夺志的情形,从中可以看出清代甘肃妇女守节观念的深重以及寡妇守志过程中面临的各种外来干涉。夺志与守志在行为方式上看似矛盾,但在干涉妇女自由、压抑妇女人性方面是一致的。研究夺志未遂,有助于从微观上考察清代法律的执行情况,增进对清代甘肃妇女的民事主体地位的理解,推动对古代妇女法律地位问题的研究。

**关键词:**甘肃妇女;清代;法律地位;甘肃通志

**中图分类号:** D9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838(2018)04-0057-08

中国古代社会总体上看是一个以男性为中心的社会,妇女的法律地位相对低下。“男尊女卑”“从一而终”“一女不嫁二夫”的观念对妇女有较强的约束力。明清时期,很多妇女在丈夫去世之后,执意守寡终身以明志。从守志的角度研究包括清代在内的古代妇女的法律地位,是一个比较好的视角,相关成果较为丰硕,但从夺志的角度反向研究清代妇女地位的成果目前尚不多见。本文拟以地方志为基础,从夺志未遂的角度对清代甘肃妇女的法律地位进行初步探讨,以推动对古代社会妇女法律地位问题的研究。

### 一、守志、夺志与夺志未遂

#### (一)守志

所谓“守志”,亦称“守制”,是指妇女在丈夫

死后在夫家守节不再改嫁的行为。中国古代,妇女受“夫死不嫁”“烈女不嫁二夫”“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等礼教的影响以及统治者旌表烈妇、节妇,提倡妇女守节等措施的制约,夫死之后往往不再改嫁,甚至订婚尚未出嫁的女子,在其未婚夫死后也到夫家守节不嫁。守志的思想以及与之相关的贞节观念自古就有,但在实践中普遍得以推行则是宋代程朱理学成为官方哲学之后的事。清人方苞曾言:“尝考正史及天下郡县志,妇人守节死义者,周、秦前可指计,自汉及唐亦寥寥。北宋以降,则悉数之不可更仆矣。”<sup>[1]</sup>明清时期,由于统治者的大力倡导,守志现象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一个重要的表现就是,各省府州县的地方志中往往在人物志专辟“列女”“贞烈”

收稿日期:2018-05-1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全国地方旧志民商习惯史料整理注释和法学阐释”(项目编号:14AFX005)

作者简介:龚先砦(1976—),男,湖北工程学院政治与法律学院副教授,博士,主要从事中国法律史研究。

“节妇”等篇章,详细记录本地妇女的节烈之举,使这些贞节烈女不仅光耀一时,还能名垂后世。

## (二) 夺志与夺志未遂

夺志是“守志”的对称,本意是“迫使改变志向”,本文中专指他人迫使妇女改变守节之志而另嫁他人的行为。从字面上看,强迫是夺志的重要特征。但清代社会实践中,使妇女改变心意另嫁他人并非全都出于强迫。行为入既可能出于私利而逼迫妇女改嫁,也可能出于怜悯而规劝其再适。前一种情形带有强制性,与“夺志”的“夺”字相契合,后一种情形的强制色彩不如前者突出。为方便讨论,本文将这两种行为统称为“夺志”,并将强迫妇女改嫁之举称为“强夺”,而将规劝妇女改嫁之举称为“劝夺”。

由于夺志与统治者倡导的礼教思想、贞节观念相违背,往往被视为违法行为而受到制裁。如唐律规定:“诸夫丧服除而欲守志,非女之祖母、父母而强嫁之者,徒一年。”<sup>[2](卷十四,P265)]</sup>此后,《宋刑统》《元典章》《大明律》《大清律例》都规定对守志妇女不得随意强迫其改嫁。在这种社会背景和法律制度之下,立志守节的妇女对于夺志行为可能会表现出强烈的排斥。很多夺志行为由于妇女以死相抗、自伤自残或苦苦哀求,最终无法付诸实施,本文将这种现象称之为“夺志未遂”。夺志未遂的现象比普通的守志行为更能体现出妇女的坚贞不二,更能得到地方志编纂者的青睐,从而成为研究妇女思想、行为和社会地位的重要史料。

## 二、见诸“甘肃通志”的夺志未遂

### (一) “清代甘肃”与“甘肃通志”

“清代甘肃”是一个特定的概念,在区划上与今日甘肃省存在一定的差异。清代甘肃系从陕西省析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载:“康熙二年,始以陕西右布政司分驻巩昌,辖临洮等府。后又改为甘肃布政司,增置甘、凉诸郡,设巡抚以莅之,於是甘肃遂别为一省。”<sup>[3]</sup>光绪十二年(1886)新疆改建行省,从甘肃省划出镇西府、迪化州之

后,甘肃“东至陕西(及鄜州、邠州);南至四川(保宁、龙安);西南至青海;北至阿拉善、额济纳二旗(及喀尔喀札萨克图汗部)。广二千一百二十里,袤一千四百十里”<sup>[4]</sup>,管辖兰州府、巩昌府、庆阳府、西宁府、凉州府、甘肅府,涇州、固原、阶州、秦州、肅州、安西六个直隶州和化平川直隶厅。因此,本文中所称“清代甘肃”的地理范围不限于今日之甘肃省,还涉及青海、宁夏、新疆等省区的部分地域。

“甘肃通志”是对清代甘肃省全省志书的统称,主要包括《甘肃通志》和《甘肃新通志》两部方志。《甘肃通志》修于雍正六年(1728),成书于乾隆元年(1736),属于清代前期的志书,所记载的清代历史相对较短。《甘肃新通志》纂修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成书于宣统元年(1909),历时近两年。纂修时清朝已濒临覆亡,《甘肃新通志》记载的清代历史因而相对较为完整。《甘肃新通志》卷帙浩繁,在结构和体例上较之旧志都有较大的创新,全书约三百余万字,卷数为旧志的两倍。《甘肃新通志》并非简单地对旧志予以增修,部分旧志中的内容并不见诸《甘肃新通志》,因此在考察清代甘肃地方史实时,《甘肃通志》与《甘肃新通志》都不可或缺。

### (二) “甘肃通志”中夺志未遂的事例

笔者以国家图书馆藏特色资源——数字方志中的《甘肃通志》和《甘肃新通志》为依据,对清代甘肃妇女面临的夺志未遂现象进行了梳理。《甘肃通志》卷四十二、卷四十三《列女传》记载了约304名妇女的贞烈之举,其中被夺志而未遂者18人,占5.92%。《甘肃新通志》卷七十六至卷八十四共分九卷记载了约5950名妇女的节烈之举,其中被夺志而未遂者共120人,占2.05%<sup>①</sup>。剔除重复记载的10人,两部“甘肃通志”共记载了128名被夺志而未遂的妇女。

从“甘肃通志”的记载来看,清代甘肃妇女面对的夺志者可以说是形形色色,既有舅姑、父母、夫兄弟、亲兄弟,也有族人、姻戚,甚至还有地方豪强或流寇。具体情况见表1:

表1 “甘肃通志”所载清代甘肃妇女遭遇的夺志者类型统计表<sup>②</sup>

序号	夺志者		数量(人次)	比例(%)	备注
1	夫家	舅姑	31	22.96	翁姑、舅姑、舅、翁、姑、继姑
		兄弟	11	8.15	夫兄、夫弟、幼弟
		伯叔	6	4.44	
		家人	5	3.70	
		族人	22	16.30	族人、族中豪强、族兄、族、亲族等
		姻戚	2	1.49	
		合计	77	57.04	
2	母家	父母	17	12.59	父母、父、母
		兄弟	1	0.74	
		姐妹	1	0.74	
		母家	5	3.70	母家、女叔等
		合计	24	17.77	
3	其他	豪强	7	5.19	富室、地主、伪守将、土勇、流寇、显宦等
		邻妇	1	0.74	
		不明	26	19.26	不明、他人等
		合计	34	25.19	
总计		135	100		

从表中数据来看,清代甘肃守志妇女面临的夺志威胁主要来自夫家,占到 57.04%。若考虑到地方志中“或有劝再醮者”等不明身份的夺志者中可能包含夫家之人,则这个比例会更高。夫家夺志者中,又以舅姑(含舅、姑一方)为主,约占所有夺志者的 22.96%;其次是族人,约占 16.30%。而母家对妇女守志威胁最大的无疑就是父母(含父、母一方),约占夺志者的 12.59%,在母家夺志

者中占到绝大多数。从性别上看,除姑、母之外,其他女性夺志者仅出现“邻妇”和“其妹”两例,只占到总数的 1.48%。夫家与母家之外,被明确记载的夺志者主要是当地豪强,包括邻邑富室、地主、伪守将、土勇、流寇、显宦等多种类型,约占 5.19%。

从记载来看,清代甘肃妇女面临的夺志方式包括前文所称“强夺”“劝夺”两种。具体情况见表 2:

表2 “甘肃通志”所载清代甘肃妇女遭遇的夺志方式统计表<sup>③</sup>

序号	夺志方式	数量(人次)	比例(%)	备注
1	强夺	51	37.50	以“令”“强”“逼”“勒”为标志
2	劝夺	31	22.79	以“劝”“讽”为标志
3	兼而有之	19	13.97	以“劝令”为标志
4	记载不明确	35	25.74	以“欲嫁之”“欲夺其志”为标志
总计		136 <sup>④</sup>	100	

从表 2 数据来看,清代甘肃妇女被夺志的情形中,强夺多于劝夺,相差 14.71%。由于“甘肃通志”在行文中有 25.74%的情形仅言“欲夺其

志”“欲嫁之”,而未明言是逼迫改嫁还是劝告改嫁,这一部分不好直接归入强夺或劝夺。但从具体情形来看,这种情形下夺志部分带有一定的强

制色彩,如:

生员陈鹏翔妻曹氏,安定人。年二十三夫亡,有遗娠。母家欲夺其志,氏决意不从,数月后生子……<sup>[5](卷四二,P39)</sup>

方策妻赵氏,安化人,夫亡年二十八岁,翁姑老,遗子幼。姑以家贫媳少,欲夺其志,氏剪发誓死,供奉菽水,抚三子成立……<sup>[5](卷四三,P14)</sup>

智文耀妻宋氏,狄道人,年二十四夫亡。姑怜其少,欲嫁之,氏趣投井,赖急救而生,孝奉孀姑……<sup>[6](卷七七,P10)</sup>

王文章妻郭氏,化平圣女里人,……于归后事舅姑甚得妇道。年二十夫亡,家贫藉纺织奉舅姑抚孤。道光十八年,大饥,舅姑欲夺其志,氏引刀割鼻

誓死靡他……<sup>[6](卷七八,P109)</sup>

沈万积妻张氏,平罗人。年二十五夫亡,家贫无依,有欲夺其志者,以死自誓,抚三子孝、礼、忠俱成立……<sup>[6](卷八一,P65)</sup>

上列五例,均只记载母家、舅姑或父母“欲夺其志”“欲嫁之”,似无强迫之意,但夺志者多系被夺志妇女的尊亲属,对被夺志者有一定的制约权。妇女在得知被夺志之时,或“决意不从”“以死自誓”“剪发誓死”,或“趣(趋)投井”“引刀割鼻”,这些较为激烈的反应表明妇女精神上感受到了强大的压力。可见,尽管这类记载中没有“令”“迫”“逼”“勒”等明显带有强制性色彩的用语,但我们不能因此排除其中的精神压迫。

单就强夺而言,夺志者也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具体情形如表3所示:

表3 “甘肃通志”所载清代甘肃妇女被强行夺志情况统计表

序号	强夺者	数量(人次)	比例(%)	备注
1	舅姑	11	21.57	含舅、姑一方
2	伯叔	5	9.80	
3	夫兄弟	7	13.73	含夫兄、夫弟
4	家人	4	7.84	
5	族人	11	21.57	
6	父母	5	9.80	含父、母一方
7	母家叔	1	1.96	
8	豪强	5	9.80	含豪强、地主、土勇、流寇等
9	不明	2	3.93	
合计		51	100	

从表3中所列数据来看,51人次的强行夺志除2人次主体记载不明确之外,其他49人次分别由8类不同的主体实施,包括夫家、母家亲属及豪强、地主等。

需要说明的是,强夺与劝夺有时并无明确的界限。舅姑或父母可能基于对妇女的怜悯而劝其改适,但这种劝夺本身就带有一定的强制性色彩。这一点从地方志中频繁使用“劝令改适”“劝令再醮”等用语中可以窥见一斑,此类记载占到了13.97%。同时,当劝夺不奏效而夺志者基于自己的身份对妇女的意志又具有一定的强制力时,劝夺可能就会上升为强夺。如“回民马有骥继妻

张氏,狄道人,夫病故,氏年二十二。夫前子一,氏子一女一,抚养之誓不再适。阅一载,姑以家贫,屡次劝嫁,氏不从。姑暗通媒妁,约日令人强娶。及期,氏早起研磨忽闻此信,哄前子出,缚子女手足自缢死。”<sup>[5](卷四二,P17)</sup> 姑屡次劝嫁未果,后与他人相约强嫁张氏,较为温情的劝夺演变为强行逼嫁,最终导致张氏抛下儿女自缢身亡,劝夺向强夺的转化过程在记载中体现得较为明显。这也是本文将“劝夺”也作为夺志行为方式之一的一个重要原因。

从记载来看,被夺志妇女的子女状况各有不同。具体情况见表4:

表4 “甘肃通志”所载清代甘肃被夺志妇女子女状况统计表

序号	子女状况	数量(人)	比例(%)	夺志者						备注
				夫家		母家		其他		
1	有子	68	53.13	41	30.38%	9	6.67%	20	14.81%	1人被多人夺志
2	无子	33	25.78	18	13.33%	11	8.15%	7	5.19%	3人被多人夺志
3	不明	27	21.09	18	13.33%	4	2.95%	7	5.19%	2人被多人夺志
总计		128	100	77	57.04%	24	17.77%	34	25.19%	7人被多人夺志
				135		100%				

从表4数据可以看出,有子而被夺志的情形居于多数,占到了一半以上。即便把子女状况记载不明确的情形也视为无子,有子而被夺志的情形仍占多数。在有子而被夺志者中,被夫家夺志的有41人次(占30.38%),被母家夺志的只有9人次(占6.67%),相差较为悬殊;而在无子被夺志者中,被夫家夺志的只有18人次(占13.33%),

被母家夺志的有11人次(占8.15%),相差不大。

夺志与妇女守志的愿望相违背,因而会招致妇女的反抗。被地方志记载下来的贞节烈女,反抗往往会更加激烈。从“甘肃通志”的记载来看,清代甘肃守志妇女遭遇夺志时的反抗方式有多种,包括悲泣号哭、剪发自誓、毁容自残、自杀身亡或求助于官府。具体情形见表5:

表5 “甘肃通志”所载清代甘肃被夺志妇女反抗情况统计表<sup>⑤</sup>

序号	反抗方式	数量(人)	比例(%)	备注
1	痛哭自誓	25	19.53	痛哭、自誓、求情等
2	誓死不从	54	42.19	谢绝、不从、誓死不从、力拒、死争等
3	剪发自伤	15	11.72	剪发、毁容、自伤身体等
4	出逃	7	5.47	外逃、逃归母家等
5	自杀	22	17.19	含自杀未遂
6	告官	4	3.13	
7	反击	6	4.69	含面斥和武力反击
8	不明	1	0.78	
总人数		128	100	

表5数据表明,“甘肃通志”所载清代甘肃妇女遭遇夺志时,半数以上会以言辞的方式表明自己誓死不从的立场;有11.72%的妇女采取剪发、毁容、自伤身体的方式表示反抗;有17.19%的妇女自杀以明志;有3.13%的妇女求告于官府,让官府对夺志者予以制裁,其中2例如下:

周宏祚妻安氏,金县人,年二十四夫亡。夫从弟某欲夺志,潜约人强娶,氏闻越岭数十里逃归母家告其父控诸官法惩之乃免。遂孝奉翁姑抚孤成立……<sup>[6](卷七七,P1)</sup>

生员祁贞吉妻孙氏,狄道人,年二

十五夫亡,遗三孤皆幼。有夫族兄弟强欲嫁之者,氏投诉州官,许某以重法惩之而止。抚三成立,守节五十年卒……<sup>[6](卷七七,P14)</sup>

可见,官府的介入最终阻止了夺志者的行为,保全了安氏、孙氏的名节。另有4.69%的妇女面斥夺志者或采用武力的形式反击。为了达到不被夺志的目的,个别妇女甚至不惜杀伤或杀死对方,兹录1例如下:

侯定忠妻高氏,皋兰人,年二十九夫亡,守节,家极贫,乞食抚养二子。同治八年,土勇王某欲强妻之,纠其党来

劫。氏以铁斧斫伤一人,余始奔散,由是贞操益厉<sup>[6](卷七六,P76)</sup>。

这种武力反击比自杀自残更加激烈,毕竟自杀自残是在消极地逃避,而武力反击则是积极地争取自己的生存空间,对于妇女来说更加难能可贵。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甘肃通志”所载128名守节妇女被夺志未遂的情形较为复杂,在夺志者、夺志方式、子女状况等方面都有值得研究的内容。在妇女的反抗之下,这些夺志行为最终都没能得逞。

### 三、夺志未遂反映出的清代甘肃妇女的法律地位

“甘肃通志”作为地方志书,有关“列女”的内容重在记载并褒扬妇女的贞节,夺志既遂从而改嫁的妇女因与“列女传”的主旨相悖无法载入史册,因而夺志未遂成为包括“甘肃通志”在内的地方志书有关夺志的唯一记载。前文所论夺志未遂的历史事例反映的只是一部分甚至一小部分妇女的生存状况,但窥小而见大,相关记载可以作为研究清代甘肃妇女法律地位的依据。从前文的分析来看,对此问题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加以认识:

首先,清代甘肃守寡妇女处于人员范围较广的男性的支配之下。中国古代,男尊女卑的思想可谓源远流长,到清代更是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一般情况下,对“男尊女卑”问题的探讨离不开特定的语境,要么从宏观上着眼于社会整体状况,要么从微观上着眼于较为密切的男女亲属,如父女、夫妻、兄妹等,探讨两个没有亲属关系的男女个体(如皇后甲与农夫乙、甲县某男子与乙县某女子)的尊卑问题没有实际意义。“甘肃通志”的记载所体现出来的男尊女卑问题主要是微观上的。见诸“甘肃通志”的夺志未遂现象表明,清代甘肃守寡妇女面临着范围广泛的男性的支配。从表1的内容来看,除豪强逼嫁这种特殊情况以外,能够对寡妇守志的行为加以干涉的男性包括舅、父、夫家兄弟、母家兄弟,以及伯叔、族兄、族人甚至姻戚。舅、夫家兄弟是夫家男性亲属的代表,父、母家兄弟是母家男性亲属的代表,伯叔、

族兄、族人是宗族之内男性亲属的代表。妇女守节之志被这些人所夺,是夫权、父权和族权对妇女重重制约的表现,本身已体现出妇女较为低下的家庭地位、社会地位。而“甘肃通志”所载姻戚夺志事例表明清代甘肃妇女在精神上受到更多男性的支配,其法律地位更为低下。

姻戚本义是因婚姻关系结成的亲属关系,指代的亲属范围比较广泛。姻戚夺志见于《甘肃新通志》,具体事例如下:

张材妻吴氏,皋兰人,年二十二夫亡。姻戚以其无子,劝令再醮,氏矢志奉养孀姑,继夫弟之子锡品为嗣,抚育成立,守节终身。已蒙旌表。

职员秦诒嘉妻李氏,皋兰人,年十九夫亡。姻戚以其年少无出,劝令改醮,氏厉色拒之。时翁犹在堂,事之惟谨……<sup>[6](卷七六,P31,47-48)</sup>

此类事例尽管只有2例,在128名妇女遭遇的135人次夺志事例中只占1.48%,但它毕竟是一种客观存在的情形,不应被忽视。对于已婚妇女来说,姻戚当指夫家的姻亲。在《甘肃新通志》同一卷中,编纂者在记载夫家夺志事例时,除姻戚外还提及舅姑、夫兄弟、伯叔、家人、族人等不同称谓。编纂者将姻戚与这些亲属称谓相提并论,显然是将姻戚作为与家人、族人等相并列的一种亲属关系。这些亲属有的早已超出五服的范围,与守寡妇女之间的关系非常疏远。即便如此,他们仍能“劝令再醮”,而非“劝再醮”“劝再嫁”“劝他适”,可见其对妇女的意志也有一定的支配性。由此可见,“甘肃通志”的记载表明清代甘肃妇女除受母家、夫家及其宗族男性亲属支配之外,还可能受到范围更大的其他男性亲属的支配。

其次,为夫家生子并不足以消除被夺志的可能性,反而更容易被夺志。古代婚姻不是男女二人之事,而是两个家族之事。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下以利后嗣是婚姻的意义所在,传宗接代、延续香火是妇女的重要使命。结婚之后,为夫家生子往往会提高妇女被夫家认可的程度,反之,无子甚至可以成为丈夫休妻的理由。以此为前提,一个合乎逻辑的结论便是,丈夫去世之后,

为夫家生子的妇女更难被夺志。但从前文的分析可以看出,“甘肃通志”所反映出来的情形似乎并非如此——30.38%的夺志未遂发生在妇女为夫家生下儿子(甚至不止一子)的情况下,较之无子而被夺志的情形,比例高出一倍以上。而且,表4的数据表明,生子的妇女更易于被夫家夺志。尽管“甘肃通志”所记载的事例均系夺志未遂,但这些数据足以表明为夫家生下儿子并没有相应地提高妇女的家庭地位。或许,在艰难的生计、贵重的彩礼面前,失去丈夫的妇女尽快改嫁对夫家更有现实意义。

再次,清代甘肃妇女守节之志可被诸多亲属强夺。就再嫁而论,唐宋元明历代法律在禁止强迫妇女改嫁的同时,都允许一定范围内的亲属夺志:“妇人夫丧服除,誓心守志,唯祖父母、父母得夺而嫁之”<sup>[2]</sup>(卷十四,P265)。能够夺志的亲属往往限于女之祖父母、父母,其他人员夺志属违法行为,应依律制裁。唐律有关制裁的条文前已述及,《宋刑统》的规定与之基本相同:“诸夫丧服除而欲守志,非女之祖父母、父母而强嫁之者,徒一年;周亲嫁者,减二等。各离之。”<sup>[7]</sup>《大明律》中沿袭唐宋时期的规定,只是对刑罚稍有减轻<sup>[8]</sup>。可见,唐宋明历代法律允许女之祖父母、父母夺志,实践中舅姑夺志的现象也比比皆是。清代法律则有所不同,《大清律例》规定:“其夫丧服满,果愿守志,而女之祖父母、父母,及夫家之祖父母、父母强嫁之者,杖八十。期亲加一等。大功以下又加一等。”<sup>[9]</sup>即便是女家及夫家祖父母、父母,也不得强行夺志。之后,例文进一步规定:“其孀妇自愿守志,而母、夫家抢夺强嫁者,各按照服制照律加三等治罪”。可见,对于自愿守志的妇女,母家、夫家任何亲属都不得强行夺志。当然,这种规定的意图在于进一步维护纲常名教,阻止妇女再嫁,而非尊重妇女的自由选择权。

从“甘肃通志”的记载来看,对妇女强行夺志者范围较为广泛。表3的统计表明,“甘肃通志”所载夺志未遂现象中,强夺者包括多种类型。从比例上看,依次是舅姑、族人、夫兄弟、伯叔、父母、豪强、家人、母家叔等。这已大大超出了前代允许夺志者的范围,更为清律所不容。但事实

上,大清律例的相关律条并没有得到较好的贯彻,诸多来自夫家、母家的亲属乃至豪强都实施过强夺妇女守节之志的行为。这些强行夺志的行为共有51人次,占全部夺志行为的37.78%,其中有11人次导致妇女自杀(含未遂),约占8.15%。尽管载入“甘肃通志”的事例均系夺志未遂,行为人的意图未能得以实现,但这些不同类型的人员敢于违反律条对妇女强行夺志,一方面说明律例确立的法律规范未能得到有效的实施,另一方面也说明妇女在再嫁的问题上没有多大的自主权。

最后,官方对夺志行为的制裁力度较为有限。夺志者应当受到制裁早已写入大清律例,但现实中夺志者却较少受到惩处。“甘肃通志”中记载的135人次夺志未遂事例中,仅有6例有官府的介入。其中,4例系妇女主动求告于官(已如前述),另有2例如下:

周彩妻马氏,徽县人。……彩病故,氏守志抚孤。瑚见氏年少有姿,起意招赘。氏拒绝不从,瑚强立婚约,氏见瑚奸计强锋,随于次早自缢深山树上。郭瑚问拟发边卫充军……<sup>[5]</sup>(卷四三,P65-66)

廩生张福鸿妻李氏,金县人,年二十五夫亡,抚孤年余。夫弟福汉私与靖远展姓约,纠众十数人夤缚氏手掠至展姓家。氏大骂,勺水不入口,举家惊悚。诘旦,氏族闻之,控于靖远县官,迎氏归……<sup>[6]</sup>(卷七七,P8)

从记载来看,这两例中一例未明确记载系何人控告,另一例系族人控告而起。6例中,除郭瑚因强立婚约迫令马氏改嫁被“问拟发边卫充军”之外,其余几例未见明确的刑罚,甚至仅有官府“许某以重法惩之”的承诺而已。因此,这6例中的夺志者是否真正受到官府的制裁还不确定。官府介入的这6例仅占“甘肃通志”所载全部夺志未遂事例的4.44%,在51起强夺事例中也只占11.77%。总之,妇女对告官的认可度较低,没有将其作为反抗夺志的主要方式,有限的几起告官事例也难见官府依律制裁的记载。可以说,《大清律例》相关规定的实效不佳,官府对夺志行为

的制裁力度较为有限。

从地方志的主旨和行文来看,夺志未遂往往是作为妇女守志的一种衬托而被记录下来的。或许在地方志的编纂者看来,“守志——夺志未遂——死心塌地地守志”这种人生经历更能体现出妇女誓不再嫁的坚定决心和守节终身的坚强意志。倡导守志是对妇女人性、思想进行禁锢的一种表现,夺志也是对妇女自由意志的一种干涉,甚至强制。守志与夺志在客观行为方面看似矛盾,但在干涉妇女自由、压抑妇女人性方面是一致的。因此,绝不能把夺志与张扬女性权利、提升妇女地位划上等号。“甘肃通志”所载夺志未遂的事例从微观上揭示出清代甘肃妇女民事主体地位不受尊重、法律地位较为低下的事实。

#### 注释

- ① 此处的妇女人数以《甘肃通志》《甘肃新通志》中记载了较为完整的个人信息者为准,诸多殁于回乱的妇女仅存姓氏而无相关节烈事迹,笔者在统计时未予计入。由于影印史料较为模糊,统计数据可能存在一定的误差,在此予以说明。
- ② 表中数量以人次为准,由于同一位妇女可能面临同时或不同时期来自不同夺志者的威胁,最终的统计数据会超出被夺志者的总人数。
- ③ 表中数量也以人次为准,由于同一位妇女可能遭遇

不同方式的夺志,因而最终的统计数据可能超出被夺志妇女的总人数。

- ④ 存在一位妇女先被劝夺后被强夺的情形,故此处统计数据较表1总数多1人。
- ⑤ 因同一名被夺志妇女可能会有多种反抗方式,故此处数量之和大于妇女总人数。

#### 参考文献:

- [1] [清]方苞.方苞集[M].刘季高,校点.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105.
- [2] [唐]长孙无忌,等.唐律疏议[M].刘俊文,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3:265.
- [3] [清]纪昀,总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M].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1849.
- [4] [清]赵尔巽,等.清史稿[Z].北京:中华书局,1977:2110.
- [5] 甘肃通志(乾隆)[Z].北京:国家图书馆数字方志:1736:39.
- [6] 甘肃新通志(光绪)[Z].北京:国家图书馆数字方志,1909.
- [7] 宋刑统[Z].薛梅卿,点校.北京:法律出版社,1999:249.
- [8] 大明律[Z].怀效锋,点校.北京:法律出版社,1999:61.
- [9] 大清律例[Z].田涛,郑秦,点校.北京:法律出版社,1999:207.

## On the Legal Status of Women in Gansu Province in Qing Dynasty Based on the Materials about Failing to Force Women to Remarry

GONG Xian-zhai

(Hubei Engineering University, Xiaogan 432100, China)

**Abstract:** There was a social phenomenon that the women's relatives forced or advised them to remarry after their husbands died in ancient China. But the relatives usually failed because of the women's resistance at last. A lot of materials about this phenomenon were noted down in local history books. Now if we research on these books of Gansu Province, we can find that some women in Qing Dynasty had a very deep notion of never marrying again. These women swore to live in widowhood in the rest of their lives after their husbands' death against various types of interference. The research can help us to understand the civil legal status of women in Gansu Province in Qing Dynasty.

**Key words:** women in Gansu Province; the Qing Dynasty; the legal status of women; Gansu Tongzhi

(责任编辑 鲁玉玲)

# 护士形象的再现

## ——对《人民日报》1949年以来文本的分析

马冬玲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妇女研究所, 北京 100730)

**摘要:**以1949年以来《人民日报》的相关报道为文本,对护士的职业形象进行梳理和研究发现,《人民日报》再现了护士的知识分子形象、劳动者形象、仆人形象和性别形象。其早期报道中明确护士属于知识分子,护理是科学技术工作;对作为劳动者的护士的报道,则既强调其劳动价值和个体的职业追求,也关注其劳动权益;社会文化中存在的对护士仆人形象的认识也通过批判性文章隐现出来;从性别角度来看,存在强调护士劳动过程中的爱心而非技术、强调护士的家庭角色以及更关注男护士优势的现象。护士的这些多元形象贯穿于新中国的各个历史时期,但其不同时期的主流形象也有差异,显示了社会对女性职业身份与性别身份、职业角色与性别角色认识的稳定与演变并存的现象。

**关键词:**护士;形象;《人民日报》;再现

**中图分类号:**G1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65-08

### 一、问题的提出

在中国,护理作为一项职业出现在1910年代。经过百余年的发展,到2016年,中国注册护士人数达到350.72万<sup>[1]</sup>,占全部卫生人员的31.4%,占全部卫生技术人员的41.5%<sup>①</sup>。2008年我国颁布的《护士条例》第二条规定:“本条例所称护士,是指经执业注册取得护士执业证书,依照本条例规定从事护理活动,履行保护生命、减轻痛苦、增进健康职责的卫生技术人员。”从该定义以及国家其他有关人口、劳动等统计中的定义来看,护士在国家的职业体系中均被界定为“专业技术人员”。

护士一直被看作是“白衣天使”,但是随着改革的深入和市场化因素的影响,护士职业地位出

现了下沉现象,特别是职业声望下降。在北京,1997~2009年间,护士声望排名下降了21个位次,成为下降幅度最大的三个职业之一(另两个职业是保险公司业务员和电脑经销商)<sup>[2]</sup>。职业声望即社会形象,这就表明,护士在大众心目中的形象发生了不利的改变。

一个形象产生的时候,它就包括了社会文化中的价值观和规范<sup>②</sup>。社会文化对护士形象的理解与想象,不仅塑造了社会对护士的认知和态度,也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影响护士自身对职业的认同,从而影响其工作投入和职业表现,因为文本的生产和阅读也是由生产者 and 接受者共同参与的动态过程,这个过程会参与到日常生活的主体性构建中,影响其自我认同<sup>③④</sup>。同时,护士作

为一个专业/职业群体,一个突出的特征是女性化。2016年,中国注册护士中女性占97.9%<sup>[1]</sup>。对护士形象认知的改变,一定程度上也是对女性形象认知的改变。因此,有必要了解社会大众文化是如何再现护士形象的。对这些问题的初步探索,既有助于增进对护士群体的理解,也可为我们探讨护理职业的特征提供一个性别化的观照维度。

## 二、文献综述

贝蒂·弗里丹(Betty Friedan)在其1963年出版的著作《女性的奥秘》(*The Feminist Mystique*)中研究了女性杂志和导致女性形象改变的政治经济因素,并认为形象对女性主义运动具有重要意义<sup>⑤</sup>。自此之后,形象研究成为女性主义大众文化研究的一个主要问题,许多著作开始关注媒体和其他大众文化对女性和男性的各种文本再现形式。总体来说,全球各种各样的主流大众文化形式都是以“象征性灭绝”的方式对待女性的,即对女性表现不够,即便在有限的再现中,女性往往也是以被贬低、被排斥、被迫害和被嘲笑的形象出现的,是以刻板的女性形象或者具有明显性意味的形象出现的<sup>②</sup>。

在中国,女性形象的相关研究也是一个热点。以中国知网为例,用“女性形象”为题名进行搜索,有近9000篇文章,且从1980年的1篇,增加到2017年的453篇。研究涉及到文化研究的各个方面,关注到不同群体和职业身份的女性,采用了不同的女性主义视角。从女性职业群体形象来看,民国时期女店员、女记者等的形象塑造和建构都得到了关注<sup>[3][4]</sup>。总体来说,诸多学者指出当代传媒中存在将女性形象刻板化的问题,但也有一定程度上对社会性别认知的转变<sup>[5]</sup>。

护士的形象是随着护理工作的出现而产生的,是护士角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护理工作质量的外在表现。护士的形象也由于社会的发展、医学的进步以及护理工作范围的扩大和任务的不同而相应地有所变化<sup>[6]</sup>。国外关于护士形象的研究中,早期研究认为护士在媒体中是被排

斥、忽视和贬低的<sup>[7]</sup>;近期研究更关注护士的多元形象<sup>[8][9][10]</sup>。

国内关于护士形象研究的文章主要集中刊发于医学和文学、影视等相关的期刊,这些文章有的采用问卷调查等形式进行研究,后者多以个别具体文本为典型案例进行分析。这些护士形象研究为我们了解这一职业群体积累了丰富的资料,提供了多样的研究角度。不过,以往有关护士形象的研究对媒体中的护士形象关注较少;从研究内容来看,对护士形象的多样性、变化性方面关注相对较少。本研究主要选择1949年至2017年间《人民日报》中的护士形象作为研究对象,因《人民日报》是权威党报,对护士的报道既能反映出官方的态度,对护士在现实生活中生存状态的书写也有一定代表性。以关键词“护士”搜索文章标题或主题,一共发现158篇报道。笔者采用内容分析方法,分析这些报道中护士的职业形象和性别形象。

## 三、护士形象的再现

对《人民日报》文本的分析研究发现,对护士的再现主要包括知识分子形象、劳动者形象、仆人形象和性别形象几类。

### (一) 护士的知识分子形象

护士的工作是否有专业性、是否有技术含量是影响其职业形象的重要维度。

改革开放以前,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由于人均受教育程度较低,科教文卫工作人员匮乏,政府着重强调护理的技术性。例如,1957年4月3日,卫生部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和各高等医学院校及其他有关单位发布了“关于改进护士工作的指示”,指出:“应明确护理工作是科学技术工作”<sup>[11](P58)</sup>。1957年拍摄的电影《护士日记》被认为是有关“知识分子”的电影:“随着‘双百’方针与‘向科学进军’口号的提出,电影创作又显生机,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也得到重视,以知识分子为主角的影片再度出现,《护士日记》就是颇具代表性的作品之一。”影片“热情颂扬了青年知识分子把青春献给祖国建设的精神风貌。”<sup>[12]</sup>1984年的庆祝国

际护士节大会上,全国政协主席、中华护理学会名誉理事长邓颖超给大会写了贺信,指出护理工作不是一般的简单的劳动,而是“一门医学科学的带有综合性的学科”,应该“一贯地成为医疗、健康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卫生部时任部长崔月梨在讲话中指出:“护士是知识分子的组成部分,其中主任护师、副主任护师是高级知识分子。”<sup>[11](P76)</sup>对护士作为科学技术的形象塑造是这一时期媒体的主流取向。

一是从意识形态层面明确护士属于知识分子,护理是科学技术工作。《人民日报》1956年11月23日的一篇评论员文章提出要关心护士,做好护理工作:“护士是一支很大的知识分子队伍,是妇女参加社会建设的一项重要职业。”1980年2月2日发表的文章《从不愿报考护士学校谈起》指出:“护理工作是一门专业学科,一个护士不仅要具备广泛的护理基础知识,还要具备相当的医学基础知识。”1981年5月7日发表的社论《不是亲人,胜似亲人——论全社会都要尊重护士爱护护士》中指出:“护理学是一门专门的学科。……是一门精湛的艺术。……护理工作大有学问。”市场化以来,也有个别文章提到护理学的学科性,如1997年5月9日王莹在《她有一颗平常心——献给国际护士节》中提到,护理学是一个比较完整的学科体系,护校学生要学习很多专业课和基础课,在医院工作中也需要了解病情特征和具有操作现代化医护仪器的能力。

二是关于提高护理工作质量与护理技术的探讨。如1956年12月18日发表的《中华护士学会召开会议,讨论提高护理工作质量问题》;1958年5月14日发表的《大胆的思想,大胆的干——杭州第一医院护士改革铺床方法》;1961年11月12日发表的《提高临床护理工作质量,天津医学院附属第一中心医院妇产科青年护士认真学习医学理论》;1962年11月3日发表的《进一步提高护理质量,交流学术研究成果——中华护士学会召开首次学术会议》等,这些标题即显示出其关注的是护士的技术问题。

三是关注护理人员的培养和发展问题。有

的报道涉及护理人员的理论和思想建设,如1964年8月6日发表的《中华护士学会举行学术年会和代表大会,研究基础护理理论和护理人员思想革命化问题》。有的报道涉及护士的技能培养,如1960年8月26日发表的《医师是教员,病房当课堂,边教边学,边学边用——武汉第二医院加速培养护士》,1970年9月10日发表的《上海市杨浦区中心医院深入批判修正主义医疗卫生路线,培养“一专多能”的医护人员医生以医疗为主,兼学护理;护士以护理为主,兼学医疗》。有的报道涉及对护士的提拔问题,如1960年3月21日发表的《工农群众迅速知识化——吉林省、玉门、长沙提拔一批工程师和技师,北京提拔二十八名优秀的护士担任领导工作》等。

改革开放和市场化之前,《人民日报》较多地强调护士劳动知识性的一面,将其视为知识分子,关注其技术方面的进步。但市场化转型以来,《人民日报》除个别报道在内文中提到护理技术外,类似的话语基本消失了,特别是在标题上不再出现了。

## (二) 护士的劳动者形象

护士作为具有脑力和体力内涵的社会职业的从业者,对其的报道既有正面强调其劳动价值和个体主观能动性的一面,也有关注其劳动权益的一面。

一是强调护理工作和护士的重要性。例如,《人民日报》1962年3月13日傅连璋的《“红色护士”赞》一文在谈到医护关系的时候指出:“医生的工作固然重要,但是一个病要治好,就须诊断清楚,治疗得法,调护有方。因此,要由医务、护理、各种检验、药房、营养室等许多部门的工作人员共同劳动来完成。他们的重要性,几乎是无所轩轻的。”1981年12月13日的《上海隆重表彰优秀护士》(文汇报)发表社论要求尊重爱护护士一文认为,护士的劳动是为人民服务的崇高劳动,将护士工作与工人、农民、教师、演员、机关干部所从事的各项工作相类比,认为“都是为人民服务,都是社会的需要,都是光荣的”。同时将优秀护士定义为社会主义卫生事业方面的“专门

家”。

二是报道护士作为不断进取的劳动者形象。对护士典型的报道倾向于强调其作为社会主义建设者不断追求技术进步的一面。例如,1961年2月15日对福建某卫生所护士庄丽花的报道《好护士》中就有相关内容:庄丽花虽然在国外当过两年护士,但是除了简单地分药、量体温、测血压等以外,并没有学到多少护理技术。因此,她回国后工作中碰到了不少困难。为了做好工作,更好地服务于群众、解除病人疾苦,她如饥似渴地学习,为记药名“下班后还反复默读,直到记熟为止”。两个月以后,她不仅对卫生所里的全部药品都了如指掌了,还学会了医治一般疾病,并经常到场员中去宣传卫生常识。这种作为职业主体的责任感在市场化环境下的护士身上依然存在。例如,2003年8月25日的《我会把护士日记写下去!》中这样描写护士张积慧的心理活动:“女性天生具有一种坚韧不拔、甘于奉献的精神。但在今天,光有奉献还不够,终身学习,永不停步,才能真正担起新时代女性的责任”。

三是讨论护士作为劳动者的权益问题。改革开放前的报道主要从劳动保护的角度谈对护士的照顾,关注护理劳动本身带来的身体压力和损害。例如,1956年11月23日的一篇题为《关心护士,做好护理工作》的评论员文章指出,由于护士大部分是青年妇女,“医疗卫生部门要注意照顾护士的工作特点和生理特点,在生活上关心她们,在工作上给以各种方便条件”。但是,并非所有医疗卫生部门都能深刻认识到这一点。很多部门做得很不到位,对护士们既缺乏教育,又缺乏照顾,还为她们规定了不合理的工作制度,如哺乳时间要在工作时间以外补足,有的医院甚至要求怀孕的护士参与抬病人,对她们的身心需求和现实问题考虑不够。据1956年9月8日《关心护士的生活和学习,上海着手改进护士工作》报道,8个医院在这一年中曾经有46个护士流产、早产。1987年5月13日艾笑的《在护士节这一天》报道,一位病房护士一个班里需要走多达55里路。2013年5月10日李红梅的一篇《护士流失令人忧》的文章介绍到,一半护士每天工作

超过9个小时,甚至连喝水、上厕所、接电话的时间都没有,至于不能按时下班更是家常便饭。2015年5月12日姚友明等人的报道《床护比达标还需几个37年?》指出,有的夜班护士须照顾80名患者。

改革开放后的报道更关注护士职业发展面临的困境。例如,1980年2月2日的《从不愿报考护士学校谈起》中,将问题归因为领导思想认识上的偏差,以及对护士培养、晋升、福利待遇不合理等方面的不足。2008年9月4日李晓宏在《护士为什么这样少》的报道中指出,护士职业发展中面临工作强度大、报酬待遇低、编制控制严等挑战;2013年5月10日李红梅的报道《护士流失令人忧》指出,超半数护士对目前收入感到不满意或非常不满意。5月17日她的另外一篇报道《护士劳动太廉价》指出,常规的静脉输液操作过程最少包括5个步骤,但这样一个需要严格训练的复杂劳动,收费一次仅2元,“还不值一个煎饼的钱”。住院一级护理每天也仅9元。她在报道中还指出,在推行优质护理服务工程过程中,一些医院加大了护士的工作量,但并没有相应地提高护理服务的价格和护士的报酬,不能不影响到护士工作的积极性和护理队伍的稳定性。即使如此,多数护士仍坚守岗位,默默奉献。2015年5月12日,姚友明等人人在《床护比达标还需几个37年?》一文中指出,护士群体仍未摆脱工作繁重、收入偏低、职业认同感差的怪圈。2016年5月20日王君平的《莫让护士被“忽视”》一文,报道了护士收入待遇差、工作超负荷,导致护士招不到、留不住的“护士荒”的现象,认为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护士占总人口的比重约为5%,而我国只有1%左右,护士尚缺几百万人。2011年5月24日白剑峰的《把护士还给病人》一文和2013年7月29日朱虹的《护士兼护理如何可持续》,则从经验分享的角度,分别介绍了北京和天津医院采取措施提高护士职业满意度的实践。

总体而言,护士作为普通的劳动者形象,媒体既再现了其积极进取、乐于奉献的一面,也再现了其劳动权益得不到保障的现实。市场化以来,后一种再现更为集中和突出。

### (三) 护士的仆人形象

近百年来,尽管护理人员在医疗体系中的地位由无技术的劳工提升至受过良好教育的专业团队中的一员,但护士的民俗形象(the folk image,又称“母亲形象”)、宗教形象(the religious image)和仆人形象(the servant image)<sup>[13]</sup>至今依然存在于社会大众意识中,影响了护士的社会形象。实际上,病人似乎很难将受过专业训练的护士与较少受训的同样照顾病人的女性区别开来。护士与其他在家庭中进行照顾的妇女分享对常用器具和工具的使用时,护士因看起来是“没有对科学化技能的垄断性定义的通用式的女性服务工作者”,其专业形象一开始就受限制了<sup>⑥</sup>。

在中国,20世纪60年代的反精英运动中,官方的意识形态认为,把触碰人的身体的脏活看成低等工作是一种封建遗毒,“大众被再教育,要相信所有的工作都是值得尊敬的,只要这个人的目的是全身心地服务大众。很多手段被用于工作场所来减少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差距”<sup>[14]</sup>。1966年以前,“由于当时的观念是各行各业均需相互服务,大多数人对护士无轻视思想,社会地位比以前提高”<sup>[15]</sup>。

尽管官方力图强化护士劳动的专业性,但是,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始终存在对体力劳动者的轻视。1956年上映的电影《上甘岭》中有一幕广为人知:女主角护士王兰用嘴吸住导尿管给异性伤员排出尿液。这一场景虽然描写的是特殊时期的特殊场景,被官方当作一种英雄主义和奉献精神而正面宣扬,但在实际上起到了强化护理与人体接触的尴尬一面,强化了护理是(女性)伺候人的社会看法。这种描绘在一定程度上也模糊了以关爱为专业特性的护士与将关爱看作家庭责任的家人之间的界限。2008年的一项问卷调查显示,仍有25.5%的患者认为护士是保姆形象,8.0%的患者认为护士是仆人形象,多数人认为护士职业是纯粹的服务性工作<sup>[16]</sup>。

在《人民日报》塑造护理专业形象的同时,也显示了社会和文化中对护士与护理劳动的看法,以及护士的心声。

一是病人对护士劳动不尊重。如1956年9

月10日的一篇题为《尊重护士的高尚劳动》的社论文章指出,在很多人甚至卫生部门有些人的心目中,依然存在“从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对护士工作的不正确的看法”,个别病人甚至认为自己是“花钱来治病”的,因此“对于护士的劳动很不尊重”。同年10月11日一篇题为《尊重护士劳动,做好护理工作》的文章认为,仍有不少病人对护士的劳动表示轻蔑,并进一步描述了这些不尊重的具体表现,如有些病人认为护士铺床、送便器是他们用钱买来的享受,有的病人喝令护士给他们作招待员,为来看望的亲友送开水,一旦遭到拒绝就臭骂护士:“你为谁服务”“你干什么!”有些病人把护士叫来说自己身体不舒服:“你这个小护士又不能解决什么问题,你给我找医师来,快去!”

二是护士自身的不满与呼声。早在1987年6月16日冯军军在《三位老护士手捧南丁格尔奖发出呼吁:护士人少质差亟待加强,社会应该尊重护理工作》的报道中指出,三位当年获得第三十一届南丁格尔奖章的中国优秀护理工作者认为,新闻、宣传部门对社会上存在的不尊重护理工作劳动的现象负有一定责任,因为媒体报道中存在护理专业性突出不足的情况:“不能一报道就是喂饭、喂水”,实际上护理中还有很多技术性非常强的工作,都应该有所反映,“那才是护理人员的真正形象”。

总体来看,由于社会上长期潜在的对护理工作作为“伺候人”工作的贬低、轻视,护士的仆人形象也一定程度存在,并在官方媒体的批判性文章中隐现出来。

### (四) 护士的女性形象

从性别角度来看,由于绝大多数护士是女性,加之传统性别分工导致发生在家庭中的身体照顾劳动主要由女性承担,对家庭中处于从属地位的女性的态度往往也延伸到对医院护士的态度中来,影响了对护理专业的看法。

一是强调护士劳动过程中的爱心而非技术。长期以来,对护理劳动的描绘存在用“亲人”称呼病人的情况,例如1959年3月8日妇女节,海稜发表了一首题为《护士的心》的诗:“常把病人当

亲人,病人心疼我心疼,千呼万唤不厌倦,但愿病人得康宁。昼夜侍候多殷勤,病房冷暖时在心,年年月月如一日,永把青春献人民”。

改革开放后,《人民日报》对护士的描写也延续了“亲人”的概念,媒体中强调将“爱”等情感性话语而非技术性话语与护士联系在一起的现象日益普遍。例如,1981年5月28日发表的《他待病人胜亲人——记抚顺矿务局医院外科护士肖淑芬》、1989年5月27日发表的《守护生命的“女神”——记获得南丁格尔奖章的四位中国护士》、1991年3月9日发表的《女护士李亚贤——“奉献爱的人”》、1997年5月12日发表的《爱,洒向颠倒的世界——记南京市脑科医院的护士们》、同年9月16日发表的《充满爱心的护士全雪明——一片爱心献病人》等报道均为这类报道。2003年,由于“非典”的流行和护士在其中发挥作用的凸显,《人民日报》共有18篇题目中包含“护士”的报道,是历年最多的,且多用“天使”来形容护士。2006年4月17日白剑峰、云桂芳在报道《“洗肠护士”的仁心热肠》中,用“白衣天使”称呼护士,导语则是“干这种活,就要像父母对待自己的孩子”。在2006年7月18日赵鹏、徐志南写了一篇题为《播种善良收获美丽——记福建省屏南县医院护士包著琼》的专题报道,尽管主人公包著琼工作成果显著,但在报道中作为要点提示的三个小标题“护士包著琼的‘吝啬’与慷慨,在屏南县几乎家喻户晓”“热心的包护士”“爱哭的‘包妈妈’”,无一涉及到其专业技术表现。2007年11月3日发表的鄧振璞的《像仙子一样的护士》,文章第一句话便是“眼前的泽仁娜姆,就像一株格桑花,外表馨香、美丽,内在质朴、善良”。重点表现其思想品质,较少提到其专业技能方面的表现。同年5月17日白剑峰的另一篇文章《阳光灿烂的微笑》同样强调护士的“微笑”。

二是将护士与家庭责任联系乃至对立起来。20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人民日报》几篇有关护士典型的报告较多地强调护士作为女性承担的工作与家庭责任的冲突和对立。例如1997年5月9日王莹的《她有一颗平常心——献给国际护士节》对典型事迹(护士郭川华)的报道与

1961年对庄丽花的报道有了显著差异。报道用了很大篇幅讲述她如何为了工作缺席家庭责任,说她多年忙于护理工作,“照料自己女儿的时间很少”。由于其丈夫忙且常年派驻在国外,孩子半岁就被送进幼儿园,小学六年级就学会了自己买菜、洗衣服,有时还得跟着值夜班的妈妈到病房的值班室凑合过一夜。同时,在她的老父亲因病卧床期间,她也未能尽心照顾,还错过了父亲去世的那一刻。2004年3月2日发表的苏银成等人的《军旅模范护士——岑爱萍》中,使用了同样的叙事模式,在讲述了该护士对病人的尽心尽力之后,用了不少篇幅详述其对家人的亏欠,如父亲病危期间她还坚持值完班,等她赶回老家时,“见到的竟是父亲的灵堂”。于是“她失声痛哭,跪在父亲的灵前,请求九泉之下的父亲能原谅女儿的‘不孝’”。同时,由于工作繁忙,她也没有时间照顾女儿,导致女儿在作文中写道:“我的妈妈是白衣天使,但她是一位懒惰的天使”。

三是讨论男护士的加入及其优势。2016年关于男护士的研究发现,社会性别秩序是男护生身份认同主要参照的社会框架。由于性别身份和职业身份的冲突,男护生不能获得对护士身份的认同,只能在现实的压力下,通过大学生的身份缓冲两种身份之间的冲突,获得暂时的平衡,他们会同时运用“创造相同”和“维护差异”策略来管理自身承担的多重身份<sup>[17]</sup>。作为主流媒体的《人民日报》则相对较少关注到这一面,更强调积极的一面。例如,2005年9月6日关悦在《北京首批高学历男护士全部签约三级医院》的报道中,就工作环境、强度、社会反应等采访了其中一名男护士,得出男护士适应良好、家人支持、科室欢迎等积极结论。2010年5月12日白剑峰的报道《“护士先生”多起来了》则介绍了10年来男护士的发展情况,指出过去男人当护士被认为是低贱和耻辱的,如今我国男护士人数增多了,而且男护士就业率高、流失率低,这些现象反映了社会的进步和观念的开放。报道还认为,男护士在临床上具有体力精力、应急能力、管理能力和同性护理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同样可以在护理事业上有建树。

总体来看,关于护士的性别形象的再现依然将护士默认为女性,并较多与女性的关怀特质联系起来。同时,虽然男护士依旧凤毛麟角,但报道中的“重男轻女”现象还一定程度上存在。

#### 四、小结与讨论

本文以《人民日报》的相关报道为文本,对护士的职业形象进行了梳理。研究发现,《人民日报》再现了护士的知识分子形象、劳动者形象、仆人形象和性别形象。一方面,护士的这些多元形象贯穿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个历史时期,显示了这一职业群体多种面貌并存情况的长期性与稳定性;另一方面,不同时期对护士形象的再现也有差异,在市场化不断深入的过程中,护士的职业形象掺杂了从知识分子、普通劳动者到仆人的等级化的形象,而对护士作为知识分子形象的再现日益让位于对护士作为女性形象的再现。由于《人民日报》作为党报的权威性,一定程度上呈现了社会对护士群体和护理职业的认知。

大众文化不仅仅只反映整体文化,同时也通过复杂的方式向整体文化传达信息。再现的概念清楚地说明,大众文化的生产是一个调解的过程<sup>②</sup>。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官方话语中这四种护士形象的隐显在一定程度上显示了社会对女性职业身份与性别身份、职业角色与性别角色认识的稳定与演变并存的现象,体现了力图打造一个无阶级差异和男女平等的政府与民间根深蒂固的对照顾性劳动的社会位置的冲突。此外,从报道数量来看,护士并没有得到足够重视,特别是市场化以来,相关报道往往出现在护士节前后,更多地是一种符号性意义,甚至这种符号性的再现也日渐稀少。

受限于文本本身的特点等原因,本文没有就护士的女性形象进行更加深入的探讨,如在新媒体中被呈现较多的性化的一面。对影响这些多元形象存在的社会因素、对导致这些形象变迁的因素的探讨也不足,需要留待今后研究加以深入研究。

#### 注释:

① 参见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编《2017年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

版社2017年版。占比数据由此处相关数据计算得出。

- ② 参见安格哈拉德·N·瓦尔迪维亚(Angharad N. Valdivia)著,朱悦平译,《Images of Women: Overview》(《女性形象:概述》)词条,载于[美]谢丽斯·克拉马雷,[澳]戴尔·斯彭德主编的《路特里奇国际妇女百科全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
- ③ 见安妮·巴尔塞莫(Anne Balsamo)著,陈娜静译,Cultural Studies(文化研究)词条,载于[美]谢丽斯·克拉马雷,[澳]戴尔·斯彭德主编的《路特里奇国际妇女百科全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
- ④ 见凯蒂·迪普威尔(Katy Deepwell)著,朱悦平译,《Art Practice: Feminist》(《艺术实践:女性主义》)词条,载于[美]谢丽斯·克拉马雷,[澳]戴尔·斯彭德主编的《路特里奇国际妇女百科全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
- ⑤ 参见Friedan B.的《The Feminine Mystique》,Dell,1963年版。
- ⑥ 参见Margarete Sandelowski的《Devices and Desires: Gender, Technology, and American Nursing》,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2000年版。

#### 参考文献:

- [1]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2017年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Z].北京: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2017:30.
- [2] 李强,刘海洋.变迁中的职业声望——2009年北京职业声望调查浅析[J].学术研究,2009,(12):34-42.
- [3] 连玲玲.“追求独立”或“崇尚摩登”?近代上海女店员职员的出现及其形象塑造[J].近代中国妇女史研究,2006,(14):1-50.
- [4] 冯剑侠.“无冕皇后”还是“交际花”:民国女记者的媒介形象与自我认同[J].妇女研究论丛,2012,(6):59-64.
- [5] 张娜.人民日报(2001~2015)话语中的女性形象研究[J].新闻界,2017,(3):70-74,82.
- [6] 王三虎.护士形象简史[J].中华护理杂志,1992,(11):518-519.
- [7] Buresh B. The Nurse Who doesn't Exist: Omission, Neglect and Debasement of Nurses in the Media[J]. The Journal of Nurse Empowerment,1992:10-16.
- [8] Morris-Thompson T, Shepherd J, Plata R, et al. Diversity, Fulfillment and Privilege: the Image of Nurs-

- ing [J]. Journal of Nursing Management, 2011, (19):683-692.
- [9] Aber CS, Hawkins JW. *Portrayal of Nurses in Advertisements in Medical and Nursing Journals* [J]. IM J Nurs Schol, 1992, 24(4):289-293.
- [10] Bridges J. *Literature Review on the Image of the Nurse and Nursing in the Media* [J].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1990, 15(7):850-854.
- [11] 李秀华, 郭燕红. 中华护理学会百年史话(1909-2009)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9.
- [12] 朱安平. 《护士日记》礼赞青春 [J]. 大众电影, 2009, (5):40-42.
- [13] 孙慕义. 医学伦理学 [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91.
- [14] Samantha, Mei-che Pang. *Nursing Ethics in Modern China: Conflicting Values and Competing Role Requirements* [M]. Amsterdam-New York, NY., Rodopi: 30-31.
- [15] 林菊英. 我国护理在医疗卫生事业中的作用与地位 [J]. 护理学杂志, 2003, (1):3-4.
- [16] 曹祝萍. 医护关系研究——历史、现状、存在问题及形成因素分析 [D]. 石河子: 石河子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12.
- [17] 高修娟, 何圣红. 青年男护生身份认同困境解读 [J]. 青年研究, 2016, (2):68-76+96.

## Representation of Nurses' Images in Media: A Context Analysis of *Renmin Ribao* Since 1949

MA Dong-ling

(Women's Studies Institute Of China, Beijing 100730,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d nurses' images in media, based on reports of *Renmin Ribao* since 1949. Four kinds of images were represented in *Renmin Ribao*, such as intellectuals, workers, servants and women. Nurses were first identified as intellectuals and nursing were scientific activities; nurses were also reported as workers who pursued career value and success, whose labor rights concerned; from a critical perspective, *Renmin Ribao* also reported cases when nurses were deemed as servants; besides, nursing were identified as women's work, their moral rather than technical traits were emphasized, their roles in family rather than in workplace were highlighted, and male nurses were favored than female nurses. The continuity and variability of these four kinds of images of nurses in different historical periods demonstrated the coexistence of the social recognition of women's working identity and gender identity, women's working role and gender roles.

**Key words:** nurse; images; *Renmin Ribao* representation

(责任编辑 赵莉萍)

# 知识女性多元话语的媒介呈现

## ——基于近代女性报刊的考察

姜卫玲

(淮阴师范学院, 江苏 淮安 223300)

**摘要:**在中国近代时期社会思潮纷繁复杂与各种流派此起彼伏的历史背景下,早期资产阶级新型知识女性群体逐渐兴起。在由传统跨越到现代社会的过程中,她们跻身报刊界,通过具体报刊活动发出属于女性自己的声音,突破了长期以来女性在话语表达方面的禁锢。以近代女性报刊为考察中心,可以比较全面地梳理近代社会知识女性借助报刊所呈现出的在文化、身份、职业与参政等方面的女性话语。

**关键词:**近代女性报刊;知识女性;女性话语;媒介呈现

**中图分类号:**G1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73-07

在中国近代特定的时代语境下,林宗素、陈撷芬、秋瑾、何震等知识女性跻身报刊界,通过报刊活动表达她们在文化、身份、政治以及职业方面的多重诉求,勇敢发出了属于女性自己的“声音”,突破了长期以来中国传统女性在话语表达方面的重重限制与深深禁锢。作为新型知识女性群体的杰出代表,她们在思想上最早觉醒,并通过自身的实际行动大声疾呼兴女学运动,主张妇女权利,不断追求自身解放;作为国民的重要组成部分,她们毫不回避自身责任,积极承担起作为国民对于国家的责任;作为报刊活动的践行者,她们搭乘上近代社会转型的传媒发展快车,借助女性报刊(或自办报刊,或参与报刊编辑,或向报刊投稿)展开激烈笔战,表达女性自身在文化、身份、职业与参政等方面的多重诉求,为争取

女性的自由与平等权力而大声疾呼,以图实现女界自立,得到社会积极响应……在她们身上,集中呈现出属于近代先进知识女性群体的多样化的复杂特征。本文透过尘封已久的近代女性报刊史料,力图用历史的原场与原貌去还原属于女性的多彩生活,重点探讨女性报刊图景所呈现出的文化、身份、职业以及参政等方面的女性话语。

### 一、女性话语界定及文献综述

女性话语是指女性作为一个独立社会群体所表达出来的以各种文本形式和意识形式存在于社会历史时空里的那些“话”。简单来说,女性话语就是女性的言语。具体来说,女性话语是指站在女性的立场,以女性的独特视角来审视有关女性自身生存与发展问题的话语表述。王鑫曾在其专著《商务印书馆与中国现代女性启蒙》中

收稿日期:2018-03-25

基金项目: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近代女性报刊视阈中知识女性话语空间建构研究”(项目编号:16TQB001)

作者简介:姜卫玲(1976—),女,淮阴师范学院传媒学院广电系主任,副教授,主要从事新闻传播史论、女性报刊研究。

指出女性话语所包含的双重含义:一是指“女性自己的声音”,即“女性运用语言,书写、表达、言说自己在私人领域和公共领域内的情感、思想、体验以及与社会构成的某种关系”;二是指“有一套男性的‘女性话语’”,即“男性站在自我和女性的双重立场上对女性的书写、言说和表达”<sup>[1]</sup>。本文中的女性话语主要指的是第一种含义。

在一定程度上,女性话语的表达与呈现既是“女性主体意识的反映”,也是“女性对男性传统话语霸权的反抗与反拨”<sup>[2]</sup>。究其实质,对女性话语问题的探讨不但反映了女性对外部世界及社会的感知与判断,也反映了女性对自身价值观念的认知。因此,女性话语问题实际上凸显出了女性自身主体权力的重要性,女性正是通过自身主体权力的发挥来体现其与社会与历史中所处的具体地位。

近年来,在以法国哲学家、社会思想家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为代表的后现代主义理论的影响下,有关中国妇女问题的研究也越来越多地关注到了女性话语这一重要话题。杨永忠、周庆对女性话语问题作了比较深入的研究,他们认为,女性话语问题的提出实则反映了“女性作为一个独立社会群体的觉醒,是以女性自己的声音对女性的历史和现实进行描摹的结果,是女性对自身现实生存状况的展示”。女性话语的表达与呈现不但是“女性群体自我意识觉醒的需要”,更是“女性自身精神力量和存在价值的具体体现”<sup>[2]</sup>。朱颖、廖振华从媒介传播角度对女性话语权进行了具体界定,提出女性的媒介话语权是女性通过大众传播媒介表达自己对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等方面意见和观点的权利,它不但包含着“女性受众的话语权”,也包含了“女性传播者的话语权”<sup>[3]</sup>。乔以钢与刘堃从政治、经济与文化的视角分析了女性话语形成的具体过程,指出在近代中国救亡图存的时代背景下,无论是“女学”话语还是“女权”话语,它们都是作为民族国家话语的工具而存在的<sup>[4]</sup>。

此外,王秀田以20世纪初期的女性社会职能和角色定位为研究基础,深入探析了在男女话语中“贤妻良母”的性别差异,指出知识女性对“贤妻良母”的认同与超越,并探讨了女性“贤妻良母”话语产生的具体渊源<sup>[5]</sup>。杜芳芳通过对晚清时期《女子世界》中呈现出的女权思想与教育主张的考察,指出其塑造和推崇的新女性形象促使沉梦在封建文化中的女性意识逐渐觉醒<sup>[6]</sup>。谢天勇、张鹏以《妇女时报》为个案,通过详细梳理该报对民国初年女性参政话语的具体表述,指出商业性报刊是如何呈现女权运动以及在知识与伦理之间作出的价值评判<sup>[7]</sup>。李晓红则以《妇女杂志》《女子月刊》等女性报刊为基本史料,在详细梳理现代上海知识女性与大众传媒间关系的基础上,探讨了“现代中国知识女性发声的过程以及女性话语的形成过程”<sup>[8]</sup>。万琼华通过对民国初年报界对女子参政运动者的视觉再现与女子参政运动者对报人言说反再现的考察,指出女报人在争取女性政治话语权过程中虽一直处于被男性打压的状态,但却能积极发出属于自己的声音<sup>[9]</sup>。

现有成果既有宏观视角的综合研究,也有丰富翔实的个案研究,不但纲目清楚,而且从女性报刊与女性之间关系的角度来考量近代社会史和社会性别史,可以说是开辟了一个新的研究视野。但是,总体上对女性报刊图景中知识女性话语形成与呈现之间的整体现象背后的规律和本质缺乏深入探究。从古至今,中国妇女从来都不是孤立无援地存在于这个世界上,她们与社会生活紧密相连。在清末民初强国保种的特定历史语境下,部分知识女性得以进入报刊媒介所制造的“公共空间”,成为国家、社会、民族、思想以及文化领域中被“言说”的具体对象。女性话语由此就成为了女性表达自己的观点、建构自身主体话语的一种语言权力。知识女性借助女性报刊这一彼时影响力巨大的媒介通道将自身并不强大的“声音”勇敢表达出来,反映了她们在社会生活中的真实境遇,其从“无声”到“有声”的发声过程值得关注。

## 二、知识女性多元话语的媒介呈现

作为大众传播媒介之一的女性报刊,因为“其形构的公共空间,对于改变国人的思维、言谈、写作定势以及交流方式”以及“新闻的讲求时效,记者的好奇搜隐”,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与描摹了“社会情状的原生态”<sup>[10]</sup>,在近代中国社会转型与变革的关键时期深刻影响了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我们透过女性报刊具体文本内容的深入解读,可以“跨越时间的限隔,重构并返回虚拟的现场,体贴早已远逝的社会、时代氛围”<sup>[10]</sup>。同时,在由传统向现代社会跨越的过程中,女性报刊既承担了启蒙中国女性、引导其思想解放的重任,描绘了女性生活的世相图景,又在表达与捍卫女性话语权方面,肩负着女性话语建构的使命,参与了从传统女性话语向现代女性话语的转换。

在西方女权思想影响与妇女解放吁求推动下,面对国家和民族生死存亡的关头,知识女性通过展开笔战——或向报刊投稿、或自办报刊等方式,为女性伸张自我权利高声疾呼、奋起反击并得到社会积极响应。她们借助报刊媒介,或抒情怀古、表达见闻,或激扬文字、力参国事,高呼妇女解放和民族救亡,争取平等自由,冲破一直以来被拘囿在深闺里的束缚。她们打破报刊中男性话语的垄断,勇敢发出了属于女性自己的“声音”,向社会表达了属于女性的独特主体话语,从寻求女性独立到人格平等,再到充分认识到男女的性别差异,使女性由过去的“被看者”转变为现时主动的“发声者”,努力建立了一个属于女性自己的话语表达空间。

### (一)文化话语:兴女学

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广大妇女一直深受父权制思想的束缚,在家庭、社会中一直是作为男性的附属物而存在的。“男性应刚,女性应柔;男子是主动的,女子是被动的。这种哲理,看来浅薄可笑,谁知他竟支配着三千年来的历史。”<sup>[11]</sup>在文化教育方面,女子不识字、没有文化竟被冠以“女子无才便是德”的“美名”。在这种

迫切需要革新的社会背景下,接受过新式教育的知识女性们超越了传统社会划定的既定空间,自信满满地步入了社会公共空间。同时,她们凭借自己的既有学识与见识在报刊上公开发表属于女性自身在教育方面的文化话语,并与当时拥有话语权的男性精英所倡导的“女学”运动形成了呼应,一时间,掀起了颇为壮观的“兴女学”运动。

1898年7月,中国女学会在上海创办了《女学报》,这是我国第一份由女子主办、以女性为目标读者群的女性报刊。该报自创办起就以启蒙妇女思想为根本宗旨,主张无论男女都应有平等的受教育权利,并经常发表由知识女性写作的论说文章。比如《论女学堂当与男学堂并重》《论中国创兴女学实有裨于大局》《劝兴女学启》等明确提出要“提倡女学”“开通女智”“讲论女德”。作为该报十八位女主笔之一的康同薇,深受其父康有为资产阶级维新思想的影响,深刻认识到了“女学”与培养“贤妻良母”之间的紧密关联,并在其所从事的报刊活动中为实现“兴女学”这个远大抱负而作出种种努力。“欲为起化之渐,行道之先,必自女教始”,“夫女学不讲,而凡以防盗之法防之,日望天下之贤母教其子,淑妻相其夫,孝女事其父……不亦难乎!”<sup>[12]</sup>

1899年,年仅16岁的陈撷芬得到父亲陈范的大力支持与帮助,在上海成功地创办了《女报》(后改名为“《女学报》”)。该报以为广大女性服务的女性报刊为定位,响亮发出要致力于传播“女学”、践行“女学”的呼声。这正如陈撷芬在《发刊词》中所指出的:“今中国二万万女子,盲其目,削其足,樊笼其身体,束缚其智慧。方且不能识字,何论读书;方且不能读书,何论学与权”<sup>[13]</sup>,主张妇女要从封建桎梏下翻身获得解放,争取自由与独立的权利,大声道出了中国女性之从未言出之言。

1903年4月,胡彬夏在日本留学期间,和林宗素、曹汝锦等十多位女学生发起并成立了妇女团体组织——“共爱会”。此后,她还在《江苏“女学论丛”栏目上发表《祝共爱会之前途》《论中国之衰弱女子不得辞其罪》等论说文章,提出

要“振兴我女学,教育我女子”“排斥女子无才为德之谬训,脱去古来酒食是仪之习惯”<sup>[14]</sup>,对传统性别关系进行了猛烈抨击,表达出了其较为激进的“女学”主张。在她看来,振兴“女学”,强调女性的社会责任是“女学”运动的重要内容。同时,她还激励妇女要冲破社会性别的藩篱与拘囿,接受新式教育获取知识以寻求自身的独立与自强。

随着近代中国社会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知识女性不仅参与到报刊编辑活动之中,有些还成为报刊媒介的实际掌控者,担任报刊主编之职,这就使得女性话语从男性话语的垄断中逐渐剥离开来。她们借助报刊媒介挥斥方遒、指点江山,对社会发生着一定的影响,“从女性立场对中国男权历史文化的批判,显示着现代大众传媒主题的深化以及知识女性的成长”<sup>[8]</sup>。在面对当时纷繁芜杂的社会发展形势时,她们强调要通过学习来提升与丰富自己。客观上来讲,“女学”运动的兴起对提高晚清时期广大女性的文化素质以及增长女性见识等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从而使更多的女性成为了既能胜任传统家庭生活中相夫教子之责的“贤妻良母”,又能具有鲜明民族与国家观念的社会“新女性”。其中,以康同薇、裘毓芳、陈撷芬、林宗素等为代表的杰出女性在家庭中男性成员的支持与帮助下,踏着父兄、丈夫或亲友的足迹走上了社会舞台。她们通过创办报刊、兴办学校来传播“女学”话语,主张女性与男性一样要接受教育、打破封建传统旧观念、砸碎钳制妇女的枷锁与桎梏,力争获得解放与自由。虽然,此时女性主笔或女性编辑等报刊媒介从业人员在报刊舆论界发出的声音还比较微弱,但她们毕竟突破了女性在言论方面的禁锢,发出了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女学话语,为后来轰轰烈烈的女学、女权以及妇女解放运动提供了动力,指引了前行的方向。

## (二)身份话语:倡女权

19世纪末20世纪初,一批先进知识女性在“开新耳目,拓其心思,张其能力”目标的引领下,不但迈出了家门,还踏出了国门,走向了更为宽

广的社会空间。她们当中有的赴海外留学,学习西方文化、掌握先进科技;有的游历各国,饱览异国风光、感受奇风异俗……这极大地拓宽了她们认识世界的视野。“从基本人权的严重缺失,到争取男女同权,更进而与男子一道,为现代国家的国民所应具备的各项权利努力奋斗”<sup>[15]</sup>,妇女的生存状态较之以前有了明显变化。她们在艰难地迈向独立自主的历程中,力图借助时代发展与社会变革的契机来摆脱传统女性在自己身份归属方面的盲点与认识上的误区,竭力通过报刊活动书写属于女性自己的历史话语,表现出重塑女性自我社会身份的强烈意愿。一方面,她们非常重视报刊媒介的思想启蒙功能,高度肯定女性在家庭中所担负职责的社会价值。如陈撷芬在《女学报》上先后发表了《兴女学说》《女权与文学》《男尊女卑与贤妻良母》《普告同志妇女文》《男女之比较》《婚姻自由记》《独立篇》等论说文章,在提倡“女学”基础上,大力传播女性自立的理念,倡导女性应该拥有的各项权利。另一方面,她们又试图突破传统女性社会身份的束缚,强调女性与男性在社会身份上的平等,试图重构一个男女平权的理想社会,在近代社会公共空间里呈现出属于现代新女性的多重风貌。知识女性利用所掌控的女性报刊媒介,站在舆论舞台的前台大声表达女性的看法,试图摆脱传统封建社会一直以来女性要承担更多家庭责任的要求。

女性报刊作为女权运动的言论平台和宣传动员工具,以“倡女权”为主要目标,并将“倡女权”与爱国救亡运动以及民主革命运动结合起来,号召妇女要能积极参与到“惊天地,泣鬼神”的伟大事业之中。因此,社会上每当有重大事件发生的时候,知识女性们都能代表女界及时发言,表达她们对于国家事务的具体看法。与此同时,在整个社会从政治层面讨论女性作为国民一分子对国家与民族责任的时代背景下,部分男性知识精英提出了“女国民”的称呼,主张妇女应该同男性一样对国家享有同等的权利和义务。对此,知识女性群体积极响应并认同这一社会身

份,开始重新思考自身的家庭价值与社会价值,勇敢承担起作为“国民一分子”对于国家的责任。例如,胡彬夏在担任《妇女杂志》主编期间,接连发表了十多篇以“女性道德”“女性职责”等为主题的文章,高声呐喊“中国妇女按照科学新知来主持家政,教育儿童,或以西方妇女为楷模以建设自己的小家而为国家富强和民族振兴贡献出一份力量”<sup>[16]</sup>,力图以一种建设性的意见展现作者心中“二十世纪新女子”所应具备的精神风貌及其应该履行的家庭与社会职责。

女性报刊图景中呈现出来的知识女性群体对身份话语的表达,重新界定了女性在家庭与职场生活之间兼具的现代性身份。一方面,女性报刊大力提倡女子走职业化的道路,不仅初步建构了现代都市女性身上所具有的完全区别于传统女性的全新社会身份,也勾勒着其逐步走向社会的重要路径。另一方面,也搭建了与世界妇女解放运动以及女权思想交汇的话语平台,鲜明地表达出女性在“倡女权”方面的身份话语。但是,有些从家庭“出走”、思想上已经初步觉醒起来的女性在重建传统的性别关系、探索自身新身份方面困难重重。陈撷芬在女性身份认同与主体建构方面展现出一种家庭与社会的调和立场,最终却因现实条件的种种限制和个人激进思想的退潮而重新退回到封建家庭,选择继续传统女性的身份。曾在社会大舞台上叱咤风云、独领风骚的秋瑾,尽管猛烈抨击女性在现实社会中所遭遇的种种不平等待遇,提倡女性要走上社会从事相应的职业以实现经济自立,却又提出“幼而事父母,壮而事舅姑,长而育儿女,固其本分之事”<sup>[17]</sup>,倡导女性还是要担当好传统宗法家庭的社会角色,要能够操持家务以照顾好家庭。这也从一个侧面表明了彼时女性群体在寻求自我独立身份诉求以及获取女性权利方面的任重道远。

### (三) 职业话语:立女业

在西方新思想与新观念的影响下,知识女性逐渐摆脱封建旧家庭的束缚,在争取社会权利、改变传统两性关系和秩序的社会运动中扮演着重要的女性启蒙者的角色。“个性解放”“男女平

等”等思想的传播让一部分女性重获自尊,她们开始从愚昧无知状态中逐渐清醒过来,陆续走出闺阁,接受新学,步入社会领域。她们除了在情感婚姻和命运掌控方面有了一点主动的权利外,在其社会职业选择上也突破了传统社会对女性的束缚。尤其是生活在大都市之中的知识女性在学校与社会的多种规训手段下被形塑为各种职业角色,陆陆续续在服务、商贸、教育、医疗、文化、传媒、科研等行业初露锋芒。由蒙昧无知到初步觉醒、由柔顺屈从到为未来命运的自我抗争,由无主体状态到确立鲜明的女性意识……她们不再是闺媛村妇,而是逐渐成长为引领社会新风尚的时代“新女性”,表现出了自信与时尚的一面。

同时,部分女性先觉者在对女性群体进行启蒙的同时,又把女性启蒙纳入到了整个时代所在的政治、思想与文化的启蒙语境当中。吕碧城不仅为女子教育作出了重要贡献,也为女性参与具体报刊活动开了历史先河。1904年,从日本留学归来的她,由于才华横溢,受到英敛之的赏识,进入天津《大公报》报馆工作,成为我国较早以新闻业为职业的女性之一。面对国家民族的苦难以及妇女生存的艰难境地,她发出了“眼看沧海竟成尘,寂锁荒陬百感顿。流俗待看除旧弊,深闺有愿作新民。江湖以外留余兴,脂粉丛中惜此身。谁起平权偕独立?普天尺蠖待同伸”<sup>[18]</sup>的呐喊,打破了女性自古以来的喑哑无声状态。

部分知识女性从之前只知在家相夫教子的传统女性成长蜕变为“为稻粮谋”的职业女性。如张竹君、徐自华、何香凝、张默君、尹锐志、沈佩贞等凭借自身的努力与奋斗,成为了她们所从事行业的佼佼者。在报刊媒体呈现的女性职业话语的直接影响下,越来越多的妇女认识到相夫教子的居家生活不再是女性生活的全部依托,“孝女”“贤妻”“良母”也不再是女性的全部社会角色。因而,她们更多地开始考虑到自己内心的真实感受,进而关注到属于女性自己的人生价值,尤其注重自身人格与经济的独立,在一定程度上也摆脱了传统女性对于封建家庭的依附性而具

有了现代新女性的独立人格。这些在思想意识上觉醒的知识女性,以独立自主的人生姿态站在女性立场,从女性自身角度出发,追求男女平等和自由独立。

#### (四)参政话语:述女政

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以后,妇女界提出了女子参政的明确要求。以唐群英、张汉英、张昭汉等为代表的女权精英不但成立了“女子参政同志会”“女子同盟会”“中华女子竞进会”“湖南女国民会”“浙江女子策进社”等妇女参政团体,还掀起了轰轰烈烈的以要求男女平权、争取选举权与被选举权为中心的女子参政运动。在引领妇女解放运动向纵深发展的同时,她们还积极创办女性报刊,通过报刊表达女子参政的合法性以及通过国会、宪法迅速实现的迫切愿望。1912年11月,神州女界协济社在苏州出版《神州女报》。该报站在女界立场发表了数篇宣扬女子参政的论说文,对社会产生了深远影响。如张昭汉在其发刊词中强调,男女平权首先是男女在教育上要平等,“顾欲权之平,必先平教育。孟子曰:人皆可以为尧舜。苟能受同等教育,则尧舜人人也,吾亦人也,人奚分于男女?”<sup>[19]</sup>此外,唐群英还主持创办了《女子白话报》。该报用文字浅显的白话报道了与女性相关的大量政治知识,响亮提出女子参政权利实现的根本之法在于开通女界智识的思想主张,引发当时社会上众多妇女思想上的共鸣。

据不完全统计,在1912年至1913年两年间,新出版的女性报刊有17种之多。这些刊物大多数是由积极参与政事运动的精英知识女性所创办的,报刊内容主要是侧重于对女性政治权利的表述,强调男女应该具有同等的社会身份。此外,这些女性报刊还尤其重视报道西方妇女参政情况,如日本女子学校章程、外国杰出女性传记、欧美妇女为选举权及参政权所作的斗争介绍等,对我国女子参政运动起到了一定的鼓舞和示范作用。在世界各国妇女参政典型案例的直接示范下,知识女性联系中国国内实际情况,发出“现虽处黑暗之世,然二十世纪民权、女权均大发达,

我二万万女同胞,终必有参政之一日。诸姊妹其勉之!他日国魂复苏,女界独立,当不忘英国妇女筚路蓝缕之功也”<sup>①</sup>的强烈感慨。在女子参政运动中的女权精英们以激进态度评判时局的变化,大声提出男女要同享政治权利的要求,表达女性力争参与政事的强烈政治诉求,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出此时知识女性的思想意识以及性别觉醒的程度。她们对报刊作为舆论工具在女性运动中的重要作用有着较为清晰的认识,并通过报刊这个女性话语表达的公共平台,扮演女界舆论领袖以“立言”,品评社会形势与政治格局方面发生的变动,力图争取在政治领域内妇女应该具有的平等地位及其相应的政治权利,体现出妇女参政意识的觉醒及其对女子参政的强烈渴望。虽然民国初年女子参政运动以失败告终,但是女界精英在响亮表达政治话语、要求参与政事的呼声推动了我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进程。

### 三、结语

在中国近代救亡图存的社会语境与政治宣传的现实需要中,知识女性透过女性报刊传播新知识与新思想,宣传男女平等,尤其是呼吁女性在文化教育、身份认同、职业选择及参与政事等方面发出了属于女性自己的主体“声音”,试图以自己的女性责任话语建构其突出的主体身份以追求自身在政治方面的各项权利,表现出其自身独特的应对方式与策略。同时,在此过程中,她们也完成了自身社会角色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变,并得以快速成长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社会人”群体,以一种前所未有的崭新姿态出现在世人面前,其进步意义不可低估。

#### 注释:

① 参见刘瑞容的《贺英国妇女得选举权文》,载《女子世界》1904年第7期。

#### 参考文献:

- [1] 王鑫.商务印书馆与中国现代女性启蒙[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24.
- [2] 杨永忠,周庆.浅论女性话语[J].中华女子学院山东分院学报,2004,(4):17-19.

- [ 3 ] 朱颖,廖振华.当代女性媒介话语权缺失探析[J].江西社会科学,2008,(8):227-230.
- [ 4 ] 乔以钢,刘堃.晚清“女国民”话语及其女性想象[J].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1):41-50.
- [ 5 ] 王秀田.20世纪初期女性话语中的“贤妻良母”[J].石家庄学院学报,2008,(4):89-92.
- [ 6 ] 杜芳芳.晚清期刊《女子世界》中的女权思想及其教育主张[J].山东女子学院学报,2017,(6):68-72.
- [ 7 ] 谢天勇,张鹏.新知识 with 旧道德之间:民初《妇女时报》女性参政话语的媒介表述[J].国际新闻界,2012,(12):107-114.
- [ 8 ] 李晓红.女性的声音:民国时期上海知识女性与大众传媒[M].上海:学林出版社,2008:381.
- [ 9 ] 万琼华.视觉再现与反再现——以民初报人对女子参政运动者的言说为中心[J].妇女研究论丛,2013,(1):72.
- [ 10 ] 夏晓虹.晚清女性与近代中国[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2-3.
- [ 11 ] 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1.
- [ 12 ] 乔素玲.教育与女性:近代中国女子教育与杰出女性觉醒(1840~1921)[M].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5:113.
- [ 13 ] 陈撷芬.发刊词[J].女学报,1903,(1):1.
- [ 14 ] 胡彬夏.祝共爱会之前途[A].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中国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840~1918)[Z].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1991:354.
- [ 15 ] 张朋.近代女性社会主体身份的自我建构:以康同壁为个案研究[J].淮北煤炭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6):82.
- [ 16 ] 王秀田.民初知识女性的角色认同:以胡彬夏为个案[J].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4):37.
- [ 17 ] 王宇.性别表述与现代认同:索解20世纪后半叶中国的叙事文本[M].上海:三联书店,2006:20.
- [ 18 ] 刘纳.吕碧城评传·作品选[M].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8:108.
- [ 19 ] 张昭汉.《神州女报》发刊词[A].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妇女运动历史研究室.中国近代妇女运动历史资料[Z].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1991:295.

## The Media Presentation of the Multiple Discourse of Female Intellectuals —A Study of Modern Female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JIANG Wei-ling

(Huaiyin Normal University, Huaian 223300, China)

**Abstract:** The social trends and various schools were complicated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In this situation, the early bourgeois female intellectuals gradually became stronger. In the process of transferring from traditional to modern society, some intellectual females got into press circles, spoke in their own female voice in specific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and made a breakthrough out of the ban on articulation of women. This paper conducts a thorough study of modern females to sort out the intellectual women discourse in the female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in the aspects of culture, identity, occupation and participation in politics.

**Key words:** modern female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female intellectuals; female discourse; media presentation

(责任编辑 赵莉萍)

· 国外女性研究 ·

# 日本农村妇女问题研究综述

——以二战后为中心

王国华

(大连海洋大学, 辽宁 大连 116023)

**摘要:**日本农村妇女问题研究起步较早,经历了上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的蓬勃发展期,经过数十年的研究积累,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学者们考察了日本农村妇女问题的方方面面,涉及的内容多,范围也非常广泛。期间由于新的经济和社会形势,以及不同阶段的法律及政策因素,经历了多次研究热点的转变。学者们共同关注了妇女地位及其变迁,勾画出农村妇女进步的发展历程。今后日本农村妇女研究将主要关注现实问题,探讨妇女与农村发展之间的关系,妇女在家庭和地区农业组织中的主体参与和主体能动性的发挥等。

**关键词:**日本;农村妇女问题;农村发展;研究综述

**中图分类号:**C913.6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80-05

## 一、早期的农村妇女问题研究

日本农村妇女研究起步时间较早,二战前就散见相关研究,且与农村家庭研究密切相关。研究者主要集中在人文社会科学领域,代表性学者包括有贺喜左卫门、铃木荣太郎、竹内利美等。其中有贺是日本农村社会学理论的创立者,他提出了“家”和“村”理论,并运用该理论考察日本农村的社会结构,及作为微观组织的“家”的构成特征。有贺的学术思想继承者和发展者又把相关研究推向深入,他们指出了农村家庭的基本特征,阐明了农村家庭构成具有多样性的特点,“家父长制”是封建制在家庭中的体现,家庭内部存在夫妻妻从的等级结构。他们的学说奠定了二战前和战后一段时期农村家庭研究的理论基调。

农村家庭的研究更多集中在农村社会学和

家族社会学领域。其中农村社会学领域的学者借助家族社会学领域的研究成果,认同农村家庭的“家长制”和“直系制”特征,进一步指出了农村家庭的封建性特征,并关注到家庭中个体的生存状况,注意到妇女在家庭中扮演的角色和地位。如农村社会学泰斗铃木荣太郎认为,农村家庭以家长为权力中心,存在一系列的不对等关系,其中妇女处于从属地位,遭受双重压迫,妇女问题直接暴露出农村家长制直系家庭的本质问题<sup>[1]</sup>。

早期的农村妇女问题研究多以“家”为切入点,二战前关于农村妇女研究的论调几乎一致,都认为在家长制家族制度的支配下,妇女的家庭和社会地位极其低下。代表性学者丸冈秀子形容当时的农村妇女为“没有角的牛”,像牛一样辛苦工作但根本没有任何权利<sup>[2]</sup>。

收稿日期:2018-05-06

作者简介:王国华(1973—),女,大连海洋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主要从事日本经济研究。

## 二、二战后日本农村妇女问题研究的几个议题

二战后初期,农村家庭和妇女研究主要集中在法律制度的变化及其影响。而进入20世纪60年代以后,二者的研究有了更深入的发展。

### (一)劳动力问题研究

经济高度增长是推动日本农业农村变化的巨大力量,这一时期日本农业出现了机械化、兼业化程度加深,农业劳动力结构问题突出等新情况和新问题,日本农村妇女的就业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自20世纪60年代始,部分农业经济学者关注到家庭农业里的性别分工与妇女劳动问题。其在指出家庭农业中劳动分工特征的基础上,提出手工劳动时代的“家父长制”劳动关系延续到机械化时代,妇女并没有因为农业的机械化而得到解放,反而继续从事技术含量不高的手工劳动,这种带有性别歧视性的劳动分工体现了二战前的“家父长制”在农村的残留,导致这种劳动分工的经济因素是战后建立的小农生产方式<sup>[3]</sup>。这种分工造成更多农村妇女被排斥在家庭和社会的边缘,导致其家庭和社会地位低下。即这一时期更多学者关注的是农村妇女相对地位低下的问题,并试图寻找问题的根源和解决问题的方法。

进入1980年代,与以往的悲观论截然相反,主张女性“自立”和“主体性”的研究逐渐增多。其社会背景是农业生产进步巨大,农业劳动力的老龄化、女性化趋势明显,妇女在农业领域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与此相适应,妇女的家庭、经济和社会地位出现了新的变化。面对现实层面的变化,很多学者认为,农村妇女群体已经摆脱了单纯从事手工劳动而作为低端劳动力的角色定位,她们通过学习和实践,大多成长为懂技术的劳动力,这一时期农村妇女劳动力在量和质上都有了飞跃性的进步<sup>[4]</sup>。农村妇女的自立曾是学者们一直关注的焦点,有学者如大木丽子等进一步提出,农村妇女自立需要一定的契机和条件,妇女自立不能停留在一个水平,应该不断进步。农村妇女的进步不应仅仅是修正农业劳动过程中的性别差异,还应该向更高层次发展。1980年代以后,学者们也加大了对非农就业女性

的关注。主要原因在于农户兼业化越发普遍,农民阶层空前浩荡地向非农产业转移,农民的职业属性逐渐多样化,其中出现了数量众多的非农就业的妇女,她们大多采取兼业但不离家的形式,从事小时工或零工。有学者如吉田义明将农业问题与劳动问题结合起来,从劳动市场、劳动力就业的角度,研究日本劳动市场的结构性特征,探讨非农就业妇女面临的问题,指出农村妇女属于最低工资群体,揭示工资差异产生的根本原因,并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办法。

综上所述,20世纪60年代之后,学者们主要在农业经济学和经营学的理论框架内,着眼于农村妇女阶层分化的事实,分别对农业和非农领域就业的妇女问题进行了探讨,重点关注农村妇女的劳动问题。

### (二)农村家庭与妇女

二战后学者们始终关注家庭的变化给农村妇女带来的改变。学者们从多个侧面研究农村家庭,主要包括家庭数量、家庭规模、家庭结构,家庭人口年龄构成、家庭关系的变化,作为劳动组织的农村直系家庭特征、直系家庭成员就业结构、家庭内部劳动分工的特征等。他们一致认为,农村家庭规模逐渐缩小,家庭结构由三代以上同堂的大家庭缩小为两代或核心家庭。家督继承制和家长权利的集中正逐步消失,这种变化在经济进入高速增长期后尤其明显。在可视和不可视层面,农村家庭已经发生了剧变<sup>[5]</sup>。

农村家庭研究亦是妇女问题研究的切入点。在与妇女相关的议题中,学者们关注到农村家庭关系的变化,认为随着家庭内部横向和纵向关系的日趋平等,夫妻关系、婆媳关系、母女关系也趋向平等。在直系家庭中,家长的权力逐渐瓦解,妇女逐渐获得了一定的权利,如“主妇权”更加明确,家庭内部的责任分工逐渐形成并固定下来,家庭关系实现了民主化。这种变化趋势在20世纪70年代逐渐明朗,在90年代基本形成<sup>[6]</sup>。

在家庭与妇女关系的研究中,有学者进一步深入剖析了家庭类型与妇女的关系。以三代以上家庭成员共同生活为特点的直系家庭研究曾经是家族社会学、文化人类学学者关注的焦点。作为直系家庭研究的拓展和延伸,个别家庭成员

的问题进入学者的视野。如高桥明善认为,在直系家庭内部家长权威的统治下,妇女在家庭里的地位最为低下<sup>[7]</sup>。农村社会学和妇女问题研究者一般认为,直系家庭导致农村妇女地位提高缓慢,直系家庭的存在与农村妇女地位提高是对立冲突的。针对此问题的解决路径曾出现两种对立的观点。较激进的观点认为,应该在现实层面瓦解直系家庭,倡导民主的家庭形式和家庭关系,而对具体如何瓦解并未给出良策。而另一种观点则认为直系家庭农业与妇女的民主自立并不矛盾,二者完全可以和谐共存,因此应该在维持直系家庭形态的基础上,实现家庭内部的改革<sup>[8]</sup>。

综上所述,从家庭视角探讨农村妇女问题曾经是学者们关注的焦点。在家族社会学、农村社会学、农业经济学领域,以及几者之间的跨学科研究中,学者们从制度和现实层面,探讨了农村家庭的巨变,及其对妇女个人的影响。这种研究热潮一直持续到2000年左右。

### (三)农村妇女的经济权益

二战前及战后的较长一段时期内,农村妇女一直是无偿劳动力,处于无工资、无报酬、无权利的三无状态。农村妇女经济地位低下成为学术界的共识,这也是农村妇女经济权益问题研究的起点。进入20世纪80年代后,农村妇女的经济地位与妇女“自立论”同时得到关注,90年代以后,农村妇女劳动的经济评价问题成为农村直系家庭和妇女研究的重要课题,也成为需要谋求解决的现实问题。

学者们相继从劳动报酬、财产所有、土地权益几个指标,分析农村妇女的经济权益现状。日本政府曾跟踪调查,统计了农村妇女的劳动和经济地位状况,指出农村劳动妇女获得经济报酬的人数和金额在提升。有学者利用政府统计资料,细致分析了专职从事农业和非农业的两大妇女群体的劳动收入情况,指出专业、兼业农户中妇女获得劳动报酬的结构特征。有的学者如波平惠美子根据地区和农业经营类型,指出不同家庭和个人之间获得劳动报酬的差异<sup>[9]</sup>。从结果看,妇女早已从作为单纯劳动力的状况中摆脱出来,单纯以获得劳动报酬情况衡量,其经济地位有了

巨大提升。但在农地和宅基地、房屋所有权等不动产权利获得方面,农村妇女地位提高迟缓。

在对农村妇女财产权益的研究中,学者们曾经高度关注了妇女土地权益问题。部分法律问题专家关注到民法中的妇女继承权益问题,指出日本继承法中的“贡献度”制度为农村妇女获得财产权益提供了法律保障<sup>[10]</sup>。有学者如岩崎由美子从现实层面,研究农村获得土地权益的途径、获得土地权益的制约因素、土地权益缺失的负面影响等,指出提高妇女地位需要跨越土地权益这一巨大障碍<sup>[11]</sup>。

农村妇女“自立论”得到确认后,近年关注农村妇女经济地位改善的研究有所退潮,提高妇女经济独立能力的研究受到更多关注,这也是农村妇女创业研究增多的原因。

### (四)农业、农村政策与农村妇女

在日本与农村妇女相关的政策研究领域,学者们最初关注了战后开始的“农村生活改善事业”,论述了该项事业在农村推进的具体过程和方式,对农村生活实现民主化的重要意义,以及对农村家庭关系改善的促进作用,而妇女作为重要的家庭成员,也由于政策的实施获得了生活条件的改善。

与日本农村妇女相关政策的出台深受国际国内环境的影响。1975年世界妇女大会之后,日本制定了《国内行动计划》,要求日本农村地区完善生存和生活基础设施,创造适宜妇女劳动生活的社会环境。1985年日本《男女雇佣机会均等法》颁布实施,要求日本修正固有的社会性别分工,而农村是推进这项工作的重点区域。1999年日本出台了《男女共同参与社会法》。部分学者从提高妇女地位的视角,总结以上诸项政策出台的时代背景,分析政策实施的效果<sup>[12]</sup>。有学者着眼于具体政策,从多个侧面,如提高妇女经济地位、培养农村妇女骨干人才、减轻农村妇女家务负担、促进农村妇女公共参与等方面,分析了日本社会和农业领域的政策措施的具体内容、政策目标和政策效果等。

一些农业经济学者和农业政策学者比较关注农业政策对妇女的影响。在1961年的第一部《农业基本法》出台后,有的学者认为该法及一系

列后续相关政策的出台,促进了农村妇女地位的提高<sup>[13]</sup>。如《农业基本法》提出构建新时代的家庭农业主体,为此要尽快消除家庭成员的无偿劳动。千叶悦子着眼于日本农林省1992年正式出台的《农山渔村妇女中长期愿景》,认为该政策重新定位了农村妇女<sup>[14]</sup>,政策给予农村妇女作为“职业人”的定位,表明政策试图让妇女引领构建农村新型生活方式。1999年出台的《食品农业农村基本法》是一部规范农业农村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从此法中学者们敏锐地捕捉到了妇女发展的机遇,分析了宏观政策中的性别意识和政策执行的效果。

在政策研究领域,有学者以农村妇女经济地位的提高为切入点,专门研究了针对性政策的实施背景、政策内容和政策实施的效果等,如川手督也和大岛绥子等<sup>[15]</sup>。他们认为,1995年开始实施的《家庭经营协议》是促进农村妇女经济地位提高的具体政策措施,该协议并非是法律文件,对农户家庭没有强制约束力,但在地方农业相关部门的推动下得到迅速普及,在政策推动下,一些农业大县、种养殖大户、专业农户与政府缔结了该协议。协议里专门设立条款,规定了妇女的家庭地位、农业劳动报酬获得方法等保证妇女权益的内容。关于政策实施的效果,学者们一般通过统计数据,从妇女获得劳动报酬的金额和方式、妇女加入养老金的情况、获得养老金补助等几个方面,强调协议的实施促进了妇女经济地位的改善。

少数学者也关注到了税收政策对农村妇女经济地位的影响,认为日本农村所得税制度也是促进农村妇女经济地位提高的外在因素。因为所得税制度要求农户以家庭为单位每年进行税收的自主申报,该制度规定家庭从业人员的劳动报酬可以作为经费给予纳税扣除,所以每个家庭为了少纳税,一般以月工资的形式,支付给妇女劳动报酬,妇女作为家庭农业劳动力,可以获得固定金额的工资,其劳动评价方式接近城市就业女性<sup>[16]</sup>。

相关研究多数认为,相关政策的出台,是农村妇女地位不断提高的制度因素。而另一种观点认为,从社会性别视角审视,日本的农业政策最初明显是偏向男性,忽视女性,没有体现出性

别公正的制度设计<sup>[17]</sup>。而进入1990年代以后,相继出台的一系列的农业政策都相应地进行了政策目标的调整,逐渐改变了过去以家庭为单位的制度设计,强调了个体的重要性。这些具体措施从政策的高度突出了社会性别平等意识,说明日本的农业政策在推进社会性别主流化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但是依然伴随着一定的局限性,女性群体的合法利益被边缘化的问题尚未根本解决<sup>[18]</sup>。

### (五)日本农村妇女创业问题研究

20世纪90年代以后,随着农村妇女在农业生产、经济领域作用的增强,关注妇女创业的研究逐渐增多。学者们一般将农村妇女创业与搞活地域经济相结合,定位农村妇女创业,代表性学者有西山未真、宫城道子等。她们具体研究了创业妇女的群体特征,创业的原因、背景和过程,农村妇女创业面临的问题和对社会政策的需求,创业对个人及家庭和农村社会的意义<sup>[19]</sup>,创业对个人经济地位提高的效果等,其中尤其强调妇女创业的经济和社会效果。指出评价妇女的创业活动,不能单纯看其经营规模,妇女具有的创业意识和志向更应该获得高度评价<sup>[20]</sup>。农村妇女创业具有一定的经济社会背景,也与农村地区的社会性别结构密切相关。在研究方法上,岩崎由美子运用社会性别理论,指出以农村妇女创业为契机,某种程度上改变了农村固有的性别分工结构,改变了农村妇女的立场,促进了妇女经济和社会地位的提高<sup>[21]</sup>。

目前学者们多通过实地调研,采用案例分析的方法研究女性创业的经营特征,从经营和管理的视角,研究企业经营和发展的制约因素,寻找创业型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条件,倡导在多方支援下,妇女创业能够成长为地区内生型的农业企业或商业性活动。

### 三、结语

综上所述,经过长时间的研究积累,日本农村妇女问题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以女性学者为中心,她们运用文献研究、案例分析、实地调研、入户访谈等多种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考察了农村妇女问题的方方面面,涉及的内容多,范围也非常广泛,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方面,产生了很多高质量的研究成果。

纵观日本近几年的研究成果可以发现,以农村妇女为对象的研究成果数量较以往大幅减少,而且学者们早已摆脱了农村妇女是受压迫、受歧视的对象,处于边缘化地位的论调,转而更多地关注妇女在家庭、农业和农村发展中不可替代的作用。面对新的社会形势,今后农村妇女研究将更主要关注现实问题,探讨妇女与农村发展之间的关系。

参考文献:

[ 1 ] 铃木荣太郎.日本农村社会学原理[M].日本东京:未来社,1968:25-40.  
 [ 2 ] 丸岡秀子.女人的一生[M].日本东京:岩波书店,1953:22-38.  
 [ 3 ] 美土路达雄.农村妇女的劳动和生活[M].日本东京:劳动旬报社,1978:64-86.  
 [ 4 ] 大木丽子.家族农业经营与妇女地位的研究动向[J].宫城女子学院大学研究论文集,1999,(6):125-149.  
 [ 5 ] 並木正吉.农村会变化[M].日本东京:岩波书店,1960:33-45.  
 [ 6 ] 森岗清美.家族社会学的发展[M].日本东京:培风馆,1993:32-38.  
 [ 7 ] 高桥明善.农村家族的变化与妇女的地位[M].日本东京:亚纪书房,1969:45-85.  
 [ 8 ] 永野由纪子.现代农村中的“家”与女性[M].日本

东京:刀水书房,2005:113-138.  
 [ 9 ] 波平惠美子.“家”的变化与女性财产状况[J].比较家族史研究,1991,(6):22-34.  
 [ 10 ] 大岛绥子.家庭经营中妇女与继承人的法律地位[J].农业法研究,1994,(4):36-55.  
 [ 11 ] 岩崎由美子.家庭农业经营中女性的地位[J].农业法研究,2005,(2):7-22.  
 [ 12 ] 齐藤京子.男女共同参与社会实现的课题[J].农村生活研究,2000,(12):14-20.  
 [ 13 ] 中岛通子.女性农业者的法律地位[J].农村生活研究,1994,(2):13-20.  
 [ 14 ] 千叶悦子.女性社会参与促进政策[J].农业与经济,2004,(7):105-112.  
 [ 15 ] 川手督也.日本的农业 206 家庭经营协议[M].日本东京:农政调查委员会,1998:82-106.  
 [ 16 ] 大岛绥子.农业劳动的改善与妇女地位的提高[J].劳动科学,1997,(5):39-44.  
 [ 17 ] 千叶悦子.农家女性劳动与性别意识[J].东北农业经济研究,2001,19,(1):13-22.  
 [ 18 ] 篠崎正美.家庭经营协议政策的推进和社会性别[J].亚洲女性研究,2004,13,(3):84-93.  
 [ 19 ] 西山未真.为地域再生的农村妇女创业的作用和课题[J].村落社会研究,2012,(10):145-180.  
 [ 20 ] 宫城道子.农村女性创业的可持续性[J].可持续性研究,2014,(3):111-124.  
 [ 21 ] 岩崎由美子.农村女性创业和地区活性化[J].蔬菜信息,2015,(6):34-40.

## A Review of Rural Women’s Studies in Japan

—Focusing on Post-world War II

WANG Guo-hua

(Dalian Ocean University, Dalian 116023, China)

**Abstract:** Rural women’s studies started rather early in Japan, it experienced a period of vigorous development in 1980s and 1990s, after decades of accumulation, the studies have yielded fruitful results. Almost every aspect of rural women’s issues was examined, showing a wide scope. During this period, new economic and social situations, various stages of legal and policy factors had been discussed completely. Researchers had a common focus on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women’s status and depicted a history of rural women’s improvement. Future studies will focus more on practical issues, explor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men and rural development and women’s participation in family and local agricultural organizations. Women’s subjective participation in the family and regional organizations. Participation will be the key word for the studies of Japanese rural women in the near future.

**Key words:** Japan; rural women’s issues; rural development; review of studies

(责任编辑 文向华)

# 德国性别收入不平等现象及其影响因素分析

赵欣

(山东女子学院, 山东 济南 250300)

**摘要:** 欧盟用性别收入差距(GPG)定义男性和女性薪酬差距的大小,将这一定义进行测量和分解,可以找到造成一个国家或地区男女薪资不平等的差异形成机制。作为欧盟最大经济体的德国,与欧盟其他成员国相比,其在性别收入平等方面的表现差强人意。研究德国的性别收入差距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也可为国内研究性别平等提供新的视角。

**关键词:** 性别收入差距;差异形成机制;性别平等

**中图分类号:** C913.6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838(2018)04-0085-07

2016年,德国女性的平均小时工资为16.26欧元,比男性的20.71欧元低21%。2014年和2015年的德国性别收入差距数据为22%,调整过的性别收入差距(Adjusted GPG)为6%,这意味着即使将样本中的男性和女性放置到相同水平的学历、资质和工作岗位上,德国女性的平均小时工资仍然要比男性低6%<sup>[1]</sup>。在欧盟内部,2015年德国的性别收入差距仅次于爱沙尼亚和捷克,位居第三名,在欧盟中居绝对高位。因此,研究欧盟最大经济体德国的劳动力性别薪酬不平等问题是非常有意义的。从性别收入差距的定义入手,分解性别收入差距,同时结合德国的实际情况,分析造成性别收入差距较高的原因,并提出相应解决对策,这对我国的男女收入性别差距问题的解释和分析也有一定的启示作用。

## 一、性别收入差距(GPG)的定义

欧盟用性别收入差距(GPG, Gender Pay Gap)定义男性和女性薪酬差距的大小,所谓的性

别收入差距指的是,适龄女性和男性平均每小时工资的差值占男性工资的百分比,假设适龄女性平均每小时的工资为 $a$ ,适龄男性平均每小时的工资为 $b$ ,那么GPG可以被写成:

$$GPG = (b-a)/b \quad (1)$$

GPG也可以定义为适龄男性相较于适龄女性在平均小时工资方面高出的百分比(以男性为分母)。在这里,适龄被定义为16岁到64岁之间,每周最少工作时间为15小时的男性员工或女性员工。从这个定义可以看出,GPG有意忽略了部分工作时间较短的临时工的工资水平。2006年以后,欧盟取消了对劳动力年龄和工作时长的限制,这意味着,2006年以后欧盟公布的GPG数据是包含所有年龄和工作时长的劳动力的,但是,GPG数据并没有计算在政府里从事行政管理工作的人员的工资,也就是公务员的工资。欧盟每4年都会公布各个成员国的GPG数据,供各国检视本国的男女薪资平等情况。

从上面的定义可以看出,GPG 是一个非常笼统的概念,并没有考虑男性和女性成员内部的差异情况,比如是否在同一受教育水平、相似家庭背景的情况下,女性的平均小时工资仍然低于男性。所以,GPG 只能给出一国男女薪资平等水平的大体印象,对分析男性和女性薪资平等方面的作用不够明确。

改进 GPG 的思路是将对比的男性和女性放到非常精确的相同条件下,而将可能影响到男女薪资不平等的因素当作唯一的一个变量,例如想调查体力比是否会成为男女薪资不平等的一个影响因素,此时需要找到同一个行业(行业这个变量假设为 a)、同一个职位(职位变量假设为 b)、同一教育背景(教育背景变量假设为 c)的一些男女职员,他们除了体力这个变量之外,其余变量要在理论上完全相同,另外还有一些无法确定的潜在影响男女薪资的变量,它们可以被统统归入变量 d,体力这个变量是要观测的变量,定义为 X。在 a、b、c、d 完全相同的情况下,对比男性平均小时工资和女性平均小时工资,在样本尽可能大的情况下,如果男性高于女性,说明体力上的性别差异是导致男女薪酬不平等的一个影响因素。同样的,假如要考察教育背景这一因素上存在的性别差异是否是导致男女薪酬不平等的影响因素,在 a、b、d 完全相同的情况下,把 c 视作自变量,考察男性平均小时工资和女性平均小时工资,在两性受教育程度完全均衡分布的理想状态下,前者与后者应该相等,如果前者大于后者,则说明教育背景这个影响因素在男女性别中的不平衡分配是造成男女薪酬不平等的原因。

理论上,通过精确条件下的 GPG 的计算可以找到造成一个国家或地区男女薪资不平等的原因。社会中有能够容易找到的影响男女薪酬不平等的因素,例如由于男女普遍受教育程度的不同导致的男女薪资水平差异,亦或是由于先天体力不同导致的男女薪资水平差异,这些影响因素可以被看成是显性因素。可是,还有无法通过调查得出的隐性歧视因素,这些隐性歧视是更应该被政策决策者注意的,因为这些

隐性歧视因素往往无法通过政策的倾斜来修正或消除,那么如何测量这些隐性歧视因素就是关键。Oacaxa(1973)的分解技术就可以较好地找到无法解释的隐性歧视因素。

欧盟从 2006 年开始,由欧洲统计系统(European Statistical System, ESS)每年基于收入结构调查(SES, Structure of Earnings Survey)数据计算未调整的 GPG 数据并公布,以此来确认和比较欧盟各成员国的性别收入差距。

## 二、性别收入差距(GPG)的测量及其分解

将想要分析的男性和女性平均小时工资记为  $w_M$  和  $w_F$ ,找到可以观测到的并对之感兴趣的影响因素,将影响男性平均小时工资的因素( $a_M, b_M, c_M, \dots$ )组成一个由解释变量构成的矩阵  $X_M$ 。同理,将关于女性平均小时工资的影响因素( $a_F, b_F, c_F, \dots$ )组成一个由解释变量构成的矩阵  $X_F$ ,用  $\ln w_M$  和  $\ln w_F$  来表示男女平均小时工资的自然对数,用样本对  $\ln w_M$  和  $\ln w_F$  对解释变量向量  $X_M$  和  $X_F$  作回归,容易得到:

$$\ln w_M = X_M \beta_M + \varepsilon_M \quad (2)$$

$$\ln w_F = X_F \beta_F + \varepsilon_F \quad (3)$$

$\beta_M$  和  $\beta_F$  是回归系数向量, $\varepsilon_M$  和  $\varepsilon_F$  是残差。根据 OLS 的性质,容易得到:

$$\ln \bar{w}_M - \ln \bar{w}_F = (\bar{X}_M - \bar{X}_F) \beta_M + (\beta_M - \beta_F) \bar{X}_F \quad (4)$$

其中  $\bar{X}_M$  和  $\bar{X}_F$  是子样本影响因素的平均值。

左边对应的是男女平均小时工资的自然对数的差额,之所以使用对数差额是因为便于将其与 GPG 联系起来,很容易得出:

$$\ln \bar{w}_M - \ln \bar{w}_F = -\ln(1 - GPG) \quad (5)$$

而当  $x$  比较小的时候(趋近于零), $e^x \approx 1/(1-x)$ ,所以等式右侧的约等于 GPG,将上面的式子综合起来可以得到:

$$GPG \approx (\bar{X}_M - \bar{X}_F) \beta_M + (\beta_M - \beta_F) \bar{X}_F \quad (6)$$

在上面的等式中,右侧第一项表征的是能够直接观察到的影响因素(解释变量)对 GPG 的解释,而右侧第二项表征的是无法直接观察到的影响因素对 GPG 的解释,第一部分可以被解读为显性因素,而第二部分则可以被解读为隐性因素。

### 三、造成德国 GPG 偏高的原因分析

根据欧盟统计局数据,2014 年欧盟范围内女性平均工资比男性低 16.9%,而德国是 22.3%,在 2006 年,德国的 GPG 数据是 22.7%,接近 23%。从图 1 中可以看出,2006 年以后德国的 GPG 数据有一个缓慢下降又上升的趋势,考虑到统计误差,2006 年以后,德国的 GPG 数据没有显著变化,这说明德国性别收入差距较大的问题一直没有得到有效改善。值得注意的是,根据德国联邦统计办公室 2006 年的数据,新加入联邦的原东德各州的 GPG 数据是 6%,而原有西德联邦州的 GPG 数据是 24%。可以发现,在原西德地区,男女薪资不平等的问题更为严重,这说明德国的性别收入不平等问题存在较大的地域差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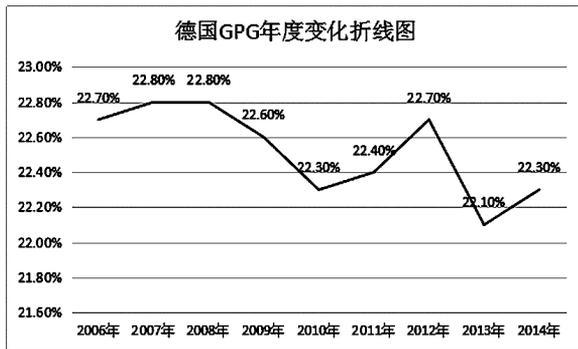


图 1 德国 GPG 年度变化折线图

#### (一)GPG 的分解

2011 年,汉堡世界经济研究所(HWWI)对德国 GPG 数据进行了分解,并得到了如下数据(见表 1):

表 1 德国 GPG 的分解

影响因素 (GPG)	工作强度	工作经验	其他职业因素	教育	工作态度	所处行业	家务	移民背景	企业规模	其余因素	无法解释
23%	3.8%	5.6%	0.2%	0.5%	3.4%	3.4%	0.1%	0.1%	2.7%	0.9%	2.3%

表 1 显示,男女员工在工作强度、工作经验、工作态度、工作所处的行业以及企业的规模这些方面的差异对 GPG 有较大的贡献,而比较敏感的如教育因素、女性从事家务因素、移民背景因素总共只贡献了 0.7%,占 GPG 较小的部分。如果认可这份调查结果的话,说明在德国,男女的薪资不平等更多的来自男女个人对于工作的态度以及工作本身的性质等方面的原因。

#### (二)不同年龄组内的 GPG 数据

德国联邦统计办公室在 2008 年调查了德国不同年龄段的 GPG 的数据,数据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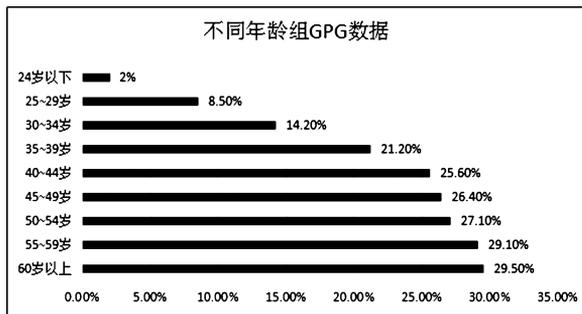


图 2 德国不同年龄组 GPG 数据

通过图 2 可以看出,随着年龄增长,男女薪

酬差异变大。30 岁之前,男女薪酬差异不大,30 岁到 40 岁之间,男女薪酬的差异有了较大的跃迁,40 岁以上,男女薪酬差异保持着较为平顺的增长态势。

造成这种变化的原因,可能是德国女性在成家的黄金年龄(25 岁~40 岁)由于家庭原因,减少了在职场晋升的动力,而企业也对这一年龄的女性有了偏见,从而使得相当一部分女性丧失了职场晋升的机会,使薪资差距拉大。之后随着年龄的增长,在成家年龄期间所遗失的职场发展机会对今后的职场发展保持持续影响,以至于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薪资的差距并没有减小,反而不断扩大。

#### (三)教育对 GPG 的影响

不同于工作态度,教育因素与劳动者的主观意愿关联不大。例如以工作态度为例,我们不可否认存在这种现象,即女性因自身具有的作为一个妻子亦或母亲的天性,当需要在工作 and 照顾家庭中间作出取舍和选择时,她们中一部分人有可能因家庭因素而对工作妥协,当然这里只是探讨的社会上存在的一种现象或可能性,即工作态度因

素与女性自身主观意愿的关联还是比较大的。而教育因素往往与女性的主观意愿关联不大,在女性受教育的黄金时间里,大部分女性并未参加工作或成家生子,因此女性因婚姻家庭因素对教育妥协的现象比较少。女性是否能够享受到与男性相同的教育,很大程度上来自于社会和家庭对女性权益的重视程度。比如在一些经济落后的国家里,女性受教育的权利经常被人为剥夺,这是由于男权思想和重男轻女思想在落后的经济结构里仍然占据主导地位。在德国,男性和女性在受教育程度上的不平等依然存在,长期以来,德国社会对女性教育的重视程度不如男性,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德国男女的受教育程度存在着很大的不平衡。一个比较接近现在的数据显示,在2006年,德国男性雇主持有高等学校学位的比例是34%,而女性雇主持有高等学校学位的比例是26%,这反映了在德国的职场中,在受高等教育方面男性要比女性比例更高,所以他们在职场的晋升中就更占据优势,从而部分造成了男女性薪酬不平等的情况。但最近几年的情况发生了较大的改变,例如在2005~2006学年,德国文理中学毕业的学生中女生所占的比例已经逐步升到了54%,男生的比例则有所下降。在德国,文理中学的学生会通过高中考试(Abitur),最终进入大学学习,所以文理中学的学生数量很大程度上反映了未来进入大学深造的大学生的数量,这种比例也代表了未来几年进入德国大学的新生的男女比例。综合考虑HWI的GPG分解数据,教育在薪酬不公平因素的贡献中所占的比例不算高,由此说明,男女教育的平等化对男女薪酬不平等的降低作用有限。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对受过高等教育的德国劳动力中调查薪酬差异时发现,女性的平均工资只有男性的88%。在德国,受过高等教育的劳动力的GPG数据要比以所有国民为考察对象计算的GPG高,同样,在管理层中,GPG的数据也要显著偏高。这表明在高管和高知人群中,男女薪酬差异反而比平均水平更高,而在受过高等教育的群体中,教育的公平性这个指标显然可以被排除在外,因为受过高等教育的群体中无论男性

和女性显然获得了相对平等的受教育机会,而GPG的升高恰恰说明,教育可能不是当前德国男女薪酬不平等的主要影响因素。

#### (四) 就业选择对GPG的影响

就业选择指的是劳动力对自己所从事的职业的选择,包括对职业所处的行业、工作强度、工作时间、工作地点、工作性质等方面的选择。就业选择可以归纳为自主选择和被迫选择两种,自主选择在就业选择中占据重要地位,这主要来源于女性受传统性别分工观念的影响而对一些工作有偏好,比如女性比男性对从事教师这种工作可能更感兴趣。被迫选择也在社会中广泛存在,例如对一些外派工作,企业就更倾向于安排给男性员工,在这种背景下,一个对外派工作很感兴趣的女性员工可能就无法获得这样的职位。再比如,从企业规模上来看,大型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更喜欢招聘男性员工,而女性员工迫于压力只好去规模较小的企业。而规模较大的企业往往有着更加稳定的收入,小企业在收入的稳定性和数量上都不如大企业<sup>[2]</sup>,这些例子体现的就是女性的非自愿的就业选择,是企业和社会给女性就业设置的障碍。

无论是出于自主意愿还是受客观条件影响,一些行业、一些工种的确存在着被普遍认为是“只适合于男性从事”或者是“只适合于女性从事”的现象。德国联邦统计办公室在2008年的一项统计中,给出了男性从事比例绝对占优势的一些职业,包括公司高管(81.5%)、法律顾问(63.9%)、航空业从业者(78.1%)、医生(59.6%)、化工工程师(78.1%);女性占据主导优势的行业有:理发师(90.8%)、洗衣店女工(81.3%)、清洁工(56.2%)、家政服务人员(94.3%)等。在德国属于高薪工种的机械制造行业,从事这一行业的男性数量超过女性,反映到GPG上就是男性的平均小时工资要高于女性。

从这些数据中不难理解,由于行业的倾向性和社会性别刻板印象的影响,使得女性多从事于一些相对低薪的职业,这是造成男女薪酬差距的最重要的因素,从HWI的数据里面也能看出,所处行业这一项在GPG分解里面的比例为3.4%,是仅次

于工作经验和工作强度的,而工作强度本身也是就业选择的一个因素,例如由于外派工作时间较长,许多女性可能主观上不去选择。因此,从GPG的分解式上来看,就业选择是构成德国GPG的最重要的因素。

#### (五) 位居管理职位的女性比例对GPG的影响

一个通俗的理解是,管理职位的人员在企业中占据优势资源,能够获得更高的工资收入,而在管理人员中男女比例失衡是造成GPG较高的主要原因。在德国,女性在管理人员中所占的比例在欧盟中是偏低的,根据欧洲统计局的数据,2008年德国女性在私营企业管理人员中所占的比例仅占到30.8%,欧盟的平均数据是32.5%,德国的数据要落后于法国、拉脱维亚、西班牙、意大利、英国、葡萄牙等国。

在来自2007年欧盟统计局的一项统计中,德国女性管理人员中已为人母的比例仅为42.8%,远远低于立陶宛(79.4%)、卢森堡(75.3%)、西班牙(69.8%)、法国(67.4%)等国,在欧盟所有成员国中排倒数第一。这说明,家庭义务仍然是影响德国女性事业生涯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

#### (六) 工作中断对GPG的影响

工作中断指的是由于家庭等方面的影响导致的短期或者长期中断工作的现象,包括短期和长期的休假。工作中断对职业的发展和薪资的提升具有明显的破坏作用。德国经济研究所(IW)2008年的数据显示,96.6%的男性员工没有中断过他们的工作,而女性只有6%。这说明,德国的女性在家庭中所投入的精力是巨大的。工作中断从广义的角度讲也属于就业选择。德国就业研究所(IAB)在2002年的一项研究中指出,产假成为女性工作时间显著变化的一个分水岭,在产假之前,女性全日制工作的比例很高,而在产假之后,有相当比例的女性选择了兼职工作、做临时工或者干脆放弃了工作,由此可见,养育子女是德国女性工作中断的重要原因。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德国的个人所得税的设计也是导致很多已婚女性放弃工作的重要原因。德国的个人所得税分为六种情况,对应着六种等

级。第一等级:单身无孩;第二等级:单身有孩;第三等级:已婚,配偶无工作;第四等级:已婚,配偶有工作;第五等级:已婚,配偶持三级税卡;第六等级:持两张以上税卡。

上面对应的不同等级的税卡的免税程度不同,其中免税程度最大的是第三等级:已婚,配偶无工作,其次是二级、一级、四级和五级,六级不免税。从这个角度看,在德国,已婚配偶不工作的人群是免税额度最高的,而已婚配偶有工作的家庭的免税程度很低,仅优于六级税卡。德国个人所得税的这种设计,有意无意地通过税收政策引导德国女性放弃工作照顾子女,所以德国GPG偏高跟政府的税收政策有很大关联。

#### (七) 国民性对GPG的影响

国民性是一个较为宽泛的概念,可以理解为民族文化、民族传统、民族历史等概念的总和。德意志民族一直是一个非常重视对下一代教育的民族,德国国民对于抚育下一代有着强烈的责任感,把培养合格的下一代作为民族延续的重要任务。德意志女性的骨子里有一种比其他种族更为深刻的传宗接代的思想,愿意把更多精力投入家庭。虽然受现代科技文化的冲击,越来越多的德意志女性在意识上向现代化转变,可是这种骨子里的观念是很难改变的,这也是德国GPG较高的一个深层次原因。

#### 四、对德国减小性别收入差距的有关思考

要减少德国的性别收入差距,在政府层面,可以采取的措施有:

第一,政府采取切实措施,消除女性在择业就业中所遭受的歧视。女性为社会抚育下一代,从而会影响到薪资水平,而抚育下一代不仅仅对女性和家庭有益,对整个社会的利益更是成倍放大,通过对下一代良好的教育,能形成更好的社会风气,为社会提供更加高素质的劳动力,这有益于整个民族和国家的未来。由于女性在就业市场存在着一定的受歧视现象,所以政府要给予积极接纳女性就业的企业以补贴,消除女性操劳家庭所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负面影响,保证女性能够享受到与男性一样的就业机会。政府还可以鼓励女性自主创业,设立专项资金以支持女

性创业培训,或者为女性创业提供小额贷款扶助等。

第二,德国的个税政策确实在一定程度上有意无意地引导德国女性放弃工作照顾子女,因此,政府可以从税收角度进行调整,降低现有的对已婚、配偶无工作的家庭的免税力度,适当增加对已婚、配偶有工作的家庭的免税力度,通过税收政策的改变引导女性积极参与工作,从而维护女性在家庭和社会中的权利和地位。

第三,政府还可以在社会保障层面提供更加全面的基于下一代的服务,从而减少女性的就业压力。例如,很多女性放弃工作或者减少工作时间的原因在于家中幼子无人看护,因此,政府可以增设一些对婴幼儿进行看护和喂养服务的社会福利性质的机构和人员,并且出台严密的法规以规范这类机构和人员的管理,从而减少女性因抚育婴幼儿被迫短期或长期中断工作的现象。

第四,通过提高女性劳动者的劳动技能和受教育水平来打破传统的职业分工。前文分析过,由于行业的倾向性和社会性别刻板印象,使得女性多从事于一些相对低薪的职业,这是造成男女薪酬差距的最重要的因素。事实上,在就业选择方面不利于女性的倾向性和刻板的职业分工也并非不可扭转。劳动者本身的劳动技能和受教育水平还是能在相当程度上影响劳动者所从事的职业的。因此,可由政府出面,建立各种适合女性专业人员的知识网络和培训服务,在提供适合女性的技能和职业教育的同时,还应提供一些更高层次的职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鼓励女性从事一些挑战性和关键岗位的工作,提高女性的就业竞争能力。瑞典在这方面提供了很好的经验,瑞典对劳动力市场培训的投入十分慷慨,政府不仅承担所有劳动力市场培训的费用,而且受训者还可以获得培训补助。在瑞典1974~1980年间,女性约占受培训人数的50%,并且女性的培训效果好于男性。在1970年代后期,公共部门急剧扩张,女性劳动力参与率上升,劳动力培训中心培训了大量的女性劳动力到这些部门就业。瑞典在促进女性平等就业方面采取了政策引导和培训扶助的办法<sup>[3]</sup>。

第五,政府还可以从法律角度入手,从法律法规方面重视对女性权益的保护。例如可加强对非正规就业女性的平等报酬监督、规定有效的劳工与企业谈判机制等。在立法措施上力求具体、规范、执行力强,减少或避免空洞、形式主义、可操作性差的法律条文。政府还应该为女性不公平就业提供申诉渠道,积极组织各种应对男女收入平等的宣传、公益活动,增强社会环境对女性权益的尊重和保护。此外,增设公益机构或者提高公益机构的法律地位也是一个有效手段,政府有必要通过立法给予女性维权组织更高的法律地位和更多的生存空间,使其职能和资金来源都能得到有效的保障,为女性权益维护提供有效的帮助。

以上四个层面是从政府的角度消除男女收入不平等。

另外,从性别角度而言,男性应该体谅女性抚育下一代的不易,积极帮助女性争取合法权益、分担家务,爱护、保护女性。作为占企业大多数的男性高管,他们在录用女性员工的时候应该为女性员工提供平等的机会、平等的薪资。从女性角度而言,要有提高自身素质的意识,摒弃传统观念带来的不良影响。女性要从自身入手,把自己放到与男性平等的位置,付出汗水不断学习新本领,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素质,积极争取独立的社会地位,在家庭和工作之间取得完美的平衡,在面对权益被侵害的时候,必须果断出手,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总的来说,德国作为欧盟最大经济体,世界第四大经济体,一直被称为欧盟经济的发动机,同时,德国也是世界公认的福利国家,国民享有很高的生活水准和较高的社会保障水平,德国女性也以干练、独立而闻名世界,可是本文却讨论了一个在大多数人的印象里不该发生在德国的现象。的确,德国在性别收入平等方面的表现在欧盟中差强人意,其不仅仅落后于与德国处于同一梯度水平的西欧、北欧各国,也落后于南欧和东欧等大多数经济远远落后于德国的欧盟国家。德国的性别收入不平等问题的产生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女性由于家庭等因素在就业中所作

出的主动或被迫无奈的选择,也有来自于社会及劳动力市场方面的歧视,同时也与德国的国家政策有一定程度的关联。实现性别收入的平等,既是对男女平等原则的推动和贯彻,也是德国经济快速发展的关键,同时更是德国作为欧洲价值观的引领者的关键所在。且有关证据显示,提高性别平等程度,提高女性经济参与程度,会加快经济增长速度,使经济发展结果更为有利,同时这种有利的经济发展趋势也会进一步降低收入不平等程度<sup>[4]</sup>。鉴于此,努力实现男女机会的平等以及消除妨碍女性充分参与经济的法律和其他障碍,是一个具有宏观经济意义的问题,而不仅仅是人权方面的问题。

德国的性别收入不平等现象及影响因素的分析也为我国性别收入平等的达成提供了一定

的参考,为我国性别平等研究提供了一个较新的研究视角。

#### 参考文献:

- [ 1 ] Boll C, Leppin J. Die Geschlechtsspezifische Lohnlücke in Deutschland: Umfang, Ursachen und Interpretation [J]. Wirtschaftsdienst, 2015, 95, (4): 249-250.
- [ 2 ] 王晶,李乾坤.关于性别差异与性别平等的哲学思考[J].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6,(6):130.
- [ 3 ] 贺美.我国两性收入差距的现状、原因及对策研究——以马克思主义异化理论为视角[D].泰安:山东农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0,62-63.
- [ 4 ] 沈亚芳,吴方卫,张锦华,陈林艳.城乡差异对教育发展的影响——基于 Oaxaca-Blinder 分解技术的实证研究[J].农业技术经济,2013,(7):13-18.

## Analysis of the Gender Inequality in Germany and Its Influencing Factors

ZHAO Xin

(Shandong Women's University, Jinan 250300, China)

**Abstract:** The European Union uses the Gender Income Gap (GPG) to define the gap of pay between men and women. Measuring and disaggregating this definition can find a mechanism for creating differences in wage inequality between men and women in a country or region. Germany, the EU's largest economy, has performed worse than its counterparts in the EU on gender equality. Equality has always been the value pursued by any people and gender equality is one of them. Therefore, studying the issue of gender income gap in Germany has certain practical significance, and it also provides a new perspective for us to study gender equality.

**Key words:** gender pay gap; differential formation mechanism; gender equality

(责任编辑 文向华)

· 女性教育研究 ·

# 校企合作培养模式下的女大学生就业能力探析

——以山东女子学院为例

孙利华

(山东女子学院, 山东 济南 250300)

**摘要:**在就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当今社会,如何提高女大学生的就业能力和就业质量,是摆在高校女性人才培养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和挑战。如何通过加快高等院校与企业的产学研合作,推动女大学生综合素质和就业能力的提升,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构建女大学生新的人才培养模式,是高校、人才、企业三者发展的需要,也是新形势下经济社会发展的一种趋势。

**关键词:**校企合作;女大学生;就业能力;产教结合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8)04-0092-05

## 一、校企合作对产学研的促进

2017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印发了《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强调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这充分说明校企合作的新模式对产学研具有重要意义。以学生的实习就业甚至在校期间的培养为基础进行校企合作,是高校、人才、企业三者发展的需要,也是新形势下经济社会的一种趋势。“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课题,关系到高校如何培养人才、培养的人才是否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急需人才等问题。大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如果提早了解未来行业的发展需求,通过学习实践的锻炼,对于自身学习、专业认同、未来发展都将起到很重要的作用。所以说校企合作提供的实践是学生职业素质形成、发展的根源及动力,校企合作对高校产出高层次、高水平的科研成果,

培养青年学生为社会作出卓越贡献具有推动作用<sup>[1]</sup>。

### (一)校企合作办学模式基本情况

高等教育不仅要培养更多高层次专业人才,而且要改善人才结构,培养更多高层次女性专业人才,包括女性创新创业人才。山东女子学院作为全国仅有的三所女子本科高校之一,在国家女性高层次人才培养中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应该发挥重要的作用。山东女子学院信息技术学院(现已改为“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校企合作办学模式兼顾学生、企业、学校三方面的需求,以“增强能力、保证就业、促进发展”为导向,依托校企共建的实习就业基地,采用“2+2”的培养模式及“3+1”的课程教学培养体系,目标是培养适合企业需求的优秀IT女性人才。经过6年多探索实践,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实际应用能力以及动

收稿日期:2018-04-05

作者简介:孙利华(1982—),男,山东女子学院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讲师,主要从事高校学生管理研究。

手操作能力迅速提升,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的教学效果更加优化。从毕业生的整体就业率及各方满意度的调查反馈来看,学校的校企合作教学模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同类院校在女大学生人才培养方案改革上提供了一定参考。

根据当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发展的新趋势,围绕大数据与信息化处理、智能应用、“互联网+”等重要时代特征,建设数据挖掘与智能应用方向的课程体系,可使专业更能够反映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新要求。因此,学校在完善同浪潮集团共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金融信息方向)“2+2”定向班和同山东新视觉有限公司共建“视觉传达(数字媒体技术)”“3+1”定向班基础上,依靠新上本科“数字媒体技术”专业,新建了“数字媒体艺术(服务外包)”专业,依靠“金融工程本科”专业,同北京慧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共建了“金融工程(互联网金融方向)”专业。当前,在学院专业发展布局方面,已形成了结合女大学生的学习兴趣、知识掌握特点和就业趋势,以大学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为支撑,金融信息和数字媒体向外延拓展、多学科多专业相互融合的发展局面。

## (二)校企合作带动产学研发展

学院除与产业背景深厚的企业开展合作办学、合作就业外,还发挥教师专业优势,与合作企业开展了更多方面的合作。比如与浪潮集团签订了《数据共享合作协议》,利用企业免费提供的大数据平台,孵化大数据创新应用,实现了校企双方合作发展。学院数字媒体技术专业教师参与了山东新视觉数码公司承担的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飞翔影院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该项目的开展同时也推动了飞翔影院整体控制系统和影院特效影片的制作,对飞翔影院系统规范化起到了重要作用。学院金融工程专业同北京知行慧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申报了2016年教育部主办企业支持的产学研合作专业综合改革项目“基于应用型金融信息人才培养的女大学生综合实践平台校企共建机制研究”和“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研究”两个校企合作课题,2017年度获批教育部主办企业支持的产学研合作专业

综合改革项目6项,省级教改课题1项,“程序设计基础”被选为省级在线课程。

## 二、就业质量对比分析

在日益严峻的就业竞争中,女大学生特别是计算机行业的女性就业压力更加明显,基于信息技术学院连续三年计算机类女生的就业情况的调查显示,普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女生就业相关度和就业率明显低于有校企合作背景的外包班学生。这类似于英国部分大学采用的“2+1+1”的模式,在学校学习2年,以“职业人”的身份去合作的企业顶岗1年,再回到学校学习1年至毕业。这一专门的合作模式有利于学生更好地理解理论知识,掌握专业技巧和较为重要的管理知识,这种机制为学生和学校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反馈动力。以下数据对比,是女大学生自身内在因素和外在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sup>[2]</sup>。

### (一)就业率的提升

校企双方积极在合作就业上开展合作。2015届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软件外包)89名毕业生、2016届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金融信息)36名毕业生和2016届艺术设计专业(数字媒体)37名毕业生,2017届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金融信息)37名毕业生,2017届视觉传达专业(数字媒体)40名毕业生,除参加研究生入学、公务员、事业单位考试、自行就业的学生以外,已全部在合作企业及合作企业推荐单位就业,就业率逐年提高。其中,2015届共建专业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3.26%,留企业及企业推荐就业率为80.90%;2016届,这两个指标分别为94.52%和91.06%;2017届毕业生,这两个指标分别为96.10%和93.89%。

### (二)就业质量反馈

2017年11月,我们对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单位回访信息进行汇总,包含普通专业班级和校企合作班级,共发放调查问卷300份,收回问卷271份,有效问卷260份,回访覆盖率超过毕业生就业人数的60%,回收有效问卷超过发出问卷的85%。截取全部女大学生的《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和《毕业生就业满意度问卷》进行汇总分析,数据显示,校企合作班毕业生的就业专业契

合度、就业岗位适应度、用人单位满意度以及毕业生对学校培养模式满意度均高于普通专业班

级,平均高出约 12 个百分点,平均薪资水平差距在 1100 元左右(见表 1)。

表 1 调查统计表

就业分类	专业就业契合度	就业岗位适应度	用人单位满意度	平均薪资(元)	毕业生对学校的培养模式满意度
普通专业班	63.8%	72.1%	83.3%	3525	91.7%
校企合作班	91.6%	89.6%	92.5%	4710	95.9%

抽取 100 份《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从中截取用人单位对女大学毕业生的评价指标,结果表明,校企合作专业培养的毕业生在专业技术能力、团队合作意识、创新意识和能力、对企业文化的认同等方面都好于普通类毕业生,整体好评率高出近 20 个百分点。数据比对结果是:进行了深度产学研结合的专业或者班

级的女大学生,在专业技术、学习能力、团队合作意识等方面明显优于普通类专业。这个结果是对探索形成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有力证明,也为高校综合考虑社会发展、学生个人发展和知识发展的需要,对接行业需求和职业标准,修订或编制以能力为基础的各学科专业培养方案提供了参考意见(见表 2)。

表 2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表

选项	专业人群	非常好	好	一般	差
专业技术能力	普通计科班	12%	23%	55%	10%
	校企合作计科班	22%	56%	20%	2%
团队合作意识	普通计科班	20%	53%	21%	6%
	校企合作计科班	35%	47%	16%	2%
创新意识和能力	普通计科班	17%	31%	40%	12%
	校企合作计科班	29%	42%	20%	9%
学习能力	普通计科班	5%	26%	56%	13%
	校企合作计科班	19%	51%	26%	4%
对企业文化的认同	普通计科班	6%	31%	40%	23%
	校企合作计科班	31%	45%	21%	3%
人际交往能力	普通计科班	15%	31%	51%	3%
	校企合作计科班	19%	35%	43%	3%
个人规划及发展潜力	普通计科班	9%	25%	55%	11%
	校企合作计科班	21%	37%	37%	5%

统计数据显示,在企业的参与和配合下,女大学生的就业能力、就业预期、就业质量明显提升。

### 三、进一步提升校企合作质量的路径分析

今后一段时期,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还将持续增大,人才市场的结构性供需矛盾会慢慢显现。在微观层面,校企协同努力、实践育人的培

养模式还没有形成,校企合作“剃头挑子一头热、一头冷”的局面尚未改观,总体来看全面的校企产教合作处于浅层次、松散型、自发式、低水平状态。如何进一步提升合作质量,培养更多合格人才?如何强化校企深度合作,在校企合作教育中,明确高校、企业和学生各自的角色和定位,正确处理好合作教育中的配合模式,寻找到三者有

效的契合点,进一步探索校企联合人才培养模式,从而实现各自的目标,这些都是我们需要进一步探索的问题。

(一)要形成政府、企业、学校各负其责、协同共进的发展格局

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关键是要让企业变成重要的办学主体,这是深化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大举措,既涉及到宏观的教育布局 and 结构,又涉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关系到教育组织形态和服务供给多元化,是完善新形势下办学体制和治理体系的制度创新。同时,将落脚点放在提高教育质量、优化服务供给,切实解决人才供需“两张皮”的现实问题上,推动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促进就业创业,引领和支撑产业转型升级。高校要坚持社会需求导向,立足应用型人才培养特色目标,综合考虑社会发展、学生个人发展和知识发展的需要,对接行业需求和职业标准,修订或编制以能力为基础的各学科专业培养方案。

(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学院通过师资互换轮岗,鼓励企业中有实战经验的项目负责人到高校担任实验课程教学任务,同时选派教师到企业参加项目研发,通过师资的良性互动,提升教学质量,促进大学生综合素质的提升。同时,要实施“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建设计划”,积极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有效途径和方式,每个专业都要结合自身特点探索形成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对各学科专业课程教学应用型转向的指导,积极组织开展各层次教师培训与研讨活动;抓人才培养要重细节、重过程,要根据大学生个性化要求提供有针对性的教育教学。另外,从业能力培养应作为一项重要的素养来筹谋,从研究大学生就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内涵入手,探索构建“校内职业体验”就业能力培养模式,并通过统筹规划、校企合作和建立“双师型”师资队伍等策略来保障运行<sup>[3]</sup>。

(三)产学研合作、实验室建设需进一步增强

今后要继续加强与企业的合作深度和广度,提高参与企业实践的意识 and 能力,将研究成果转

化为应用成果,努力提高学院为企业和社会提供指导、服务的能力。这一方面要求企业更多地为校内专业教师提供顶岗实习、课题交流、专题培训等机会,另一方面也要求学校鼓励校内专业教师利用自身专业特长为企业作好技术指导和服务,真正实现双方在师资、实践资源等方面的整合和高效利用。学校要加强校内实习实训实验室/基地建设,校内实习实训条件要能够满足各专业办学的基本需要。学校要强化校企深度合作,每一个专业都要有2个以上紧密合作办学的企事业单位,签订合作教育协议,明确双方责权利关系,为学生岗位实习实践和就业创造良好的条件,探索以学生实践体验为核心的校企联合人才培养模式。学校要切实加强与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办学;要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原则,全面推进与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的紧密合作,充分利用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物质、生产、技术和智力资源,建立教育教学实践基地和科研基地,将办学从校园延伸到社会。

(四)促进多种培养模式的合作

不同企业,对人才有不同需求,同一家企业对不同专业的人才也有着不同的需求,因此,促进多模式共同发展对于校企、大学生都有很高的可操作性。学校要实行“引企入教”改革,完善学生到企业实习就业制度,多种形式推动企业参与办学,支持企业需求与人才培养相融合,由人才“供给—需求”单向链条,转向互动的“供给—需求—供给”双向链接。企业的生存和发展靠“人无我有、人有我新”的产品,产品的创新靠人才,一位拥有产品研发能力的大学毕业生一定能受到企业的欢迎。培养方案的修订或编制要基于市场调查的结果,要有相关企事业单位工程、技术人员或专家参与,要重视借鉴国外女子高校的教育经验,突出实践课程与教学,重视培育育人特色。为此,校企合作的模式可参考以下两个方面:第一,高校对多种模式提供支持,在人才培养的过程中,综合各种外部资源,借助政府、企业的力量,完善多种教学模式,达到企业私人定

制人才的效果;第二,在校企合作模式下,学校的教学应重新规划设计,切实转变满堂灌、照本宣科的教学方式,培养会做事、能做事的应用型高级专业人才。这能够使不同教学模式有不同的课程设置,为学生、学校、企业三方量身打造人才培养模式<sup>[4]</sup>。

总之,校企合作下的人才培养模式有效地提升了女大学生的就业能力,也为进一步的产学研结合打下了基础。政府、高校、企业三方需进一步落实产学研结合,通过开展政策扶持、个性化指导,努力形成协同共进的发展格局,为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综合能力,提升女大学生在就业创业中的核心竞争力而努力奋斗<sup>[5]</sup>。

#### 参考文献:

- [ 1 ] 易新河,文益民,陈智勇.我国校企合作研究二十年综述[J].高教论坛,2014,(2):36-41.
- [ 2 ] 胡慧远.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视角下女大学生就业问题研究[J].山东女子学院学报,2017,(2):16-20.
- [ 3 ] 陈平波.校企合作模式下大学生就业能力提升浅议[J].合作经济与科技,2017,(9):100-101.
- [ 4 ] 苏大雪.女大学生就业竞争能力培养现状调查分析——以广西三所新建本科院校为例[J].广西民族师范学院学报,2015,(6):133-137.
- [ 5 ] 朱广花,赵晓琳.构建女大学生就业促进机制的调查与思考[J].山东女子学院学报,2015,(1):35-39.

## A Probe into the Female College Students' Employment Ability under the Mode of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the Case of Shandong Women's University

SUN Li-hua

(Shandong Women's University, Jinan 250300, China)

**Abstract:** Today, as employment competition is becoming more and more fierce, how to improve the employability and employment quality of female college students is an important issue and challenge placed on the cultivation of female talent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How to speed up the cooperation among universities, colleges and enterprises and their joint development to promote the overall quality and employability of female university students, deepens the integration of production and teaching,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schools and enterprises to cultivate high-quality laborers and skilled personnel. The construction of a new talent training model for female college students is a must for the development of universities, talents and enterprises, and is also a trend of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under the new situation.

**Key words:**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female college students; employability; combination of production and teaching

(责任编辑 文向华)